《拆弹部队》：反战的呻吟

做 中 国 最 具 影 响 力 的 励 志 杂 志



☆儿子，谢谢你如此宠我爱我　☆“90后”说明书　☆一位援藏者的“艳遇”　☆与刘若英相遇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定价：4.00元





四月下 半月刊
2010
08

温家宝总理的八年

●温家宝



2003年：至于我自己，大家普遍认为我是一个温和的人。但同时，我又是一个有信念、有主见、敢负责的人。在我当总理以后，我心里总默念着林则徐的两句诗："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

2004年：有一位朋友问我，你能不能用一两句诗来概括一下你今年和今后的工作。我想起两位伟人的诗：一句是毛泽东主席的"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一句是屈原的"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2005年：我们这个民族在历史上灾难太深重了，这就培育了她的忧患意识、生存意志和追求和平与发展的愿望。我们这个国家太大，问题太多、太复杂，这就要求我们这个民族不畏艰险、百折不挠、坚定信心、永远奋斗。

2006年：清醒就是要认识到我们已经取得的成绩，只是在现代化的进程中迈出了第一步，今后的路还更长，更艰苦。形势稍好，尤需兢慎。思所以危则安，思所以乱则治，思所以亡则存。

2007年：必须秉持一种精神，这就是公仆精神。政府工作人员除了当好人民的公仆以外，没有任何权力。

2008年：5年前，我曾面对大家立过誓言："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今天我还想加上一句话："就是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要推进社会的公平正义，如果说真理是思想体系的首要价值，那么公平正义就是社会主义国家制度的首要价值。

2009年：我真心希望能有机会到台湾去走一走、看一看。我想到阿里山，想到日月潭，想到台湾各地去走、去接触台湾同胞。虽然我今年已经67岁了，但是如果有这种可能，走不动就是爬，我也愿意去。

2010年：我深深爱着我的国家，没有一片土地让我这样深情和激动，没有一条河流让我这样沉思和起伏。"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我将以此明志，做好今后3年的工作。

（伊人摘自美国客的新浪博客 图/小黑孩）



目录 CONTENTS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四月下半月

(总第 141 期)

意林®

陈志宏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9

社址 长春市安达街 801 号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

1501 室 邮编:100022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art@163.com(插画)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l

意林少年励志馆网店 yilinlizhi.taobao.com/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印刷 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总监 魏友成

电话 010-5190870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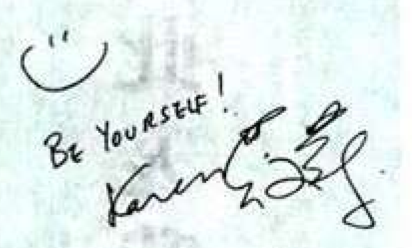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 13 日

下半月 每月 28 日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莫文蔚

订阅一份爱

读《意林》是我离家多年的习惯，一个人在外打拼，总会遇到很多的无奈，林林总总的杂志中，我选择了《意林》。原来选一本好的杂志，也就选择了一种积极的生活方式，这是《意林》给我的体验。

我知道父亲也爱看报纸杂志，但总觉得《意林》是面向青年读者群体，不适合老年的父亲阅读。父亲来看我时，他随手翻看了《意林》，就说这本杂志他喜欢。

我决定每年为千里之外的父亲订阅一份《意林》杂志，让我们父女之间不仅血脉相连，还可以共同体味多彩的人生！当我遇到不顺心的事，当我有解不开的心结而郁闷的时候，我打电话给父亲，他就拿《意林》中的哲理开导我。很多时候，听了父亲的话，我就豁然开朗，看来，父亲比我受益更深，对事情的感悟更透彻。

如今的生活都富足了，在物质生活充裕的条件下，给亲人一些精神的慰藉，给亲人订阅一份《意林》，就是送去一份亲情、一份爱！

——上海读者　蓝天之下

全球合作媒体

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美国读者文摘、华尔街日报、英国金融时报、泰晤士报、卫报、独立报、观察家报、每日电讯报、经济学家杂志、BBC、新加坡联合早报、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德新社、日本共同通讯社、韩国东亚日报、日本读卖新闻、朝日新闻、哈佛商业评论

本期封面由华盖创意提供

儿子，谢谢你如此宠我爱我

●春 喜



生命是一个远离的过程

那天，肠镜结果出来的时候，我没哭，你却一个人站在太阳底下，号啕着给你的大姐——我远在美国的女儿打电话。通完电话之后，你一支接着一支地抽烟，然后又将头埋在膝盖间，我看到你宽厚的肩膀在不停地颤抖……十分钟后，你像下决心似的，擦干眼泪走向我："妈……" 我知道你是决定要坚强面对的，可是，面对"恶性肿瘤晚期" 这样的结果，你根本就无法接受。

你扑在我的怀里，死死地搂着我，我知道，你怕，怕病魔把我带走。医院的走廊里人来人往，对于这样悲凄的场景，大家都有着爱莫能助的麻木。而我的心里，反而变得坦然、勇敢而宁静。这一天来临之前，我一直以为，妈妈在你们的生命里已经没有那么重要了。我常常十天半个月才能见你一次，至于那个大学毕业后就到美国去的女儿，对我来说，就是视频里的一个影像。自你们纷纷考入大学，离开家的那一天起，我就变成了一个失落的母亲，常常，我会羡慕那些家有"啃老族"的同事朋友，至少他们可以常常跟儿女厮守在一起。你们的爸爸常常说我站着说话不腰疼，他说要是真那样，我又不定会郁闷成什么样子。

这一天来临之前，我一直觉得生命是一个远离的过程，这个过程从我生下你们那天就已经开始。

但也就是从这天开始，你一点一点改变着我的想法——其实，我并不真的了解你，我的儿子。

一夜之间，你做出了两个决定：一、辞去你现在的刑警队长的职务，调到行政办公室；二、你将你的房子交给了中介。这样，你就有足够的时间、足够的财力来陪我，你不许我说这是最后的时光。

没有人同意你的选择，你的爸爸、姐姐还有妻子，包括我。但你那么固执，你不跟他们做任何解释，你只对我说："妈，这些东西都会失而复得，但你不能。你不要让我有遗憾，所以，别拒绝我，行吗？"我还能说什么呢？我只是感觉到，因为你，我对这场病真的没了恐惧。

手术在你的坚持下还是做了。手术的前一夜，你跟大家弄得并不愉快，你的爸爸、姐姐还有妻子是并不同意这场手术的。你的爸爸担心我下不了手术台，你的姐姐认为你的决定太仓促，你的妻子认为这是不理智的烧钱行为，但你冲他们每个人大吼："医生说了至少还有百分之四十的希望，就算是百分之一，我也不能让妈在家等……"那个"死"字，你再也不敢提，更不愿意听到。有一天，你的妻子无意间说一句"吓死我了"，结果被你一顿呵斥。自从我确诊的消息传来之后，你对周围的人，除了我之外，都变得这样粗暴。

最后，你征求我的意见。儿子，妈妈永远记得你看我的眼神——作为母亲，在你很小的时候，我是用过这样的眼神注视过你的——那是因爱而生的疼。我站在了你这一边，尽管按常理，我应该拒绝这场手术，但是我不想此后没有我的人生，你始终为没

能尽一切办法救我而耿耿于怀。

手术的前一夜，我跟你们的爸爸交代完了全部的后事。但对你，我始终表现得很乐观，仿佛只要做了手术就彻底恢复了健康一样。而你，也表现得极为正常，我知道你对这场手术寄予了极高的希望。

手术还算成功，但癌细胞已经向淋巴转移，我从手术室直接进了重症监护室。护士告诉我，我在重症监护室的那三天，你变成了长在监护室门口的一棵树，不吃不喝不睡，谁劝你你就跟谁吼。直到三天后，我从重症监护室被推出来，你直挺挺地倒下。儿子，三天不见，你居然苍老了那么多。

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反哺吧

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我的痛苦，药物你全部选择了最贵的，那些都是无法报销的进口药；术后的营养上，你选择了一千五百元一斤的海参；得知中药可以辅助治疗，你连夜赶往北京抓药，第二天又风尘仆仆地赶了回来……

单位虽然给了你足够的时间，但也削减了你的待遇，你前些年努力奔向的前途没有了；如此的治疗拖垮了你的经济，你的房子贱价处理了，你的妻子终于忍无可忍，你的感情也发出了预警信号；还有你与姐姐的争执，不为钱，为她有什么天大的事情不能回国探望我……

儿子，躺在病床上的我，对这一切怎能不知情。我总是在你转身之际，看着你消瘦的背影落泪。婚姻告急！经济告急！亲情告急！儿子，做个孝子的成本太高了。妈妈真的不忍心再拖累你了。你的人生还如此之长！

我以失眠为由，偷偷积攒安眠药的行为终于被你发现。以为你会盛怒，但你没有。你只是把那些药片倒进了马桶，然后默默地坐在我的身边，紧紧握着我的手，枯坐到深夜。我在昏睡中听到你高高低低的哭泣声：“妈，对不起，我知道你很痛苦。可是，有你在，我还有个妈可叫，请你原谅儿子的自私，请你为我而好好活着，好吗？”

你伸出小指，跟我拉钩：“拉钩上吊，一百年不许变。”不管走到哪儿，你总是牵着我的手，你为我洗脸梳头穿衣服洗澡，你给我念小说，当我想胡同口的油条就流口水时，你会偷偷买回来，让我一次吃个够——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反哺吧？

这居然是我们娘俩最幸福的时光。

因为有你，我幸福我知足

你的姐姐终于从美国回来了，当她看到你对我的溺爱之后，与你争执不断。她说：“妈不是小孩儿，你这样惯她，只会让她越来越难以自理，越来越依赖，你难道不知道对于一个癌症患者来说，自立自强的精神有多么重要吗？”你的姐姐向你介绍了国外肿瘤患者的情况，他们组成抗癌俱乐部，一起唱歌跳舞，交流抗癌经验，奉行最健康的饮食习惯……

我终于在你姐姐回来后的第五天感冒入院，要知道这个时候感冒是非常危险的，好在，烧退得很快，也没有引发别的病症。但，你跟你的姐姐之间终于爆发了彼此蓄谋已久的战争，你说：“妈吃了一辈子苦了，为别人着想了一辈子了，她现在病了，我宠她惯她点儿怎么那么让你难受？你让一个七十多岁、得了癌症的老人自立自强，你不觉得太残忍了吗？少跟我扯什么科学，我就是要像照顾孩子一样照顾妈，你管不着，你也管不了。”

那天晚上，你和你的姐姐坐在客厅里聊了通宵，关于人生，关于亲情，关于婚姻，无所不谈。我隐约地听着，听到你说：“孝顺不是义务，而是机会。感谢老天给我留了这个机会，我得争分夺秒。”你的姐姐代我向你提到了你的婚姻，问你是否想继续这样冷战下去。你说：“姐，我现在真的顾不上。但我想通了，人生事总有轻重缓急，妈的病就是我现在最大的人生大事。至于其他，我能解决好，你放心。事业，我可以重新开始；婚姻，我还有许多的以后可以用心经营；但妈的病不能等……”

我的眼泪再也止不住了。儿子，生你养你，我从未有过任何图你报答的想法，但我还是被你狠狠地感动了。尽管我早已从医生与你的对话中得知自己来日不多，尽管上帝可能并不眷顾我，可是，我被你无原则地宠着爱着，就像你儿时我对你那样，如此轮回的生命，怎能不堪称完美？

（从容摘自《妇女》2010年3月 图/宋德操）

一个女子在诗人的诗中，永远不会老去，但诗人，他自己却老去了。——沈从文

开心校园



反应迟钝

一日，小强上课时偷偷玩手机，正好被在教室外巡视的班主任发现。班主任用自己的手机发信息给小强：“你怎么不认真听课？”小强疑惑地回复：“你是谁？”班主任：“你看看窗外。”

小强一看，又偷偷回复：“多谢提醒，等会儿再聊，我们班主任在窗外盯着！”

世界上有两样东西是每一个人都必须仰视的：一是星空，一是母爱。



记得

●柴　静

她叫韩秀，父亲是美国人，驻华使馆的武官，负责滇缅边境上的抗日物资的运输，在中国认识她母亲，她在纽约出生。

一岁半的时候，她在父亲不知情的情况下，被母亲托人带给中国的外婆，那是1948年，她再没见过父亲。

船行数月，小婴儿见到外婆时只会一个单词“ocean”。

外婆修补旧书养她，一个青布卷囊，里面是各式磨得晶亮的刀剪和厚薄不一的青绿竹片。中国书店用麻袋把战乱中收集的残卷送来，外婆就用线绳订成书册。

她也就借这些书开蒙。

上小学那年，她们搬到北京东城的干面胡同，离老舍家近，她常去。老舍喜欢把写的东西读给人听，她听到好笑，会笑个不停，难过的地方会大哭，听到没意思的故事就没反应。

老舍说，“这孩子听了会哭会笑的故事，我才写下来。”

她长外国人的脸，头发卷卷，个子比女生们要高一截，坐最后排，没同桌。

8岁那年，学校组织去天安门，人很多，到处是“打倒美帝”的口号和标语，“不知怎么”，她就站在了一个圆圈里。这个圆圈是用纸做的美国国旗和艾森豪威尔的漫画像堆起来的。

有人点起了火，“火很热，有点烤得慌……许多的灰，灰很轻，落在我的头上，衬衫上”。

过了很久，人都走了，老师同学也走了，她还站在那儿。

这时候有个北京市民，骑个自行车，圈外停住了，问她“你知道你家在哪儿么？”

“干面胡同20号。”

他把她放在后座上，说“抓好喽，千万别掉下来，你要是掉下来，我可就没辙啦”。

从这件事之后，她说外婆更加注意她的饮食，“你有好长好远好辛苦的路要走，一定要吃好”。

她每天跑5000米，不管风雨。

她功课一向是好的，一直保送到北大附中。考完落榜，数学老师不死心，跑去招委问，卷子根本没人看，打个封条，“此生不宜录取”。

学校书记为她争取，“你就写与你美帝父亲划清界限”。

她不言语。

“写吧，北大清华的门都在那儿开着呢。”

“我要是不写呢？”

“明天就去山西插队落户。”

她说：“天不早了，我还得回家收拾行李呢。”起身走了。

数学老师急了，在过道儿里拉住她：“你父亲远在天边，他不知道你写什么，但你要不写，你这一辈子都别想造船了。”

她一直喜爱造船，数学老师给她报的是清华造船系。

“我不能对不起自己。”她说。

她写“老师没有再说什么，表情却是哀伤的”。

她去了晋南，在曲沃林城，她打麦种地，教农村女子打格子认字，她们教她做鞋，在帮子上绣上花。

“我写信请外婆把鞋底放在信纸背面画下来，她是半大脚，缠过又放的，这样的脚不好买鞋，后来做鞋的好店也都没有，鞋样子都烧光了。”

她在林城三年，直到1966年，老乡说，“你快走吧，越远越好。”

她能知道的最远的地方是新疆。

去新疆前她回了一趟北京，外婆已经被赶出来，住在一个很小的屋子里，一张桌子，一张床，中间放一个蜂窝煤炉。她从包袱里把一双新布鞋双手捧到老人面前。老人哭了，“正是念书的岁数，却学着做鞋了”。

她笑着给外婆看起茧的手，壮实的胳膊，“不怕”。

我能看到的资料也就到此为止了，最后只有一句，她说踏上西去的车的时候，还不知道自己已经过完了天堂一样的岁月。

她们承受了那么多，不叫喊，不呼痛，也不仇恨。

只是记得。但是记得。

（草玉如烟摘自柴静的博客　图/侯练帆）

最“低俗”的初一学生

●李胄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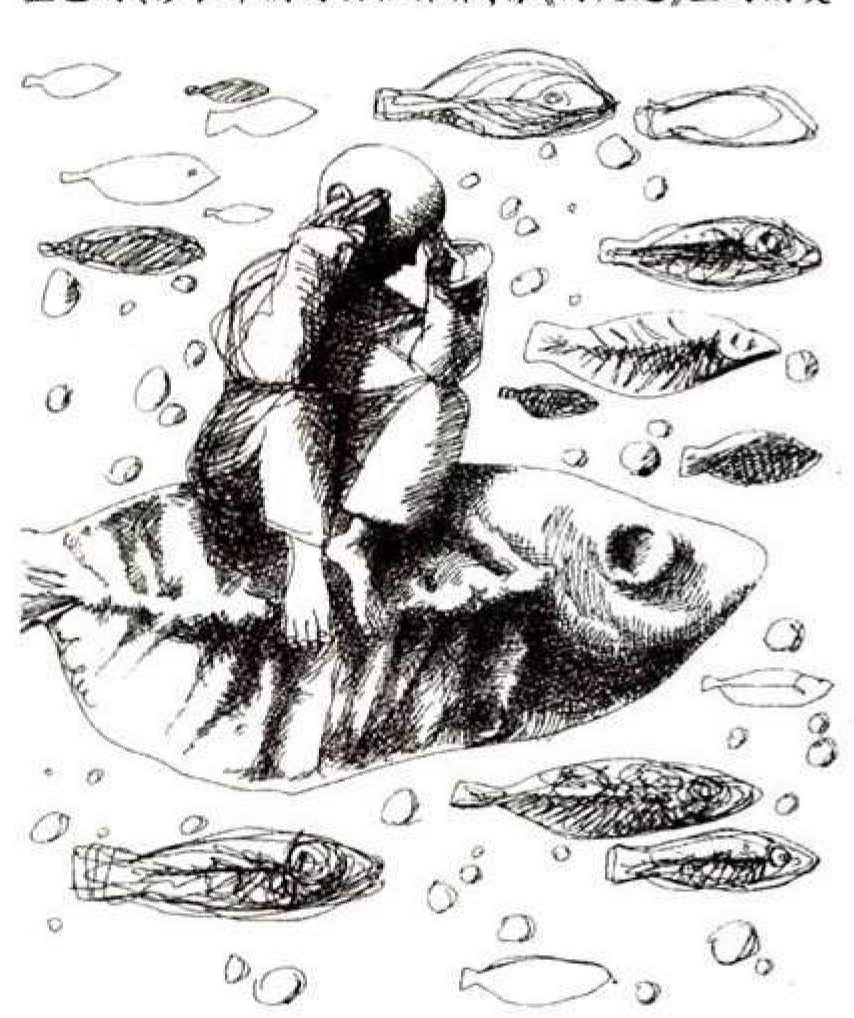
男孩今年十三岁，刚上初一。他聪明、开朗，有很高的天分，最近却显得闷闷不乐。我问他怎么了，他说因为班主任说他是“全班思想最低下的人”，这个称呼就像是被烙铁烙在了自己的脑门上，令他彷徨、困惑、自卑、孤独，班上的同学也都疏远了他。

我很好奇：“告诉我你到底做了些什么？”

他第一次引起班主任的注意是在生物课上。女生物老师在黑板上挂起了一张花的解剖图，用教鞭指着中间那最饱满的部分问同学们：“这是什么？”

男孩极其兴奋地大喊了一声：“子宫！”同学们大笑了起来，女老师的脸也红了，男孩这才发现自己好像叫错了。值日的学生干部将他记上了班级日志：“传播黄色思想”。男孩知道这个干部对他一直不太满意，过去求了半天，干部说好吧，把“传播黄色思想”涂掉了，改成了“扰乱课堂纪律”。

第二次是他和同学路过一家新开的文具店，店里新到了一种圆珠笔，圆珠笔的整个笔身是一具天蓝色的、修长丰满的女性裸体，像《阿凡达》里的纳美人一样神秘又性感，两块钱一支。男孩买了一支，同学也买了一支，当天的数学考试，数学老师路过他，饶有兴致地盯着他手中的笔：“这是什么笔？给我看看。”



于是这支笔被没收了，交给了班主任，班主任同时也是德育处的主任。男孩被叫到德育处，班主任问他为什么要买这支笔，男孩说因为好看，班主任说：“你不是因为它好看，而是因为它是女性的裸体吧？”男孩说：“对啊，女性的裸体当然是好看的。”班主任说：“你这是传播黄色思想你懂吗？”

从德育处的办公室出来，男孩问那个和自己一起买笔的同学：“你为什么没被抓住？”同学说：“因为我压根就没打算把它拿出来用，搁在书包里了。”

第三次是学校组织去公园秋游，男孩和几个好朋友租了条船在湖上划船，发现自己喜欢的女孩和几个女生在另一条船上。男孩们用力划了过去，高呼着让女孩上他们这条船。女孩们觉得这几个男孩非常讨厌，男孩们却更来劲了，往女生的船上泼水，还差点撞翻了她们的船。

有一个女孩把这件事写进了周记本，并联合了其他女孩向班主任告状，说男孩和几个同伙耍流氓。

于是在班会上，班主任拿来了33张空白的A4纸，并非常节省地将它们裁成了两半，发给了全班66个同学，她转身在黑板上写下了九个铿锵有力的大字：“谁是思想最低下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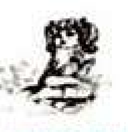
班主任要求每个人匿名投票，在空白的A4纸上写下自己心目中班上思想最低下的人。男孩心里知道，这是针对自己的一场风暴。全班寂静无声，只有圆珠笔在纸上沙沙作响的声音，像一场真正的考试。他瞟了一眼同座女孩的纸，正写着自己的名字，女孩转头对他笑了笑：“对不起啊，不写你肯定不行。”

“每一个人都把我写在了第一位。”男孩无奈地说。后来他当着全班的面作了检查，反省了自己的低俗。班主任把这些纸条上的名字在家长会上公开出来，家长们告诉自己的孩子：少跟×××玩！

“那么，你在纸条上写了谁？”我问。

“最令我痛苦的问题就在这里：我也在白纸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

（文如海摘自《新京报》 图/宋德禄）



如果不能改变结果，那就完善过程。——电视剧《我的青春谁做主》台词

杨元元以死面世的悲痛与价值

●柯云路



每一个生命都有裂缝，如此才会有光线透进来。——加拿大传奇歌手科恩

上海海事大学女研究生杨元元，因为家庭贫困等原因而带母求学，向校方申请为其母亲安排住宿，但是学校拒绝并要求她在校外租房。在找房没有着落的两个多月里，杨元元与母亲共同挤在宿舍的小床上。最终她在5天5夜没合眼、精神彻底崩溃之际，于宿舍卫生间自杀身亡。杨元元自杀前一天感叹："知识难以改变命运。"

杨元元是出生在湖北宜昌的一个普通女孩，幼年丧父，在军工厂上班的母亲将6岁的她和不满4岁的弟弟独自带大。令人安慰的是，她和弟弟都很争气，先后考取了武汉大学。

厄运始于杨元元大三时，母亲所在的工厂迁址，工人需要赎买房子。已经为培养子女耗干了所有积蓄的母亲出不起这笔钱，只好办了内退，到武汉与女儿同住学生宿舍。

母亲靠卖袜子手套等小生意维生，杨元元则申请到一份在食堂打扫卫生的工作，以换取免费的饭食。

毕业了，由于无力偿还助学贷款，杨元元的毕业证和学位证均被校方扣留。这意味着她找不到与其学历相当的工作，只能从事收入低廉的职业。直到五年后，杨元元才将3970元的贷款还清，这才得以考虑下一步的发展。

杨元元也有梦想，上大学前曾想将来当个老板，能挣很多钱，所以选择了经济专业；后来发现没有资本基础，几乎实现不了老板梦，所以在报考研究生时，她选择了法学，她说今后要给穷人维护正义。

2009年11月26日，杨元元半蹲在宿舍楼的盥洗池前自缢。

不能说她不够坚强，生于贫困的她能够坚持完成这样的学业，靠打工还上助学贷款，其间不知会有多少困难，但杨元元凭一己之力一一承受下来，她应当有很大的韧性。而带着母亲读书，在这个崇尚金钱的年代又需要多大的勇气，那无异于向众人宣示自己的贫穷和无奈。

当母亲最终被校方驱赶时，当母亲在寒夜中流落室外时，作为一个自尊的女孩，她感觉无力对抗这冷酷的现实，终于崩溃。

处境的困窘本身就在时时刻刻地伤害着杨元元。尊严似乎是个无形的东西，但却是人活下去的重要支撑。面对无数次的尊严击打，这个没有被贫穷击垮的女孩认输了，她选择了一种令人震惊的告别方式。

这些天，这个女孩的悲剧一直纠结心间，令人哀痛莫名。同样为人父母，我无法想象杨元元的母亲怎样接受这个残酷的现实。这位母亲曾在极端困境中孤身一人将一对儿女抚养成人，并且一一将他们送进令人羡慕的高校。她本应以此告慰长眠地下的丈夫，也能够以骄傲的神态面对一切世人。然而……

以中国当下贫富差别的巨大，以目前读书的成本之高，我不知道还有多少像杨元元这样苦苦挣扎的女孩。30岁正是最好的青春年华，也是学业有成的年轻人回报社会的阶段，杨元元却在这时带着彻底的失望走了。当下社会喧嚣着种种大国梦的论点，中国的经济正在成为全球第三大实体，这无疑是好事。我想，国家的富强应当荫泽每一位公民，尤其是这些朝阳般的年轻人，他们是我们共同的后代和希望。

如果杨元元的死使全社会更关注这个被称为"蚁族"的贫弱群体，那么，是否可以说，她的死也获得了某种价值？



（执着摘自柯云路的博客 图/贾雄虎）

善于提出自己的要求

●邱恒明







用别人的智慧擦亮自己的头脑是很有益的。——〔法〕蒙田

别老是围绕着要怎么讨好面试官了，在一定条件下，提出自己的要求反而是自信的表现。另一种可能是，你对所应聘的公司显示出足够的了解。

迈克尔·布隆伯格创造了从普通市民成长为常青藤精英的传奇。他当过初级职员，尝过被解雇的滋味，后来创建了闻名世界的传媒帝国——布隆伯格公司，以40亿美元身家竞选成为年薪1美元的纽约市市长。

迈克尔·布隆伯格在回忆录中，颇为自豪地记录了第一份工作面试时成功提出自己要求的经历。

我去所罗门公司面试，我是哈佛仅有的一个答应来这家小证券交易公司面试的人。一年14000美元是高盛公司给我的起薪，而我喜欢的所罗门公司只给了9000美元。

我当时对招聘人员说，“我本想在这里干，我喜欢这活儿，但我没有另外一套衣服，我没有地方住，没有现金存在银行里，我有的是还未还清的贷款。”

后来他们给我加到了11500美元。

索尼公司的董事长出井伸之（2000~2005年出任索尼公司董事会主席兼CEO）因为感受到索尼的巨大魅力，大学期间，他大胆地直接到索尼总部拜访创始人。

记得他问我：“你想做什么样的工作？”

我说，索尼今后一定会成长为一个业务遍及海外的大公司，我想为公司开辟欧洲市场助一臂之力。

“好的，明白了。那你明天来实习吧。”

就这样，在很简单的几句交谈之后，出井伸之大学四年级的夏天就都在索尼公司实习。摆脱学生身份，正式加入索尼公司的时候，他不忘提出自己的要求“我希望去留学”。

公司同意了他的这一要求，进入公司第二年，即1961年5月，出井伸之赴日内瓦大学附属研究所进行为期两年的留学生活。期间，他学会了有用的法语和英语，这才奠立了之后索尼公司在欧洲市场的开拓者形象。从此，出井伸之在索尼公司职位扶摇直上，最后成为索尼公司的CEO。

（三点水摘自《总裁的第一份工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菩萨蛮 书江西造口壁

●〔宋〕辛弃疾

郁孤台下清江水，
中间多少行人泪。
西北望长安，
可怜无数山。
青山遮不住，
毕竟东流去。
江晚正愁余，
山深闻鹧鸪。

【赏析】

这首词为宋孝宗淳熙三年（公元1176年）作者任江西提点刑狱，驻节赣州，途经造口时所作。上阕头句『郁孤台下清江水』起笔横绝。郁孤台三字劈面便呈显出一座郁然孤峙之高台。词人调动此三字打头阵，显然有满腔磅礴之激愤，势不能不用此突兀之笔也。进而写出台下之清江水。下阕头两句『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写眼前的景色，却又明显带有感情色彩。句句不离山水。辛弃疾此首《菩萨蛮》用极高明之比兴艺术，写极深沉之爱国情思，无愧为词中瑰宝。

白宫保镖培训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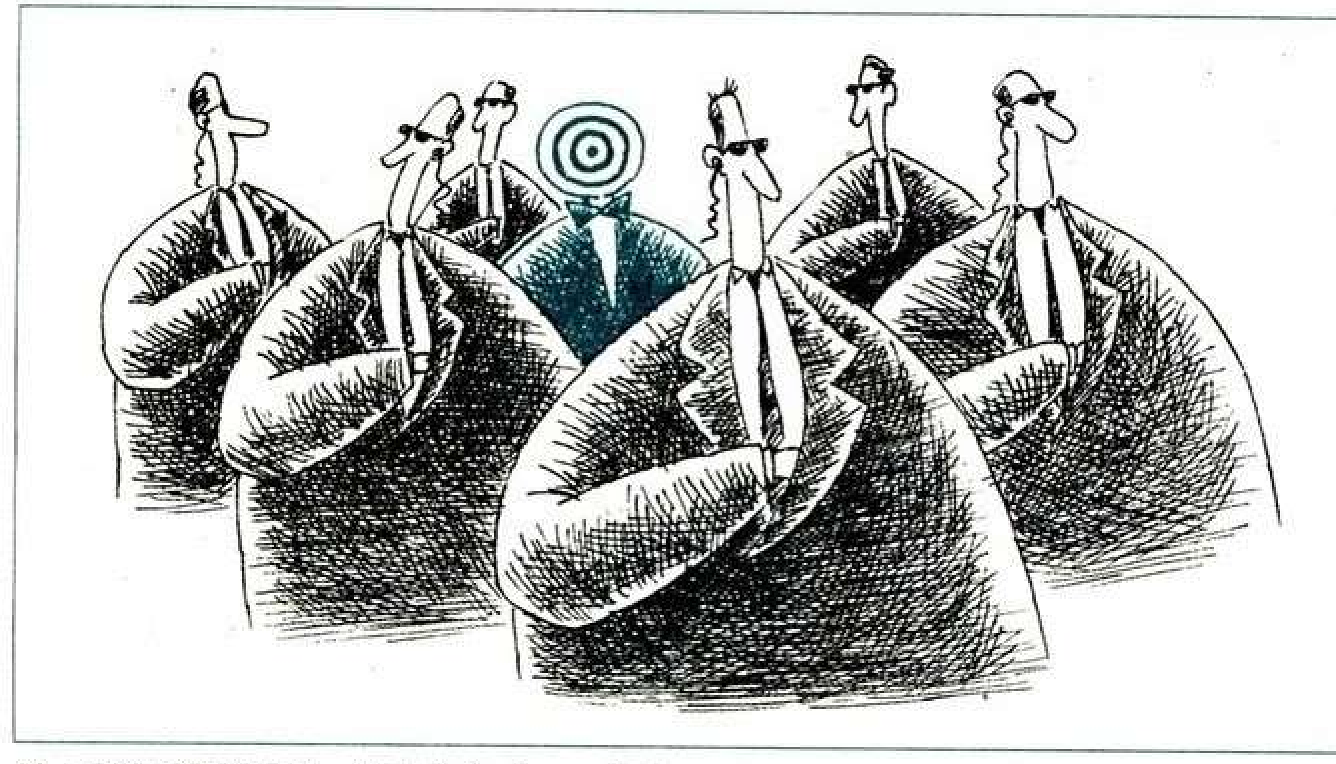
●译/凌奥幸

美国总统身边总有一些身穿黑色西服、戴着墨镜的家伙，他们与总统形影不离，一双双警惕的眼睛时刻注视着周围的情况。他们就是被称作“总统保卫者”的特勤局特工。从事着世界上最危险的工作，特工们在上岗前得经过28周的魔鬼培训，不仅要成为强迫症患者，还得随时准备好自己的遗书。

在特勤局的训练中，射击、开车、处理毒气等是最为重要的内容。为了合格毕业，学员们必须接受魔鬼训练，成为强迫症患者。

学员还要牢记训练营的规定：不准在课堂睡觉，甚至连个哈欠都不能打。第一堂课持续了整整9个小时，这期间，学员们一直站在闷热的训练室里。这样的日子，要持续整整16周。“经过这些训练，你会变得凡事小心翼翼，甚至有点强迫症的迹象。这份工作要求你做到细致人微，小心谨慎。”

训练课程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如何面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包括化学毒气以及其他致命性物质。在这一课程中，学员们不仅要实战演练如何救助被化学毒气攻击的总统，他们甚至还要钻进专门的毒气室内，亲自闻一闻不同的化学毒气，以便在将来的实战中，可以做到迅速反应。第四课是教随时准备为总统挡子弹。学员们的压力还来自著名的“战术驾驶”课。在这堂课上，学员要学会如何平稳地驾驶各种防弹汽车。在驾驶训练中，学员还要学会如何开着车穿过枪林弹雨，逃脱险境。“如果你车里坐着总统一家人，你们深陷在丛林里，必须马上逃离出去，汽车虽然有油，但是不听使唤，你会怎么做？”“立刻弃车逃跑，往前跑，千万别停下。”教官自问自答，“汽车等交通工具往往目标太大，容易暴露，并因此遭到袭击，不如弃车选择步行。”对于这些学员们来说，将“继续跑，别停下”这句话牢记在心尤其必要。很多实际例子证明，只有保持移动才能脱离险境，而一旦停下就等于坐以待毙。特勤局的特工往往需要贴身保护总统，尤其在嘈杂、热闹的场所，特工们更需提高警惕，随时防范可能的袭击。必要的时候，他们甚至需要挡在总统身前，为其挡掉子弹、利刃等任何危险物品。这种情况常常发生在总统身处人群中和人们握手致意的时候，此时，特工需要分辨哪些是狂热的支持者，哪些是真正的图谋不轨者。“你们的工作就是保护总统，需要的时候，你们要为总统挡掉所有子弹。你们就是人肉盾牌。”米克森教练说：“哪儿有子弹，哪儿有危险，你就要堵哪儿，这是我们要求的训练结果。这份工作是保护他人安全，你要始终把自己的安全放在第二位。”“这种越危险越迎上前去的反应很像母亲保护孩子时的表现。”换句话说，特工们就是保护总统“母亲”。第五课坚守岗位，有尿得憋着。优秀的特工需要在保持冷静、克制的同时，眼观四处，耳听八方。越混乱的场面，越需要特工坚守岗位，始终处于战斗状态。“你们执行保护任务时，双手要一直放在口袋外面，以便随时出手。更重要的，你们在执行任务期间不能去洗手间，如果真有需要，那就憋着，等到任务结束的时候再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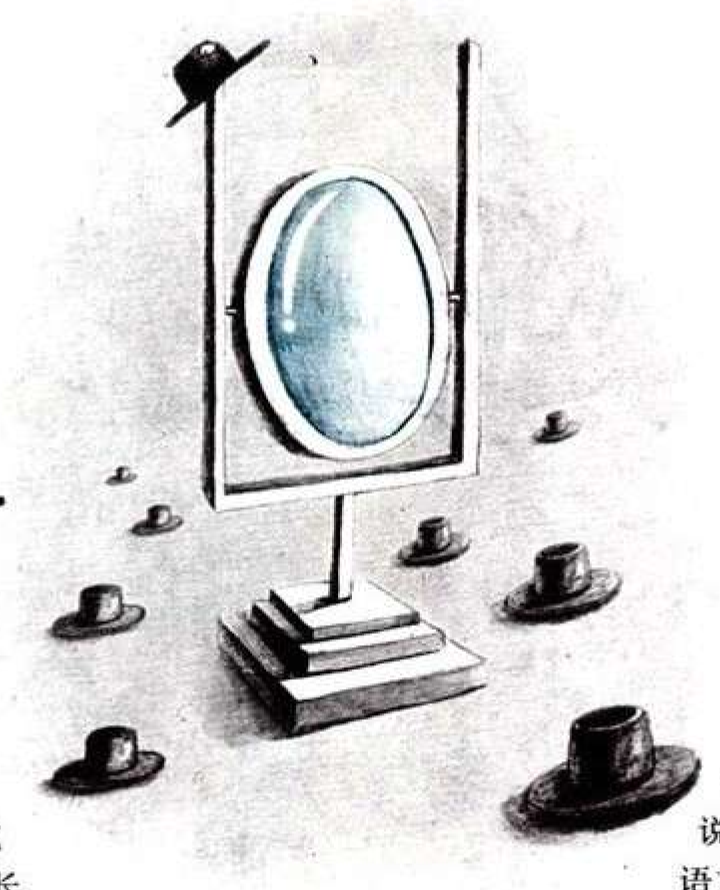


最后一堂课上学员们被告知，自己私生活中的任何一个不检点，都有可能造成特工生涯的终止。“比如说，你们不能酗酒。一旦发现对酒精上瘾，你们必须向医疗机构寻求救助。”教官对学员们说。在这最后一堂行将结束的时候，教官又一次提醒所有学员参加结业考试时应该注意的事项，“祝你们好运，别忘了写份遗书。”

（青衫客摘自《当代青年》 图/小黑孩）

新知博览 万象苑

怀旧情绪被一些人看做是心理疾病，但实际上，怀旧是人类用来抑制孤独感和摆脱日常难题的重要策略。——英国南安普顿大学科学家蒂姆·维尔德斯



我的观人之术

●汪　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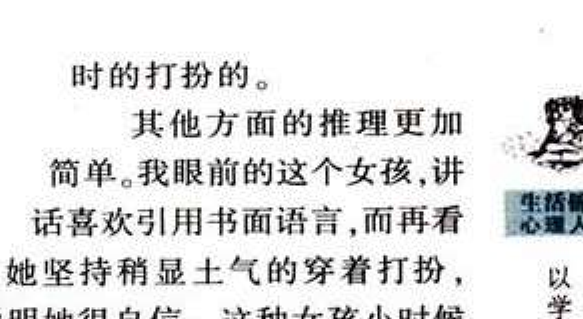
记得有一次，我和一个陌生女孩一起去湘潭做活动。在车上，与她一路聊天，聊了一阵之后，我告诉她我对她的判断："你有一个男朋友，不是本地人；他有姐姐或者是妹妹，但他的姐妹没有在长沙工作，而在老家工作；你从小喜欢写日记，而且语文成绩很好；最后，你刚刚跳过槽。"

她很害怕，因为我全部说中了，她甚至想马上下车。哪个女孩愿意被人一箭射中啊。

其实我说出来的那些，都已经写在她的身上了。一个女孩，不是长沙本地人，却一直在长沙生活，我认为她不可能是单身。看她的打扮，似乎是花了一番心思的，所谓"女为悦己者容"，我猜想她有一个男朋友。

关于男友是不是长沙本地人，我的想法是否定的，因为她本人打扮不入时，也不协调。如果男友是在省会城市长大的，对时尚的理解应该不是这样。

再进一层，她的男友对时尚应该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和主张，但他为什么没有改变女友的穿着打扮习惯呢？难道他不爱女友？似乎不太可能。从女孩的心境中可以感到，她有一种被爱的感觉。那么是男友的性格决定了他不愿改变身边女人？我想这种可能性比较大。于是我想到，这种性格的男人一般家里会有姐妹。既然他有姐姐或者是妹妹，她一定不在长沙，否则她会经常和男孩的女友接触，女孩子在一起总会讨论人时的打扮的。



其他方面的推理更加简单。我眼前的这个女孩，讲话喜欢引用书面语言，而再看她坚持稍显土气的穿着打扮，说明她很自信。这种女孩小时候语文成绩通常都很好，总爱写点东西，比如交谈中我念了一句"身无彩凤双飞翼"，她就马上把下句接出来了，所以我猜她喜欢写东西。

至于我为什么会猜到她在工作单位的跳槽，主要是发现她爱说"拜托"之类的词语，使我隐约看到她的身边有个台湾人，台湾人在大陆绝大多数是做生意的。但台湾人对穿着是很讲究的，她的穿着却没有受到台湾风的影响，可见她只是进入了一个有台湾人参与的圈子，而像她这种性格的人，似乎不大可能无缘无故和台湾人交往，应该是工作给了她机会。听她学说的台湾普通话实在太蹩脚，因此我断定她是刚刚进入了一家台湾人投资的公司，于是我大胆说她刚刚跳槽。准吧？

（落叶飘零摘自《有味》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陈明贵）

会赚钱是美德

●徐　强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穷人》里马卡尔·杰武什金说："最伟大的公民美德是什么？……最重要的公民美德就是会赚钱。……真正的意思是不要依赖别人。我就是不依赖别人！"一个人，自己养活自己，没有变成寄生虫，没有成为别人的累赘，他就对社会作出了贡献。每一个自食其力的普通人都是英雄。"最重要的公民美德就是会赚钱"——准确地说，是会合法地赚钱，赚合法的钱。赚钱只是手段，不是目的；或者说，赚钱并非人生的唯一目标。为了赚钱而不择手段，这不是美德，而是作恶。

（科荷摘自《今晚报》2010年3月5日）

孙俪：爱比恨容易

●口述／孙俪 撰文／卡玛

如果你定一个高得离谱的目标，就算失败了，那你的失败也在任何人的成功之上。——《阿凡达》导演卡梅隆



妈妈，爸爸走了，我陪你一起过吧

童年给我的最深刻的记忆，就是爸爸妈妈吵架，他们总是在吵。

我12岁那年，爸爸妈妈离婚了。至今我还记得妈妈从法院回来的那一天，一进门就抱着我哭了："俪俪，法院只判了2000块钱的抚养费，我们接下来的日子该怎么过？"那一瞬间我也很难过，我抱着妈妈说："妈妈你别难过，反正以后我也不会结婚了，以后的日子我陪你一起过。"我悄悄大哭了一场，心里反反复复只有一句话：我没有爸爸了，从今以后我是没有爸爸的孩子了。

那时候妈妈带着我，非常艰难。她在一家商场做售货员，一个月就挣一百多块钱，要抚养我，还要为我缴纳学舞蹈的费用。为了能多挣些钱，妈妈每天从商场下班后，还要去一位朋友的公司做保洁，生活的艰苦超出一般人的想象。

每次看到妈妈这么辛苦，我就在心里暗暗发誓：我长大了一定要有出息，让妈妈过上好日子！同时对爸爸的怨恨也更增添了几分——他一定忘记了我和妈妈吧？他一定在和他的新妻子过着幸福的生活吧？那时候我经常在心里幻想一个画面：我有钱了，开着跑车行驶在上海的街头，红灯亮了，我停了下来，无意间一转脸，看见路边站着的爸爸，他也正在看着我，然后绿灯亮了，我开着车扬长而去，爸爸在后面默默地注视着我，神情伤感……这样想着，我觉得特别解恨。

看着爸爸受苦，我发现我并不快乐

像做梦一样，自从在《玉观音》中饰演女主角安心，并最终凭借这一角色获得了大众的认可后，我出名了，也获得了丰厚的经济回报。一旦可以不用为钱操心，我立即让妈妈辞掉她在外面的工作，陪伴在我的身边，照顾我的生活起居；我们还在上海的静安区买了一处复式的房子，并且在妈妈46岁生日那天，在豪华游轮上为妈妈举办了生日宴会。做这一切的时候，我真的是非常开心，终于可以凭借自己的力量让妈妈不用那么辛苦了！

同时，我从各种渠道得知了爸爸的情况，知道他和继母双双下岗，又生了一个女儿，靠经营杂货店为生，生活很拮据。说实话，听到这些消息，短暂的快感之后，是挥之不去的牵挂，这真的是非常奇怪的事情，可是我真的无法控制自己会想爸爸，会牵挂他。曾经有一次，我悄悄地去看爸爸的

杂货铺，站在马路对面，看着头发花白的爸爸和继母在店里忙碌着，我无法忍住泪水，当街就哭了起来……

对爸爸，我真的爱恨交织，我恨他当初的无情，可是他的窘境又让我心如刀割，我每天交织在两种情绪当中，难以自拔。

有些居心不良的媒体也注意到我和爸爸的关系，他们去采访爸爸，爸爸说："对这个女儿我没有尽到做父亲的责任，她能取得现在的成绩全靠她自己的努力和她妈妈的付出，看她现在很好，我觉得很欣慰……"到底是父女啊，在外人面前，他还是竭力维护着我，不让别人有伤害我的机会，看着那段访问，我痛哭失声……

我矛盾的心态被男友邓超看在眼里，他对我说："父女之间有什么过不去的？天下没有哪个父亲是不爱自己的女儿的，你爸那样做，肯定是有他的难处，你如果和他这样较劲，将来后悔的一定是你。"

我的矛盾还在于，如果我和爸爸和好，妈妈会不会伤心，会不会觉得我背叛了她？有一次我试探性地问妈妈还恨不恨爸爸，想不到妈妈很平静地说："不恨，再怎么样，毕竟他给了我你这样一个女儿，看着你，就不恨她了。"妈妈的话让我非常感慨，是啊，如果妈妈都能宽容爸爸曾经对我们母女的冷漠，那么我这个女儿就更不应该记恨了。

重获父爱，我感受到久违的幸福

我和爸爸彻底打开僵局是在爷爷70大寿的家宴上。那天是爸爸和爷爷第一次看见邓超，他们好像还蛮投缘的，爸爸一再地叮嘱邓超："我挑女婿，不重名不重利，只要对我女儿好就行。孙俪从小吃了不少苦，我这个当爸爸的没有尽到责任，以后就靠你照顾她了。"

那之后只要我回上海，就去把小妹妹接出来玩，带她去肯德基，去游乐园，小妹妹口齿伶俐能歌善舞。现在妹妹的教育费用都是我在承担，在我心底，不希望妹妹也吃我当年吃过的那些苦，我还将妹妹推荐到当年教我跳舞的老师那里跟着学跳舞，希望妹妹将来也能有个好前途。

爸爸和继母住的房子，还是过去的石库门房子，阴暗潮湿拥挤，我和妈妈商量了以后，给爸爸和爷爷分别在虹口区买了房子，一开始爸爸说什么也不肯要，他总说："你那钱赚得多不容易，我哪能花你的钱？"我对爸爸说："我赚钱是为了什么呢？不就是为了家人能生活得好？你住在条件这么差的房子里，我怎么安心？"好说歹说，爸爸终于搬进了新房子，有一次我回上海，去爸爸的新房子那边看他，到了楼下，我仰起头寻觅爸爸家的那扇窗子，看见窗户里透出的温暖的灯光，感受到了一种巨大的幸福，我终于明白了一件事情：恨一个人，你永远得不到幸福，而爱，可以让你的内心获得真正的宁静。

我的颈椎因为以前跳舞受过伤的缘故，一直不好，爸爸给我找了好多中医，买了中药，又怕我偷懒不熬药，又怕我怕苦不肯喝，他就和别人学了一种方法，把药全部熬好，然后冷却后装在真空的袋子里，放进冰箱，可以保存一个月，要喝的时候取出来直接喝就行，每次我从上海回北京，总要提着一只大冰桶，冰桶上面贴着爸爸写的四个大字：按时服药。

我在北京的家里，喝着爸爸亲手为我熬的中药，看着身边为我削水果的妈妈，突然感觉我一直是个幸福的孩子啊，同时拥有爸爸妈妈的爱，庆幸我的宽容让童年时曾经破碎的那个世界，在我成年之后，重归完整。

（桃之妖妖摘自《青年心理》 图/周弘）



虚招

●刘墉

作战训练班就要结业了，每位学员都摩拳擦掌，准备迎向最后考验的作战演习。

"你们自认为身经百战了吗？"教官说，"我敢说，有不少人会掉进我挖的陷阱！"

"教官太会说笑了！我们也曾经自己挖过坑，架起竹枝，撒上土，可以说经验老到，不论多么高明的陷阱，我们一眼就能看出来。"学员说。

"等着瞧！"教官笑笑，"我的陷阱不必挖深，但保证你们会掉下去，而且就算爬出来，也赖不掉！"

……

演习结束了！

到达最后的集合地点，每个人都捂着鼻子，因为许多人掉进陷阱，而陷阱里堆了粪。

"长官实在太毒了！"学员十分狼狈，"他居然接着挖了两个陷阱，我们跳过一个，心里正高兴，就掉进了下一个。"

最危险的时候，往往是刚渡过难关的一刻。因为太得意、太疏忽、太想当然。许多敌人也就看准这点，制造一个看来是"实招"的"虚招"，以及紧接着的致命一击！

（汪永丽摘自《人生疫苗》中国盲文出版社）

浮躁一分，到处便招尤悔；因循二字，从来误尽英雄。——心胸宽，格局大，天地宽

我的一生十七岁改变

●朱迅

在我们三姐妹中，大姐最漂亮。她是家里所有人的骄傲，更是我的偶像。在任何地方，她总能那么轻易地抓住周围人的眼球。那一年我读高一，大姐读大三。暑假里的一天，大姐翻着报纸，突然冒出一句，“我想去应征方便面广告的模特。”

姐姐并没考取某广告的代言人，可那次招聘的评委中有一位是电影《摇滚青年》的副导演李童，她看了我和大姐的合影，反而让我去试镜。

奔驰停在香格里拉饭店对面的一栋家属楼前，李童把我带上了一辆大巴士，让我等着。我一身汗湿的运动衣裤，刚打完篮球，脸没洗，衣服没换。

“可能又是来试镜的，这个小小的角色已经试了二三十个女孩了，还定不下来。”

众人的议论纷纷吵醒了躺在巴士最后排长椅上的人，他迷迷糊糊地坐起来，显然被吵醒后有点火气。只见他一头长长的卷曲头发，一副蛤蟆墨镜架在突出的鼻梁上，一张很白的脸，眉宇中间两条深深的纹路好像在扭打着，一身黑衣，冷冷的样子实属另类。“你过来。”他指着我。

“干什么？”我没动窝儿。

“多大了？”

“15！”我人小声大，首先在气势上不能输给对方。

“小孩儿还挺有性格。”这时，一个大胡子上了巴士，聊天的人全都开始埋头工作。没错，田壮壮导演来了。

“你是妹妹吧。”他薄薄的嘴唇隐藏在浓密的大胡子底下，轻柔的声音跟他的外貌很不统一，一下子就博得了我的好感。“以前演过戏吗？”我不自信地摇头。“走，看他们拍戏去。”

整个下午只拍了一个镜头，刚才那个在车上遇见的黑衣人又出现了，“你看看这个小孩怎么样？”壮壮笑嘻嘻地问他。

“刚才见过了，小孩挺有个性的。”他拍拍我的头，扬长而去。

“你才小孩呢。”我甩甩被他拍过的头，问壮壮：“这人是谁？”

“他是你‘男朋友’，叫陶金。”他的声音还是柔柔的。怎么回事？角色是我的啦？这个问题到今天我还没想明白。

曾有人问壮壮：“你为什么选朱迅？”壮壮说：“她是个干净的女孩。”“干净”两字怎么解释？恐怕只有壮壮最清楚。如今想来当时是一种不谙世事的纯。

现实就是充满戏剧性，《摇滚青年》公映后，我才第一次知道媒体的影响力是如此铺天盖地。我一下子火了。最开始是走在大街上回头率明显提升，接下来就是学校通知板上每天都写着：“朱迅有信”。还有各个报纸上有关我的报道层出不穷等等。

不久，来找我拍戏的剧组络绎不绝，学校的老师们反对我去拍电影，认为这样会影响学习，考不上大学就彻底毁了。远在香港的妈妈知道此事后也打来电话询问。

“我真的喜欢拍电影！”我反复重复着一句话。

“好！对你的前途，我不当导演，要做观众——你最忠实的观众！”感谢爸妈的尊重，人这辈子能够做自己喜欢的事才是最大的幸福。

我身不由己地被这个圈子吸引。高二、高三的寒暑假给片约定得满满的，铺在脚下的是一条充满诱惑、名利双收的星光大道。我真的有这么厉害吗？其实是媒体太厉害了，它能把人一夜之间高高捧起或重重摔下。心里空荡荡的，名不副实的滋味并不好受。

张爱玲说：“出名要趁早。”

而壮壮劝我，“学一门一生受用的真本事才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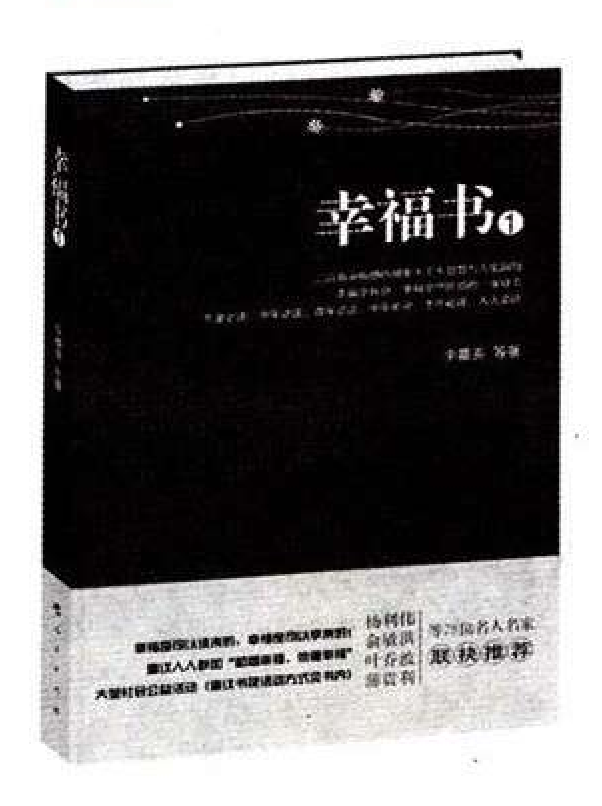
高三毕业时，我放弃了已经十拿九稳的电影学院，对妈妈说：“我要出国留学。”那一年，我17岁。

（罗幕轻寒摘自《说出来就过时》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陈明贵）



国家是为人而设立的，而人不是为国家而生存。——爱因斯坦

畅销书斋



《幸福书》：奔波的幸福

●徐燕霞

谈起幸福这个相当虚幻的东西，我首先想起了马克思的《资本论》里有这么句话：人十有八九一生为生计奔波。想想也真是对，十三亿中国人，得有十亿天天为生计奔波，他们每天想的不是我过得幸不幸福，他们想的是怎么挣钱，怎么干好工作，怎么讨好上司、拉拢同事，怎么充电接受再教育，怎么养活一家人，怎么照顾老人教育孩子等等，根本无暇顾及自身的幸福。不过，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就不幸福，为生计奔波停下来的一霎那，也许会有幸福的感觉填充辛劳的人生。剩下那三亿人希望这个数字随着中国经济的迅速增长迅速增加不用为生计奔波，他们有思考幸福的时间，是不是真幸福还真不好说，但愿他们中自我感觉幸福的比例比终日奔波劳苦的人们高些。

说起奔波中的人们的幸福，我想起了电影《卡拉是条狗》。一个城市贫困的三口之家没钱办养狗证，结果一天狗被警察没收了，老婆舍不得花5000块把狗赎回，老公托了层层关系折腾了一天一夜也没把卡拉弄回，第二天还得花钱办了狗证。卡拉虽是条普通的狗，但老公说："每天我都变着法让人家高兴，只有在卡拉这，有个东西变着法让我高兴。"对于奔波得近于麻木的这个家庭来说，这条狗就是他们的幸福。

生活中哪些人谈幸福谈的多呢？最多的估计就是年轻学生们了，天天为考试而奋斗是他们的奔波。但很多时候学生们还是有时间写个日志什么的抒发一下小情绪和小幸福，充满了谈论、思考和表达幸福的时间和愿望，这种状态能持续到他们走向职场。毕业后的年轻人则开始他们真正的奔波，对马克思的那句话估计理解得比学生时代深刻多了，找工作，结婚，生孩子，还有房子。房子与幸福的故事太多了，"没有房子的婚姻是不幸福的"这个观点影响力之深，似乎绑架了年轻一代白领的幸福。不过，如果说房奴惨的话，那些根本不奢求买房的新一代的年轻农民工们，新一代蚁族们难道就无欲则刚幸福了？中年人是社会的中坚，奔波这个词都不足以形容他们的生活状态，他们是在奔命。除了像于丹教授那样的专业人士以外，估计谁也不会弄出"幸福心经360句"之类的东西来。至于老年人，他们奔波了一生，幸不幸福得看身体和养老的经费来源了。老年人谈幸福是最真实的，他们对幸福的理解是建立在一生的体会之上的。他们说自己幸福那是真幸福，他们说不幸福估计是相当惨。

学生、青年、中年、老年几乎构成了人了一生。人生在世屈指算，一共三万六千天，让我们花三分钟的时间，暂停奔波，看看语句中的幸福。

"我曾经问过许多人，你知道你娘的名字吗？回答是必然的。知道你奶奶的名字吗？一半人点头。知道你老奶奶的名字吗？几乎无人肯定。我就想，真可怜，人过四代，就不清楚根在何处……"让我想起了普通生命的渺小和坚强。

"我们至少要花50年的时间才会最后懂得，我们的幸福和生活并不取决于某一情形或某一人；我们终于懂得我们不必要让每事每物都遵从自己的意愿，我们也不必指望每个人都爱我们。我们还懂得世界不会因为我们受到排挤而毁灭。"如果你是失意中的人，但愿这句话给你力量。

我知道任何语句都没有内心对幸福感悟的一瞬间真实。但愿《幸福书1》能让终日奔波的人们有个小小的机会停下来，和这些平实的语句一起感悟幸福，我期盼这本小书能成为体会幸福的催化剂。最终，幸福还是要靠一生的"奔波"去努力、奋斗和争取。



正因为我生为英国人而且热爱英国，所以我要不遗余力地批评英国，因为我希望它变得更好。——英国哲学家罗素

下忍于口，中忍于行，上忍于心。——修行于心

与刘若英相遇

●夏 阳

你似乎从没预料到，这辈子能和刘若英相遇。毕竟，刘若英是一个来自台湾的大明星，而你只是一个普通的乡下农妇。

你们相遇，是在一个秋天的下午。那天，阳光很好，你正在地里拔萝卜。远远地，公路边停着一辆小车，一个穿黑色风衣的女子，戴着墨镜。你当然无从知晓，她就是刘若英，那个当红的大明星。

她站了一会儿，向车里的人打了个招呼，便径直向你这儿走来。但在你眼里，她只不过皮肤白皙，衣着光鲜，和很多城里人一样，来水库度假。所以，你漫不经心地瞅了一眼后，继续低下头专心拔你的萝卜。



大姐，你好——她已经来到你家的田埂上，摘去墨镜，笑盈盈地看着你。你好！你有点不习惯地回道。你确实迟疑了一下，一种受宠若惊时的不安于心头一闪而过。你见过很多城里人，但像这样友善热情的，你还是第一次遇到。

接下来的时间很愉快。你选了两个鲜嫩的萝卜，在旁边的小溪里洗干净，递给了她。她则在田埂上找了处干净的地方坐下，剥下一截长长的萝卜皮，一边吃一边和你聊天，高兴得手舞足蹈。

聊着聊着，你才知道她刚才叫你大姐亏待了你。你们同岁，只是你灰头灰脸，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大十来岁，她却比实际年龄小十多岁。你问，你不是本市的吧？她则浅浅地笑，说，我是台湾的。

哦，怪不得你声音这么好听呢。你也跟着笑，露出一口好看的洁白的牙齿。你当然不知道她因为声音而外号叫“奶茶”，更不知道奶茶是什么意思。在你的眼里，世界上只分为城里人和乡下人，有钱人和穷人。

临走时，她唤助手拿来照相机，说要和你合影。她亲昵地搂着你时，你心不在焉地笑着。你在想身后那一大堆萝卜，今晚一定要洗出来，明天拉到城里，趁着鲜嫩劲儿，应该可以卖个好价钱的。

照完相，她一个劲地夸萝卜清甜可口，又问助手要了一张票，客气地说，今晚在市体育馆有演出，送一张嘉宾票给你，大姐你一定要去。你接过票，顺手塞在口袋里，懵懵懂懂地点头，说，一定去，一定去。

你终于赶在天黑前，将地里的萝卜用板车拉回了家。做好饭，喂了猪，关了鸡，然后和丈夫在院里的水井旁洗萝卜。一边洗一边和丈夫说下午的事情，说着说着，你突然怔住了，在身上擦了擦手，从口袋里掏出那张票，对着灯光瞅，娘哎，这张票1280元！

你丈夫是个老实人，向来对你百依百顺。黑黢黢的山路上，农用车风驰电掣，心急火燎地向市区驶去。

体育馆人山人海。

你让丈夫在外面等你，丈夫有些不满，嘟着个嘴，却不敢说话。

一个城里的男人在门口拦住你，说出一千块钱买你的票。你犹豫了一下，咬咬牙，甩开那男人的手，随着人流进去了。检票的看了你半天，然后毕恭毕敬地把你领到一大堆省市领导中间坐下。你很后悔今晚没有好好打扮打扮，你怕给她丢脸，因为看着周围森林一般的海报，你知道她叫刘若英，是个唱歌的有钱的台湾人。

舞台上五光十色，各路人马粉墨登场。呐喊声，欢叫声，海啸般将你吞没。你对谁都不感兴趣，一眼不眨地盯着舞台，期待着她的上场。

一个小时过去，你的倦意渐渐袭了上来，你强打着精神，继续等待。一个半小时过去，你哈欠连天，眼皮越来越沉。两个小时过去，在观众山呼海啸的尖叫声中，作为压轴节目，刘若英一袭白裙，美丽动人，唱响了她的经典作品《为爱痴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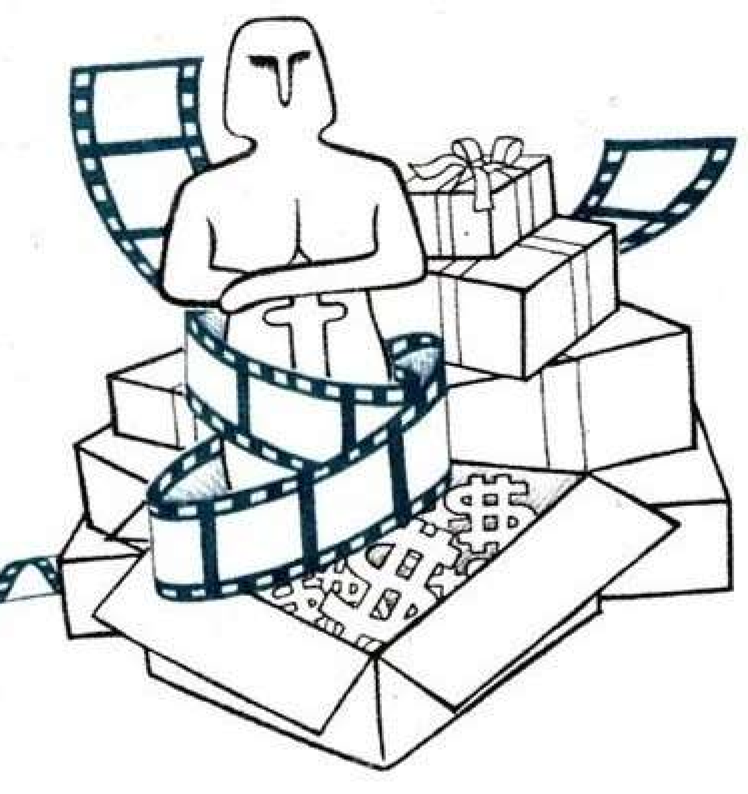
这时，你的头微微仰着，嘴巴张得窑洞一般大，靠在舒适的嘉宾席上，鼾声震天地睡着了。

（王腾摘自《东莞日报》2010年3月2日 图/周弘）

奥斯卡长盛82年的原因

●佚　名

作为含“金”量最高的电影节，奥斯卡不仅仅是电影界的盛典，更是一场电影业最成功的营销庆典。据估计，本届奥斯卡仅其衍生收入将超过13亿美元。奥斯卡如此风光，秘密何在？——清晰的商业逻辑与经营智慧大概是其长盛82年的原因。



“包装”华丽

奥斯卡最有看头的就是颁奖典礼。为吸引眼球，奥斯卡的主办方——美国电影艺术与科学学院每年都花重金，将整个典礼现场打造得华丽无比。比如，本届奥斯卡颁奖典礼就采用“星球大战式”的舞台设计，舞台上将有3个圆形旋转舞台、一个LED大屏幕和若干金属投影银幕。颁奖典礼后还将奉上各色精美食物：今年即将在颁奖典礼当天恭迎明星们品尝的餐点，都是以热门电影为主题——像《阿凡达》中“纳威人”造型的甜点、《拆弹部队》的主题甜点以及以《飞屋环游记》为灵感制作的棒棒糖等。仅颁奖礼，主办方大概要拿出4000多万美元。为了追求电影评选的独立性和权威性，82年来奥斯卡规定不准许接受任何企业和个人的赞助，奥斯卡的收入来源依靠出售转播费用。今年奥斯卡北美区的转播权被ABC以6500万美元价格买断，比去年足足涨了1000万美元。如此之高的收视率自然让电视广告商趋之若鹜。奥斯卡主席汤姆·谢瑞克透露，今年这笔6500万美元费用足以维持学院一整年的运作。

缔造悬疑

早在1940年的第13届奥斯卡上，奥斯卡开始走进了它的“悬疑旅程”——从那届开始，获奖名单采用密封方法，在颁奖典礼上主持人不拆开它之前，任何人都无权知道结果。这一做法无疑成为当时奥斯卡的点睛之笔。不过鉴于这一做法被国际诸多电影节仿效，最近十几年，奥斯卡推陈出新，索性将选票统计过程直播出去。奥斯卡选票的统计工作由普华永道会计公司承担。为了保证无作弊可能，奥斯卡始终采用最原始的人工清点方式。复选的选票由会计师统计，背靠背工作，并且不许互相说话。统计结果报给两名主管会计师。这两名高级会计师是发奖仪式颁奖人打开信封前唯一知道结果的人，而且只有他们两人了解得票数目。如此一来，在其他电影节看来平淡无奇的计票过程，倒成为奥斯卡缔造悬念的“亮点”。

程序设计服务“经济”

长袖善舞的奥斯卡知道要想做电影节中的“常青树”，要的不光是“眼球”，还要将“眼球”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经济效益。所以在程序的设计上，奥斯卡想方设法为企业提供在闪光灯下向世界展示自己的良机。最有代表性的两个程序，就是红毯秀和赠送大礼包。能够为明星提供礼服和珠宝，让他们身着自己品牌的服饰在红地毯上走过，是各大时尚品牌理想的广告方式。“备战秀”早在奥斯卡开始两个星期前就开始，所有的大牌衣服与名贵珠宝被搭配在一起供明星和经纪公司挑选。大牌公司把目标放在那些万众瞩目的大牌明星或者得奖呼声最高的人身上，这样不仅增加曝光率，更重要的是，一经明星们用过的款式，在接下来的一年里必定热销。每年最为神秘的还要算向明星赠送的丰盛大礼包。在颁奖礼开始之前会举行“招标会”，没能在衣服和电视广告上投钱的广告商，都不会错失良机。据负责制作大礼包的BKProductions统计，今年放在礼包里面的有五星级度假酒店礼券、价值400美元的个人专属剪贴本、亮晶晶的钻饰、各种顶级护肤护发产品等，总价值达到3万美元。这些物件一旦入了明星们的法眼，哪怕在他们的身上只出现几分钟，就相当于为厂商做了最好的广告。

不过，奥斯卡最清楚，好的电影节，最重要的还是比拼参展电影的质量。奥斯卡靠着良好的口碑，年年吸引着优秀电影参与其中。因为对于这些电影来说，奥斯卡最重要的吸引力就是——带着奥斯卡标签的电影总能获得良好的后续票房收益。

（苏丹摘自《哈佛商业评论》2010年3月10日　图/辛刚）



在把家园改造成牢狱之后，人类也把自己改造成了孤独的守望者。



《海豚湾》背后的血腥和抗争

●邵乐韵

如果不是因为看到《海豚湾》，大多数人，甚至是日本民众，都不会知道每年9月到次年3月，在日本太地町的海湾口，上演着怎样血腥的屠杀。鲜血染红的海水中，海豚的悲鸣划破天际。

今年2月初，皮斯霍斯的处女作《海豚湾》获得第82届奥斯卡最佳纪录长片提名。

皮斯霍斯说："全球200多个国家的人都会看奥斯卡，在日本的收视率也很高。我希望借由奥斯卡让更多人关注这部电影反映的问题，特别是日本人，然后去做些什么。改变，才是我拍电影的根本目的。"

在日本本州岛最南部的和歌山县，有个叫"太地町"的小村镇，面朝太平洋，三面悬崖高耸。5.96平方公里的镇上，住着约3600名居民，其中约1/3从事渔业。

每年，平均有2.3万条海豚被日本"合法"围杀。光是在小小的太地町，就要"处理"1500多条海豚。

太地町渔民的心中，海豚只是一种鱼而已，有什么杀不得？美国人理查德·奥巴瑞却不这么想。奥巴瑞在太地町见到了血腥的屠杀场面。他多次前往太地町，秘密拍摄海湾发生的一切，给西方媒体寄DVD，希望更多人能知道真相。他成立了"拯救日本海豚"的组织。2005年，在一次世界海洋哺乳动物专家的座谈会上，奥巴瑞认识了路易·皮斯霍斯，后者多年担任《国家地理杂志》等杂志的纪实摄影师，"什么？屠杀海豚？"职业本能让皮斯霍斯想把这个隐蔽于悬崖峭壁后的秘密拍出来公之于众。奥巴瑞遂邀请皮斯霍斯同去太地町一探究竟。

在奥巴瑞的带领下，皮斯霍斯看到了太地町渔民围捕海豚的典型做法：渔民把船开出几海里，把一根根长柱子插到水中，然后用锤子猛敲柱子，制造声墙吓唬海豚，将疲于奔命的海豚往回赶，到了指定水域就被围起来。次日，来自各家水族馆的驯养员就去挑选年轻会唱歌的母海豚。

目前，日本国内约有近80家水族馆，其中近半数的园馆饲养着鲸类。被抓来的海豚通常在两年里都会死去。

落选的海豚，成了市民的盘中餐。5000吨海豚肉出现在日本市场上，大多数普通市民却根本不会想到自己吃过海豚肉，因为包装上写的是鲸鱼肉。

而且，比屠杀海豚更骇人的秘密是：海豚肉里有汞！而且含汞量远远超出了食品安全标准范围！由于人类活动中化石燃料废弃物的排放，我们生存环境中的汞含量以每年1%~3%的速度递增，并通过食物链（主要是海洋生物）聚积沉淀。

皮斯霍斯他们从太地町市场买来"鲸鱼肉"，请科研朋友作食品安全检测，限量标准是0.04ppm，检测结果竟高达2000ppm。按照奥巴瑞的说法，比当年水俣病事件中受污染鱼类体内含汞量还要高！太地町政府却还要把海豚肉列入当地学校的午餐中。

在传奇硅谷亿万富翁吉姆·克拉克的资助下，皮斯霍斯开始组建自己的"特种部队"。非常规的团队，非常规的设备，非常规的拍摄环境，对于第一次当导演的皮斯霍斯来说，像一场噩梦。

纪录片里，穿着迷彩服、脸上涂抹迷彩纹的同伴们在深夜和警察以及巡逻员紧张地"躲猫猫"，有几次差点就被人发现。皮斯霍斯叹了口气："当时我的心都要跳出来了。很多次我们都在挑战极限。片子里我们去了海湾两次，事实上，我们一共去了7次。"

拍摄到的画面让摄影团队彻底震惊了。屠杀开始后，蓝绿的海水瞬间变成触目的红色，亲眼看着孩子、父母被屠杀，海豚的哀叫从有到无，只剩下渔民的笑谈，海豚的尸体在水中浮上浮下……

这不是环保者第一次关注太地町，但《海豚湾》却第一次将如此震慑人心的画面呈现在世人眼前。电影公映后，太地町海湾的警戒更严了，"这是好事，因为他们知道世界更小，真相藏不住了，"皮斯霍斯说。

（桃之妖妖摘自《新民周刊》2010年第7期 图/志荣）

一位援藏者的“艳遇”

●流　沙



包厢里已经坐得满满当当的，大家要求郑教老师谈在西藏志愿支教的故事。还有人开玩笑问起郑老师在西藏有没有“艳遇”。郑老师听罢，说真的有一次。

他到西藏的第2个月，大雪压境，所有孩子都无法来上课了。过了三四天，宿舍里能吃的东西全部吃完了。但外面过膝的大雪又让他无法外出采购食物。就在那个食物告罄的傍晚，一个藏族女子提着一个大包出现在他的宿舍前，她用非常生硬的汉语在喊：“老师，老师！”郑老师推开门，发现她是离学校最近一户藏民家的姑娘。那个姑娘放牧着许多牛，郑老师以前经常遇上，她总是会放慢脚步瞥一眼郑老师。后来，他又知道她已经没有了父母，家里有个弟弟，她和弟弟就靠她放牛维持生计。

郑老师班里有个孩子，出奇的“坏”，有一次打碎了教室的玻璃。郑老师要惩罚他，那个孩子竟然暴怒不已，想与郑老师动手。学校老师见势不妙，叫来了他的姐姐，孩子一见到姐姐，突然温顺起来，低着头，眼里全是悔意。孩子的姐姐就是她。知道姐弟俩的身世后，郑老师会特意留心那个孩子，有时候多分发给他一块橡皮或是一枝铅笔，还会把家人邮寄来的糖果多分些给他。

在越来越浓的暮色中，郑老师不知姑娘为什么到学校来。但姑娘径直走进了宿舍，拿出许多食物，还帮郑老师生了火。郑老师用汉语与她交流，不停地向她表示感谢，并说那些食物他会支付费用。姑娘不停摇着头，很着急。姑娘一直待在他的屋里，夜来了，外面风雪很大。此时，姑娘做了一件让郑老师瞠目结舌的事情，她起身坐到了郑老师冰凉的被窝里，说：“给你暖暖被子。”姑娘慢慢脱下了外衣，身子进入了被窝，郑老师不知该说什么，把头别向一边，不敢看那姑娘。外面风雪很大，呜呜地呼啸着，不知因为屋里有盆火，还是自己纷乱的心绪，郑老师一点也不觉得冷。正在尴尬、难堪、念想、温暖……种种复杂情绪左突右撞之际，姑娘却说话了：“老师，被窝暖了，你可以来了。”

包厢里所有人都看着郑老师，还有几位女士索性大叫：“我们要走啦，不听你的情色故事了！”

郑老师说：“你们知道后来那位姑娘做了一件什么事吗？”姑娘慢慢起床，穿好了衣服。然后用手摸摸了被窝，说：“暖暖的，老师，你可以睡啦。”姑娘说完，整理了一下她带的东西，慢慢走到门口，回头给郑老师一个淡淡的微笑。郑老师讲到这里，深深吸了一口气。

郑老师说，我是到西藏援教的。但是，那位姑娘却在灵魂上“援教”了我。让我知道这个人世中，可以存在这样一种纯洁，可以有这样一种温暖。

西藏的天很蓝很蓝，西藏的空气很净很净，远处高山上是雪白雪白的陈年冰川……那是一个干净的世界，从环境到心灵。真的，我觉得自己没有帮助过我们的藏民，而是藏民帮助了我，甚至拯救了我，让自己的灵魂和心境更加澄明，更加宽广和宁静。

（老北摘自《大公报》2010年2月27日　图/宋德禄）

生活物语　心灵人生

狗有很多朋友，因为它摇的是尾巴，不是舌头。

大青猴

●沈石溪

老程在曼广弄寨子算得上是个人物。他长得牛高马大，粗蚕眉，三角眼，高颧骨，大下巴，一副凶相。

老程还是方圆百里数一数二的好猎手，扛着一支半自动步枪，进得山去，极少有空手回来的时候。他的枪法特别准，能一枪把正在飞翔的斑鸠从空中打掉下来；胆子也出奇的大，敢只身一人去掏熊窝，而且猎杀动物极其残忍。

有一次，我和老程结伴一起进山狩猎。走到流沙河边，我们看见有一群猴子攀爬在树冠上吃野酸芨。成年猴子约有半人高，体毛灰褐，胸腹部色泽泛青，拖着一根长长的尾巴，这种猴子学名叫猕猴，也叫恒河猴，老百姓管它叫大青猴。老程举枪瞄准，只听“砰”的一声响，有一只猴子像枚熟透的果子一样从树枝上掉了下来。猴群像阵无形的风，眨眼间便不知去向。老程得意地笑着说，“走，捡猴去。”

我俩拔腿奔向酸芨树，拨开树下的巨蕉叶，一只猴子赫然暴露在我们眼前。它躺在地上，没有死，眼皮还在眨动，嘴角还在抽搐。它左前爪捂住右胸，爪指间渗出汪汪的血；老程那一枪正打在它的右胸，穿了一个洞。见到我们，它嘴里咿哩呜噜地叫着，吓得浑身颤抖，两条后腿拼命踢蹬着，想挣扎逃跑。但它受了很重的枪伤，大概从树梢跌下来时又把腿跌断了，白费了许多力气，连站也没能站起来。它今天是在劫难逃了！

老程脸上带着微笑，平端着枪，一步一步走到猴子面前，乌黑闪亮的枪管差不多快碰到猴子的身体了。我看见猴子停止了徒劳的挣扎，挺起身，背靠着酸芨树干，慢慢地坐直起来。这时，我才看清楚，这是一只年轻的母猴，它肩膀圆润，胸部挺起，粉红色的脸庞上眉清目秀，长得还挺俊的。老程仍然微笑着，枪管伸到猴脸一寸远的地方，黑洞洞的枪口先是对着母猴的鼻子，又移到母猴的眉心，再移到母猴的嘴唇。这家伙，大概是拿不定主意该先崩掉猴鼻还是该先打瞎猴眼，也有可能是要用这种近距离慢慢移动枪口的方式来吓唬这只倒霉的母猴，从中获得某种乐趣。

“老程，你快补上一枪吧！”我央求道。那只母猴靠着树干坐起来后，那形状，那五官，那神态，我总觉得有点像人，我心理上有点承受不了。

我不忍心看着猴头被子弹炸飞，便扭过头，可我等了好一会儿，却没听到枪响，倒发现老程脸上像被涂了一层糨糊，那生动的微笑凝固了，僵硬了，比哭还难看。我好生奇怪，回头一看，那只母猴清亮的大眼睛直勾勾盯着老程，它松开捂住右胸的那只左前爪，带血的爪子慢慢地、轻轻地、坚决地把黑洞洞的枪口从自己脸部向左移去。

乌黑闪亮的枪管好像害了疟疾似的，在簌簌发抖，大冷天的，老程额头却沁出一层黄豆大的汗珠。我心里也莫名其妙地恐慌起来。

年轻的母猴用带血的左前爪把枪管移开后，右前爪爪掌向前展开，伸到我们面前，拼命摇摆！我头皮发麻，紧张得连气都快喘不过来了。老程脸色惨白，端着枪的双手不停地哆嗦着，两只眼珠惊骇地鼓了出来，他一步步朝后退却，突然扔掉那支步枪，转身狂奔起来。我受他情绪的感染，也莫名其妙地跟着他一起狂奔。

老程逃回寨子后大病了一场，先是发高烧，烧着烧着就中风了，落下个半身不遂，再也没法打猎了。寨子里的老人说，老程杀性太重，心肠忒狠，这是山神在惩罚他。而老程在高烧烧得神志不清时，也确实反复说着这样一句话：“山神附体在母猴身上了，我伤了山神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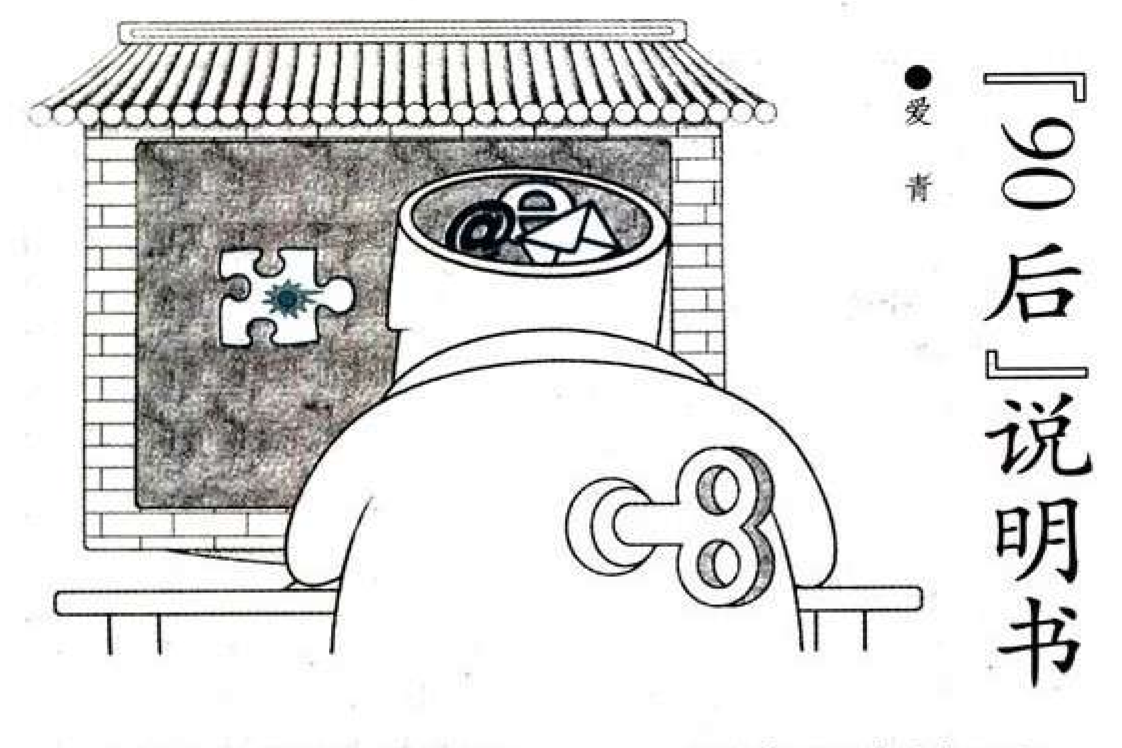
最坚硬的往往也是最脆弱的。而我从此后见到猴子就会心跳加剧，无端地紧张起来。

（小平摘自《金色少年》 图/志荣）



世间感动 生命颂

怕湿脚的人捉不到鱼。



『90后』说明书

● 爱 青

人和机器有许多相似之处，比如，机器是人生产的，人也是；新机器好用省力效率高，人也是年轻力壮干活快。产品使用前都先看说明书，按上面的提示操作，一切尽如人意。没有说明书瞎捣鼓，估计一般人都得玩儿砸了。你家有90后吗，是不是玩儿不转了，估计大多数90后家长都有共同的感慨：现在的孩子怎么就这样了呢。不用疑惑，看看他(她)们的说明书吧。

1.熟人面前说个不停，生人面前一言不发。

2.为了不熬夜，不如就通宵。

3.业余爱好必有一项是睡觉。

4.不问问题，只查 GoogLe 和 Baidu。

5.永远觉得别人不可能了解自己。

6.热衷于研究星相运程。

7.对一切事物充满好奇，除了课本和作业。

8.对动漫情有独钟，尤其是日韩动漫。

9.发短信的速度与宝马 Z4 有一拼。

10.坐到电脑前可以到屁股冒烟。

11.喜欢制定周密的个人计划，然后不执行。

12.讨厌父母把自己和别人比较。

13.在众人面前出过狂言。

14.经常早饭、午饭并在一起吃。

15.不能保证每天刷两次牙。

16.会用火星文。

17.路过有镜面反射的地方，一定会关注一下自己的容貌。

18.永远不知道自己的钱花到哪儿去了。

19.五一、十一绝不出游。

20.随便。(觉得什么都可以，什么都还行，只要方便简单，哪儿有那么多时间去浪费？)

21.R&R、R&B、Hip_Hop，至少喜欢一个。

22.可以拼出每个字，但不见得能写出来。

23.少打电话，经常发短。(注：发短，指发短信。90后说话很环保，节约资源。)

24.永远对自己的发型不满意。

25.对80后不屑。

26.喜欢 QQ 不喜欢 MSN.

27.两分钟经常这样安排：前一分钟是崇拜，后一分钟变成藐视。

28.总想尝试广告里的新产品。

29.大部分迷周杰伦，为此上课拒绝念 rain 这个单词。(注：Rain，韩国美男)。

看完这个说明书，你是否对90后有了重新的认识呢？对他们的怪异行为也能给予理解了吧。我给我的女儿对号入座，正确率85%。90后的家长研究好说明书后再去和孩子交流，就会发现不那么难了。其实90后的孩子挺让人爱的，我的两个乖女儿都让我很欣慰。

(杨兴文摘自《北京青年报》2010年3月12日 图/辛刚)



一般来说，望子成龙的家长，自己都不是龙。——郑渊洁

麻辣生活



成交

我喜欢在网上购物，不为别的，就图个便宜。

昨天，我在一家网店里看中一件夹克，标价200元。与店主聊QQ，价格上店主作了些让步，说190元可以成交。我仔细看了照片，觉得价格还是偏高，希望店主再降降，可店主再不肯让步。没办法，只好与店主说"拜拜"了，我习惯性地打出"88"二字，奇迹出现了，店主发来一个"哭"，然后说："成交。"

人狗对话

出门买凉拌牛肉，忽然一人牵一狗与我擦肩而过，那只狗就眼巴巴地跟着我手上的凉拌牛肉跑，结果主人及时拉住它，我清楚地听见主人跟狗说："理性点！"我当场石化，目送着那一人及一只理性的狗在夕阳的余晖下离去。

春去春又来

·原创·

春日暖阳

●雅　菲

她和母亲若即若离，而这一切只因家里有了弟弟。

她从小就性寒，自从有了弟弟后，母亲就再也没有给她焐过脚。漫漫冬日里，她的手脚从来都是冰凉冰凉的，就像是深藏在北极的雪一样，寒气逼人。

初中住校后，每日晚自习过后，她第一件要做的事情就是钻进被窝里，手里捧着一个热宝，只有这样她才觉得温暖。

每个周五回家，她和母亲也是片言只语。一日，吃完饭后，她就躲进屋里，咫尺的距离，银河的遥远。半夜大雪不期而至，雪出奇得大，漫天的大雪把整个天空笼罩，密不透风。她浑身打着哆嗦，在她迷迷糊糊间，听到了母亲的声音：闺女啊，暖气停烧了，有妈妈呢，咱不怕！

说完，母亲钻进了她的被窝，忽然间她觉得是那样的温暖，母亲从后背环绕着她，一双粗糙的大手放在她的腹部，刹那间，她仿佛听到了寒气和母亲的体温碰撞的哧哧的声音。

"冷吗？"母亲问道。

她点头称是，无语哽咽。她依稀记起了多年前的那个春天，偎依在母亲的怀抱里……

母亲把她抱得更紧了，她整个人仿佛嵌入了母亲的身体里，寒气渐渐散去，她泪流满面。三天后，被冻裂的管道修好了，屋里终于有了热气。

多年的怨尤，母亲的一个热抱，就如春日的第一缕阳光一样，温暖了她的心，她已经看到了整个春天，暖暖的……

十年

●付　敏

他和她坐在院子的小石桌旁做手工画。春风打着卷儿，裹着淡淡的青草的香味柔柔地从她的发梢跑过。

她不得不停下手中的活儿，去理顺被风吹乱的头发。抬头便撞上了他温柔的目光，"累了吧，来，我为你按按腿！"

不等她回答，他已蹲下身，开始认真地为她按摩。

阳光暖暖地落下，她眯缝着双眼，迎着阳光，细细地看他，心底是一片柔软。十年来，全靠他无微不至地照顾与关心，她才有勇气战胜病魔，现在瘫痪的双腿也渐渐有了知觉。想着他种种的好，她的嘴角弯成了月牙。

春风如诗，她亲昵地挽起他的手，相信，不管春去春来，不管未来还有多少苦难，他们都会幸福地相拥，去迎接花开！

杜鹃花开

●桃　子

阿庄和小珍同住在王家湾。年幼时两小无猜，少年时期便成了情投意合的恋人。

阿庄考上了省城的大学，但小珍却留在了农村。全村人送阿庄去读书的那天，小珍跟着带走阿庄的那辆车跑了很久，阿庄对小珍说，他春天时候会回来的。



起初，阿庄会经常给小珍打电话，告诉她省城有很高的楼，有很大的百货商场，城里的狗很凶，穿着人模人样的衣服，城里的人都喜欢吃一种叫麦当劳的东西……

小珍也会写信给阿庄，跟他讲家里的母牛产小牛儿了，阿爹种田的时候不小心摔了一跤，小猪仔很健康以后可以卖个好价钱，小麦的收成不太好。

后来，新鲜的尽头已过，他们不知道该说什么，似乎话题总是不对，接着便是沉默。

一个城里的女孩喜欢上了朴实憨厚的阿庄，阿庄也觉得她洋气，又会弹钢琴又懂得很多新奇的玩意。

多年后，当城里的娇妻蛮横无理的时候，他总是想起善解人意的小珍，内心深处一阵痛，才发现他最爱的人是小珍。

又是一年春天，公司放假回家，他远远看见了在农田上耕种的女人，一眼便认出了是小珍，她跟其他农村女人一样有着黝黑粗糙的面庞，松弛的皮肤，但是眼神还是和以前一样满足。

杜鹃花依然漫山遍野地盛放着，故乡的山水还是那样亲近，只是那垛稻草上再也找不到笑语盈盈的两个少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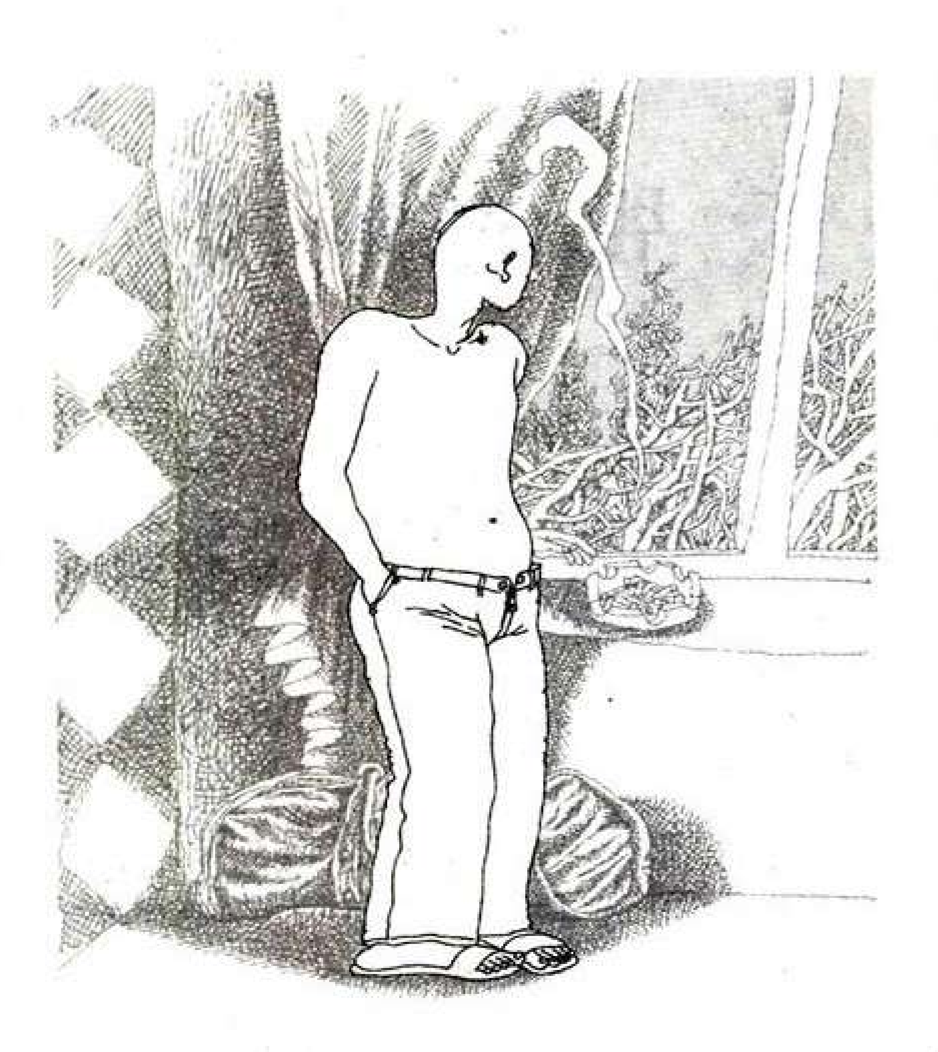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我的获奖感言"，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诗·画·话 拇指文学

不是锤的打击，而是水的载歌载舞才形成了美丽的鹅卵石。——泰戈尔



父亲的含义

●贝弗利·海德格拉夫特

父亲是什么？我人生当中3次面临这个问题。

我在英格兰长大，家境不是很好，10岁时，父母告诉我一个秘密，使我对这个家更难以忍受——我是被领养的。

这对我的震动太大了，多年来我都无法释怀。我不再知道自己是谁，只觉得自己是一个被拒绝的男孩。直到我23岁时，一件事情改变了我的一生。

通过我出生证明上的地址，我找到了我生母的小姨，她向我保证把我的事转告我妈。两天后，电话响了。电话那头传来陌生的澳大利亚口音。"嗨"，一个男人说道，"我是你爸。"

我们聊了许久，他提供的信息使我一点点拼凑起我是谁。我母亲是澳大利亚人，未婚先孕的她被家人送到英格兰的小姨家，直到孩子出生，她为我安排了领养后就回到了澳大利亚。我父亲说他很快会来英格兰看我，我高兴极了。

第一次会面，我俩都很紧张，但父亲人很好。他和我母亲失去了联系，前两天他从她那里知道我的存在是他这么多年来第一次听到她的消息。他是位成功的职场人士，从未结婚，没有其他孩子。他仍有些戒备，但对我关心的程度让我意外，他甚至在离开前帮我还清了一些债务。

之后几年，父亲定期飞来看我。有一次，他比以往更直接，"听着，伙计"，他说，"玩够了，该把你的人生规划规划了。"我同意他的观点，开始攻读经济学学位。2002年生日那天，我第一次飞到了澳大利亚，我见到了我妈。她有点儿慌乱，每隔一会儿就要离开桌子到外边吸支烟。她告诉我她有3个孩子，但她的婚姻已破裂。分手时，她显得非常不安。

除了这次会面之外，我在澳大利亚玩得很愉快，我喜欢澳大利亚，它是个美丽的国度，是一个积极向上的地方，在那儿我有回家的感觉。

通过咨询，我发现只要我母亲签署必要的文件，我就可以申请澳大利亚护照。我给母亲打电话问她是否愿意签字，但她最终以害怕损害到她子女的利益为由拒绝了我。失望之余，父亲安慰我说："别担心，我们自己能解决。我们去做亲子鉴定。"

一周后，诊所打来电话，说鉴定结果是否定的，那是我一生中最无法置信的一刻。我第二次被"炸弹"击中，我的父亲又不是我的生父。我俩哑口无言。他被蒙在鼓里，自他首次从我母亲那里知道她曾经怀孕过以来，他一直对我感到愧疚。

奇怪的是，所有人都支持我们。"你们还是一家人。"父亲的女友告诉我。我也终于意识到，正如我走进第一个收养我的家庭一样，如今我走进这个家庭也是可能的。"测试结果不会改变我的感觉"，我告诉他，"你还是我父亲。"有意思的是，这个发现使我们的关系更加稳固。正像养父母曾经告诉我的一样，"我们选择了你"，我和父亲互相选择了对方。我对找我不知在何方的生父没有兴趣，已经42岁的我不需要有更多的父亲。

我的澳大利亚父亲很像我的生父。我们相处融洽，在很多地方都很像，比如工作努力、独立。我感到我们的关系已经上升到另一个层次。他仍旧接受我是他儿子，并向人这么介绍我，我也向朋友们这么形容他。

当然，我仍和我的英国养父保持联系。我永远感激他，他已尽了全力。

现在回到我最初的问题：父亲是什么？显然，他不仅仅是分享他的基因、给你生命的那个人。我要说，他是值得你敬仰的人，当你需要时出现在你身旁，让你脚踏实地。他注定在你生命中出现，这就是我如何评价我的澳大利亚父亲。我出现在他的生命中不是偶然。这对我俩都很重要。

（节节高摘自《海外文摘》2010年第3期图/宋德禄）



人的全部本领无非是耐心和时间的混合物。——巴尔扎克

《拆弹部队》：反战的呐喊

●小　陆

人与社会 锐话题

一个不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塞林格

《拆弹部队》成功击败《阿凡达》，获得今年奥斯卡最佳导演奖，《拆弹部队》的导演凯瑟琳·毕格罗是卡梅隆的前妻。

B连的拆弹小组由三个人组成，一次任务中他们牺牲了拆弹队长，于是影片主角詹姆斯加入了进来。詹姆斯是个奇怪的人，他丝毫不畏惧自己的死亡，他根本不遵守作业程序，总是单枪匹马去拆除炸弹，甚至为了行动方便，不惜一次次冒着危险脱掉拆弹服。但偏偏是这个不畏惧自我死亡的人，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却被他人的死亡所触动着，包括美军战友和伊拉克人，这些人的死给他造成了难以磨灭的印象，随着时间的推移，影响着他的心理和行为。

影片用纪实拍摄的手法，晃来晃去的肩扛摄影机镜头带着我们来到了真正的伊拉克战场，周围到处是胆战心惊的美军士兵和蚂蚁一样的伊拉克人。身处战争之中，大家都是弱者。

导演用一种独立电影才有的散漫的叙述手法，通过詹姆斯的眼睛，向我们展示了一个个的片段，并没有紧凑的叙事和迭起的高潮，但却真实得让我窒息。这一个个的事件和遭遇，书写着詹姆斯的伊拉克之旅。在这些片段中，导演貌似冷眼旁观的态度，却难以掩藏她那颗反战的心，我们不妨一起来剖析这些场景。

片段一，前任拆弹者之死。

影片一开始，由大名鼎鼎的盖·皮尔斯所饰演的拆弹专家出场了，然而几分钟后，拆弹失败，盖·皮尔斯挂了。原来盖·皮尔斯的功能就是给观众展示了正确的拆弹程序，为后面詹姆斯出场后严重违规的行为留下了参照。

盖·皮尔斯的死其实就是导演本人的开场白，她首先破除掉人们惯常的观影心理，严正的声明，面对战争，谁都是弱者，世上没有不死的兰博，包括盖·皮尔斯这样“按道理”应该不死的明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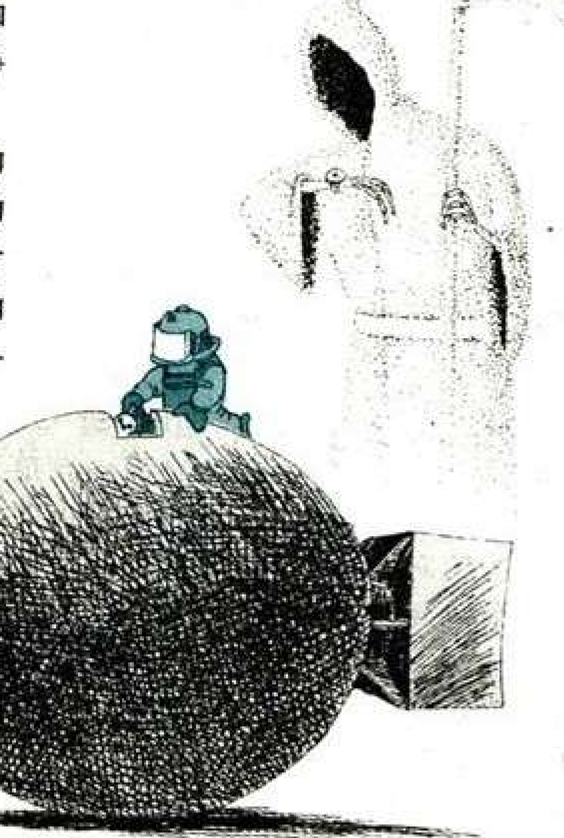
片段二，“人体炸弹”之死。

一个伊拉克大叔主动向美军巡逻队求助，说身上被绑上了炸弹，但他不想做“人体炸弹”，央求美军拯救他。这是一个定时炸弹，留给詹姆斯的时间只有两分钟。詹姆斯争分夺秒地拆弹，将整个影片推向高潮。但是，情节再次偏离了观众的经验，大家期待的最后一秒剪断红蓝线救下伊拉克平民然后军民大联欢的局面没有出现，时间到了，伊拉克大叔被炸成粉末。詹姆斯在逃离过程中被气浪掀翻在地，他仰面躺着，无意间却看到了天上的风筝，那般鲜艳，那般自由。

导演无数次用残酷的结局粉碎了喝好莱坞奶长大的观众，这就是事实，事实不是拍电影，面对惨淡的事实，我们都是弱者。

片段三、片段四，詹姆斯撤离时，伊拉克的孩子们跟着悍马吉普狂扔石头；詹姆斯无法适应回国后的生活，重返了伊拉克战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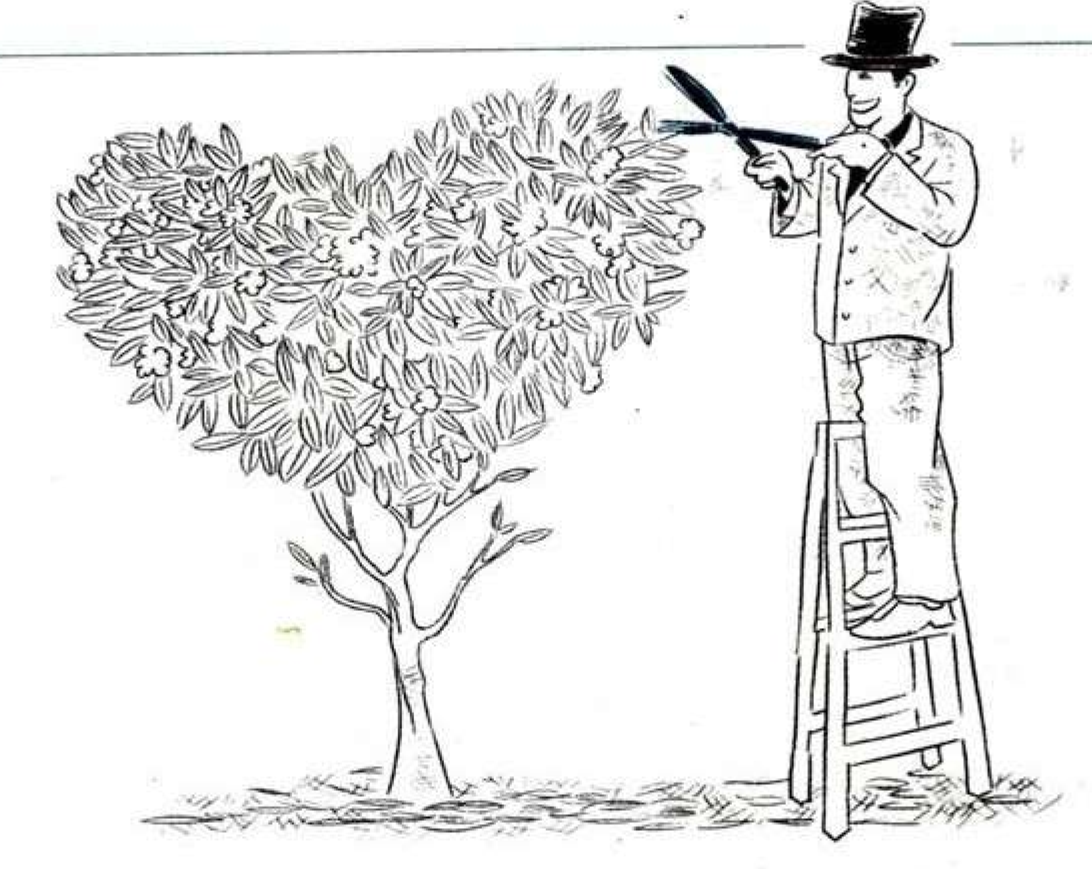
这两个片段的交相呼应让我感到绝望，战争已经成了不可破解的魔咒，不但让人无法抗拒，更让人无法逃离。在伊拉克的后代心中，仇恨的种子已经埋下，在以后的岁月里随时发芽开花结果。而美国大兵已经深陷战争而无法适应正常的和平生活，仿佛战争成了他们存在的唯一意义。双方都是牺牲者，没有强弱之分，都被一个叫“战争”的魔咒驱使着，即使走得再远，终难逃被碾碎的宿命……



（格永泉摘自日本《新华侨报》
图/小黑孩）

不关注别人 你失败在于

●鲁先圣



亚德勒是维也纳著名的心理学家，他有一个著名的观点驰名世界心理学界："对别人越不感兴趣的人，伤害人越深，他一生中的困难也最多。人类的失败大都出于这种人。"

最确切地从反面印证了这个观点的人，是美国最受爱戴的总统罗斯福。在美国，不仅仅是广大民众，就是白宫的仆人们，也从内心里喜爱他。他的黑人男仆奥默森写过一本书《罗斯福，他仆人的英雄》，详尽描述了他们这些仆人是如何爱戴总统的秘闻。

在奥默森的书中，他写到这样一个细节：他妻子听人说鹈鸟很漂亮，可是从来没有见过鹈鸟。有一次她到总统的房间工作，就向总统询问有关鹈鸟的事情。总统当时就停下手头的工作，不厌其烦地向她讲述鹈鸟的故事。奥默森的妻子也没有把这件事情当成什么大事，也就是随便问问而已，总统的态度让她十分感动，她没有想到位高权重、日理万机的总统，竟然这样重视自己的一个小小的问题。不久的一天下午，奥默森房间的电话响了，是罗斯福总统打来的。总统告诉奥默森，他刚刚从奥默森的窗口经过，看到正好有一只鹈鸟落在他们的窗台上。他让奥默森转告妻子，赶快来看那只鹈鸟。奥默森感动万分地喊自己的妻子，他们热泪盈眶地看到了那只美丽的鹈鸟！

奥默森这样描述他和妻子的感受：作为一个仆人，你怎么能够不喜欢这样的主人？他和妻子始终把这件事情记在心头，不仅仅作为自己一生最珍贵的宝贝珍藏，还常常像美味一样拿出来细细品尝。他说，在当时的白宫里，任何一个在那里工作的人，几乎都有过类似的经历。大家只要谈起总统，都有一些值得自己终生铭记的故事。他们这些仆人常常这样想，不论在什么时刻，为了罗斯福总统，他们随时都愿意赴汤蹈火！

当罗斯福总统任期届满以后，有一次他重新回到白宫拜访当时的总统塔夫托。恰好塔夫托总统和夫人都不在，他就挨个去探望那些仆人们。无论是卫兵、厨师、杂役、花工还是做杂务的女仆，他都像遇到一个老朋友那样直呼他们的名字，一一与他们握手，并询问他们的家人和孩子。当他在厨房遇到面点师艾莉丝的时候，就问她是否还烘制他最喜欢吃的玉米面包。艾莉丝说，不烘制了，现在这里的主人不喜欢。罗斯福说，他们真不懂得欣赏，等我见到总统我要转告他。艾莉丝激动得泪流满面，她不论见到谁都不停地说，总统依然记着我做的玉米面包！

此后的很多年，艾莉丝每年都会在罗斯福总统生日的那一天送上自己亲手做的玉米面包，即使罗斯福总统去世之后她也没有间断，她把做好的玉米面包送到罗斯福的墓地去。她认为自己的一生中再也没有什么事情比这件事更加重要。

那天罗斯福看望大家的场景，成为白宫所有工作人员一生中最珍贵的记忆。很多年以后，他们这些人都退休了还在谈论。有一位仆人甚至说，谁拿十万美元换我的这个经历我也不换，因为我知道自己在总统的心目中有多么重要。

我们任何一个人都喜欢得到关注，都喜欢被重视。当你这样对待你身边的每一个人的时候，你就是一个不同凡响的人了。

（杨兴文摘自鲁先圣的博客 图/李坤）



掩饰丑行是更丑的丑行，粉饰罪恶是更恶的罪恶。

王石活着

●成　家



妥协是把好伞，但却是个可怜的屋檐。

1995年，医生在王石的腰椎处发现了血管瘤，并且肿瘤压迫到了神经，由此诊断出王石可能会下肢瘫痪。王石震惊之余，为自己订了一个计划：去西藏，这是他长久以来的愿望。在摆脱缠绕了两年的工作之后，1997年，王石终于第一次休了一个月的长假，他和朋友两人取道青海格尔木，沿青藏线入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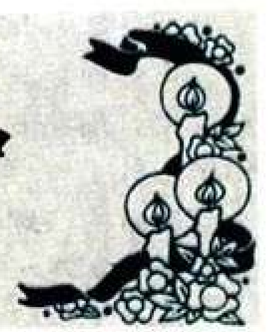
第一次入藏，改写了王石以后的生活。在著名的珠峰大本营，他见到了中国登山队的高级教练金俊喜。金俊喜刚从梅里雪山下来，那里刚刚经历过一场空前的生死离别：因为雪崩，中日联合登山队的17名成员全部在梅里雪山遇难。本来，金俊喜是死亡名单上的第18个，但那天他正好左肩麻痹，于是从山上撤了下来。金俊喜落寞地从梅里雪山来到珠峰大本营，准备再次登山。王石问他："为什么还登山？"金俊喜的表情很平淡，语气很平静，看不出他的内心如何翻滚："死去的已经死去了，但活着的还要面对，还要走完他们没有走完的路。"这番话令王石感到很震惊：一座雪山刚刚给他带来死亡的讯息，他马上又来到了另一座雪山脚下——这就是金俊喜作为登山人的信念！金俊喜对王石说：你也可以登山。这让王石坚定了自己挑战高峰的念头。

死亡，是每一个登雪山者都要面临的问题，而且雪山面前人人平等，每个人面临的危险几率都是一样的，王石概莫能外。1999年，王石登博格达峰，他一人进山，第三天下午遇到了非常恶劣的环境。因为前面是雪崩区，天气又很糟糕，当天要走过去显然是不可能的，王石在冰地上打锥挂上绳子，套上睡袋，当晚就吊在绳子上过了一夜。第二天天气依然恶劣，王石只好下撤，不幸在经过一段40多米长的65度坡时，保护绳被飞石砸断。巨大的恐惧向王石袭来，他从来没有这样害怕过，甚至控制不了自己的哆嗦。他心里明白，即便有人从大本营来救自己，也得两天以后，而两天的雪山停留，足以把他送到天堂！王石最后的决定是：关掉与大本营联系的对讲机，抽自己几个耳光止住哆嗦，然后独自下山。这正好是王石辞去万科总经理、仅保留董事长职位的一年，人生的放弃与得到，在他尝试登博格达峰后，越发清晰。

在王石登珠峰的过程中，到海拔8650米左右的时候有一段绝壁，中国人1975年在那儿搭了个铝梯。王石的预期是爬过铝梯就登顶了，但实地有一段必须离开铝梯做横切攀岩的动作，脚下就是万丈深渊。王石毫无选择，骑虎难下，必须上。他形容自己"什么都没想，什么也没法想，就听见冰爪扣在冰岩里咔嚓咔嚓地响"，然后一下子就上去了。接着王石大喘气，脑袋里一片空白，但毕竟拿下了。当回到大本营后，王石不时地看看珠穆朗玛峰，他觉得不可思议："我曾经站在那儿过吗？"满足感和自豪感一点都不真实，直到总指挥让他填写一张表，上面写着"姓名、单位、高度"时，王石才激动地写下了"王石、万科集团、1.76米"。总指挥拿过来一看，说："不对，不是身高，是你攀登的高度。"王石愣了一下，然后将高度一格改写为：8848.13米，他的眼泪在那一刻流了下来，因为，这也是他生命的高度。

（火贞摘自《莫愁》2010年第2期　图/李坤）

从农场种的菜看人品



●疙瘩庙

在这个全民偷菜的时代，你要说你没有个几亩三分地的农场，出门都不敢跟人打招呼！随便QQ上找到一个人，第一句就是今天没少偷吧！

从种菜看人品有以下几种人：

三无良农

1.没有养狗；2.没有外挂；3.没有萝卜。这样的人，人品一等，如果他是你的朋友，你会很幸福，给外挂都不要，做事认真，不会出格，追求自然、平淡！

按部就班地种菜

升到哪级该种什么种什么，绝对不会出现升到20级还种5级作物以下的情况。

现实中是一个中规中矩，只按规矩认真做事的人，不会多想什么，一条道跑到黑，你给他指条路不会拐弯，没有什么心眼，性格很直接！

混合播种

高等作物和低等作物混合播种，高等的可以增加金币值，低等的因为成熟时间短，可以增加经验值，以更快的速度升级。

现实中的人，头脑灵活，遇事懂得思考，做事成功率很高，讲究效率，动手能力很强。

混乱播种

农场很乱，刨到什么种子，种什么，自己都不知道哪一样什么时候成熟！

现实中的人，生活也会比较乱，对事情安排总是出问题，忘东忘西，不拘小节。

花园农场

花园一般的农场，周围一圈玫瑰，中间四棵果树……

现实中的人，是一个浪漫主义，喜欢设计生活，设计身边的人和事，和这种人在一起，你会很快乐，总会有惊喜，生活精彩多变，不会乏味！

整洁播种的人

农场种的东西很整洁，或是全场一样，或是每一排一个样。

现实中的人，是一个喜欢整洁、整齐，干净利整的人，生活安排得井井有条，办事让人放心。

第一时间收获

算好播种时间，在第一时间收获，怕人抢走。

现实中的人，占有欲非常的强，自己的东西，不允许任何人碰，对自己的一些东西比较自私，不会和朋友分享快乐，朋友也比较少，但比较自立！喜欢独乐乐……

养狗+牧场

农场养只大狗在那来回溜，而且全场牧草。

现实中的人，这种人比上一种人要可怕了，有首歌：吃了我的给我吐出来，拿了我的给我还回来……这种人精于算计，交朋友会选择有用的人，性格也比较狠。

如果你遇到，养狗+全场牧草，我只能说你遇到极品了。现实中的人，应该是一个实足的铁公鸡，空手套白狼，喜欢投机取巧，多半也不是实在的主儿。

什么都不种的

农场的寄生虫，靠榨取广大辛苦劳作的农友为生活之本。现实生活中的人，心态偏激，容不了自己吃亏，只想多占别人便宜。

用外挂的

种的东西参考以上。现实中的人，相当投机取巧，吃不了苦，从来不走正路，很不本分，属于游戏疯子，目的只有一个，升级！被降级再也不用的，属于比较乖的；被降N次还一直用的，绝对就是疯子了！

（小雪摘）

在新加坡买房

●佚名



新加坡国民在购买政府房屋时，如果选择与父母同住，或是住在距离父母家一公里以内的地方，会得到1万新元的奖励，同时，还会获得优先选择房屋的机会。如果一个家庭赡养了父母，可以获得退税5000新元的奖励。如果申请者是三代同堂家庭，将被优先安排居住。数十年来，这些政策都被严格地执行。

为什么新加坡如此重视"孝"，如此重视家庭？他们认为，孝敬父母的人，才能热爱国家。而在一个家庭中，长辈能够把正确的社会价值观念，潜移默化地传给下一代。祖辈可以把优良文化传统传给孙辈，学校只能弥补家庭教育的不足。

（幽云摘自《教师博览》）



相思是一篇冗长的腹稿，发表出来往往很短。

天堂的篮球场很孤单

●阿　萤

马尾女孩

炎热而乏味的暑假冗长到无从打发，周路看了看自己几乎白到病态的手臂，终于抱着篮球，套一双崭新的白球鞋出门了。虽然，他的球技实在平平。

接下来的整个下午，周路都过得很憋屈。他被派去防守苏穗，那个扎着高马尾的美丽女孩，但每次，身手敏捷的女孩子都能以几个连贯潇洒的假动作漂亮地晃过去。而难得的那么一两次，周路站在篮筐下跳起来的时候，总是被苏穗一个火锅盖掉手里的球。

全世界只剩我和你

这一天，乌云肆无忌惮地给整片天空都挂上了苍黑的帷帐，大风把整个城市都要吹得飞起来。放学后，大家鸟兽四散地往校门口拥去，只有周路，仍然往那个孤独矗立的篮球架走去。

咚！咚！咚！眼看第十一个球就要和铺天盖地的大雨一起坠入篮筐的时候，一只纤细修长的手突兀地出现在头顶上空。球，被远远地拍了出去。马尾辫高高束起的女生看着周路吃惊的嘴型，俏皮地笑了："一个人打球有什么意思，不欢迎我的加入吗？"

苏穗明亮的眼睛在这天地晦暗的时刻似乎凝聚了所有光辉。男孩子几乎不敢直视，他微微垂下头："那个，就要下大雨了。"

话音刚落，一道闪电在乌云间绽开，瓢泼大雨倾盆而下。

"哈哈，多么美妙，天时，地利，人和，全齐了。"苏穗干净利落地一把抄过周路手中的球，天地苍茫，整个世界，似乎就只剩下了他，和一个叫做苏穗的少女。

六月的大雨把两个人单薄的身体包裹得冷硬如铁，但周路分明感觉得到，左胸口的那个位置，有一股暖流，正汹涌澎湃。

球场上的鸳鸯侠侣

夏天来了。大家惊讶地发现，午休时候，空旷的塑胶篮球场上的影子，不是一个，而是两个了。

手中的球第N次被苏穗拍飞以后，周路好气又好笑地说："姑娘，你确定你是来打篮球的吗？好像你在篮球场上的目的只有一个——拍掉我的球。"女生得意地努努嘴："这是小惩大诫。"

十六岁少女的侧脸，被白花花的太阳烤成了均匀的蜜色，却干净，活力，迷人。周路愣愣地看着，有短暂的失神。片刻，才笑笑，揉了揉她乱糟糟的头发。不知不觉，他们已经那么亲密了。

男生们都对周路这种暗渡陈仓的做法非常"痛恨"，于是，打比赛的时候，都会把周路和苏穗分在不同的队里。而苏穗，扣起周路的球来，仍然是一如既往地不遗余力。周路看着看着，心里涌动着突如其来的绵软悲伤，抓着篮球的右手，突然再也抬不起来。这天，当苏穗飞快地带球闪避，一个假动作把球向周路抛来的时候，周路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就觉得心口一沉，然后，整个人向后仰了出去。大家都愣住了，五秒钟后，一阵排山倒海般的哄笑。周路，居然被一个女生扔过来的球砸翻在球场！

南国的秋天没有你

那天之后，周路和苏穗的关系还是一如既往地亲密，他们一起做值日，一起吃饭，一起缓慢地在高三的成绩单上爬坡。只是周路，再也不和苏穗一起去篮球场了，无论苏穗怎么诱惑。

杏黄的桦树叶子颓败地铺满了清媚如水的街道。周路知道，南国绝色哀冷的秋，真正来了。

这天，周路靠在空无一人的



你说100句话，只要有一句是对的，他就肯定这句话的价值。中国则相反，说了一句错话，人们就会追究，而忘了你曾说过的99句正确的话。——旅居美国的学者刘再复在新书《阅读美国》中谈到中美的区别

你想活得快乐，还是想活得有面子

●李思馨

有位朋友，在美国读了电影学博士。他是真心爱电影的人，各处每一届电影节都要去观摩，这是他的生活方式。为了电影和自由，这老兄选择了跟在北美的华人群体迥异的生活：租房，自由撰稿，不结婚。他对体力劳动没什么成见，曼哈顿堵车高峰，人力车载客很赚钱，他也偶尔去踩车练练摊。他出身上海知识分子家庭，这样一来，在北美"混得成功"的姐姐不乐意了，觉得他在为家族丢脸。可他觉得，"我很快乐，跟你的脸有什么关系？"我也知道在华文世界著作非常畅销的一对神秘作家夫妇，另一位同样是文化界的人士，曾颇为怜惜地告诉我这对夫妇在美国的状况："我看见他们在集市上摆摊。"



大多数中国人不能理解电影学博士和作家夫妻的幸福，那是一种只专注于实现独一无二的自己的生活。但我相信，很多"恐归"的灵魂背后，都有这样的冲动，但是在目前的中国，很少人能实践做自己。

（紫陌红尘摘自《东方早报》2010年2月7日）

教学楼天台上，冷不丁，一只易拉罐滚到了自己脚边。苏穗只穿了薄薄的一件毛衣外套，手里握着一个空啤酒罐，两颊亮晶晶的胭脂红。她呵呵笑着蹲到周路面前："周路，我跟你说件事哦。今天，美国一个篮球俱乐部到中国来招人，他们选中了我，你说我去不去呢？"

周路没有说话。

北半球有蝴蝶来过

18岁的春天，就那样过去了。19岁的夏天，悄无声息地来了。

苏穗到美国的第二个年头。这天，她接到通知，体育俱乐部要派代表去附近的医院探望病人。

走进医院，路过一间病房的时候，苏穗听到"啪"的一声脆响。回过头去，一个病人正手忙脚乱地蹲下身，想收拾地上的玻璃杯碎片，但无奈，手怎么也不听使唤，一不小心，又划了一道口子，殷红的血珠滚落出来。

苏穗走过去，帮他把碎片收拾好。想了想，从贴身的T恤口袋里，掏出一条黄丝巾，小心地帮他包扎好，打了个漂亮的蝴蝶结。

戴着大大的口罩、佝偻着背的病人颤抖着手摸了摸那个蝴蝶结，然后，缓缓地，无力地，靠在躺椅上。

某一个瞬间，那只苍白的，纤细的手像一道呼啸的光，照亮苏穗记忆中最隐秘的部分。她的心，突然细细密密地疼起来。

"你……"她慌忙抬头，正好迎上病人另一只手，奇怪的，皱巴巴的，萎缩起来的手，像一朵枯掉的花。

呵，苏穗皱皱鼻子，自嘲地笑了。怎么可能是他呢？他现在，应该正走在大半个地球那边的大学校园里，和洁白静好的女生一起，风生水起光鲜夺目。

圣玛丽医院素白的背景下，十九岁的苏穗眼波潋滟地笑了，笑着笑着，就笑出了眼泪。

她轻轻地走出病房，完全没注意到，身后缓缓张开眼睛看着她背影的那个人，泪水顺着眼角滂沱而下。

时间倒回到两年前，那天的阳光也是很美的金黄色。周路在那么温暖的阳光下抬头，却只觉得悲伤。

医院的病情诊断单上说，他得了一种奇怪的病，肌肉会慢慢开始萎缩，直到有一天，手脚连移动的力气都没有。

为什么会被苏穗的一个球砸倒在球场？为什么不再跟喜欢的女生奔跑在鲜艳的塑胶球场上？为什么不能伸出手，请她留下来？

因为我是真的爱你。如果你能一生平安，走在幸福的道路上，那我的爱情，就真的微不足道。

窗外阳光如水，金黄色的北半球缓缓变幻着她美丽的侧脸。跨越重洋来到圣玛丽医院治疗的周路，看着手指上那只美丽的黄蝴蝶，回忆起很久以前，十五岁那个炎热而甜蜜的夏天。

一年后，那个大雨倾盆的傍晚，淋成落汤鸡的少年，轻轻地，把那条从来不离他心口，还带着体温的丝巾，放在了对面同样周身湿漉漉的少女手中。

蝴蝶悄悄地停留在少年的岁月入口，风一吹，又悄悄飞走了。

（行者摘自《今古传奇》2010年第3期 图/贾雄虎）

早熟和天才的区别在于：前者用百米冲刺的方式跑马拉松，尽管开始遥遥领先但迅速衰竭下去；后者则始终领跑在前面，甚至远远超出人们的视线之外。

艾水水："姬系"少女导演自信懂得"90后"

●关心于

第一次在片场见到艾水水时，大导演陈可辛吓了一跳。丝袜、公主裙、高跟鞋、粉色蝴蝶结蔷薇花……"你是导演？"陈可辛的语气里带着质疑，艾水水调皮地笑道："这种装扮风格叫'姬系'，即公主之意。公主很幸福，就像你们眼中的90后一样，所以我要时时刻刻穿'姬系'，标榜我的90后特质。"

祖籍苏州的艾水水出生在山东，有1/4的印尼血统。13岁以前，艾水水的生活平淡无奇，13岁那年，望女成凤的父母把她送到北京。在北京特立独行3年后，艾水水在朋友的引荐下，参加了可口可乐亚洲区广告模特的甄选，凭借年龄优势及良好的镜头感，她从3000多人中脱颖而出，幸运之门自此打开。随后，背背佳、好记星等多家企业请她拍广告，15岁的艾水水，开始在无数镜头前灿烂地绽放自己年轻的笑脸。

艾水水小小年纪便能日进斗金，扬名于人前，换作他人，恐怕得瑟都还来不及，哪会想到更多。可艾水水不，她先从朋友开的店里抽出了投资的股份，然后在通州开了家时装店"超人气"。"这样四处跑，累都累死了，也赚不了多少钱，何苦？"朋友们不忍心看她辛苦，纷纷劝解，她却固执地摇头："没有钱，就没法独立，就没法玩艺术。除了拍广告片，将来我还要干大事业呢！没钱怎么行，所以我要拼命去赚。"

服装店开起来了，艾水水又开始想着在镜头后面操纵别人。"拍别人，总比被人拍自由得多。"所以拍片之余，她一门心思研究起了电影理论，结果半年后，她因为专业优秀被中国传媒大学破格录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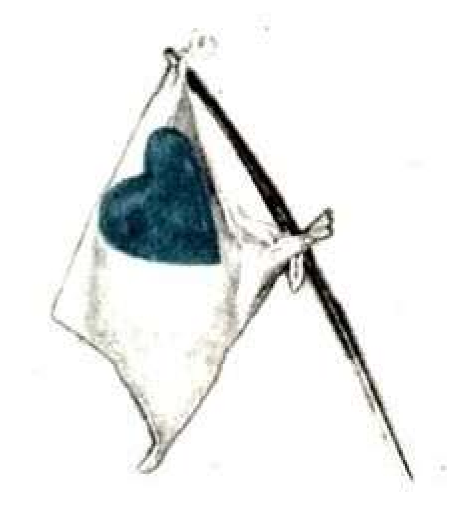
2006年9月，15岁的艾水水成了大一新生，开始了书声琅琅的大学生活。可一年后的7月，她突然办了休学。"我不喜欢停在一个地方，更不喜欢停在一个状态，学完一年理论，应该筹划下实践——理论如果不运用到实践中，学得再多又有什么用？"

在艾水水的筹划下，一个90后4人剧组成立了。两个月后，她们拍出一部12分钟的数字电影《亲爱的，某某某》。片子没有连贯的故事情节，充斥着不完整的画面和纷乱的剪接，如同一首后现代诗的MTV，在网络上被挂出后，年轻的90后很喜欢，而其他的人，要么不屑于看，要么看了劈头盖脸就是一通骂。对于谩骂质疑多于赞许首肯，艾水水说得恰如其分且理直气壮："12分钟也许在你们眼里是一个连影片都算不上的片断，但这有什么关系？如果真要打分，我自己打70分，我的电影是拍给90后看的，所以同龄人的评价更中肯。"

4个月后，艾水水又开始筹拍第二部影片



知识是一种使求知者吃得越多越觉得饿的粮食。



永不丢脸的中国人

●罗　西

他是一个清洁工，家里有5个孩子，日子艰难。一天，他在垃圾箱边看见一个被人遗弃的女婴，腭裂。他笨拙地喂她几口奶，然后走开。他知道自己养不起。半夜，他睡不着，又捂着一瓶热奶去垃圾箱看她，还在，啼哭。他抱着她，喂几口。孩子渐渐安静，睡了。他咬咬牙，又把她放下。

第二天，那可怜的女婴，还在。再喂她，逗她笑。半夜仍然睡不下，又去看那孩子，给她喝的，摇着她睡觉。放下，咬咬牙回家。

第三天，他再也狠不下心了。他心疼地把孩子抱回家，妻子问他："我们5个孩子都养不活，再添个残疾的，怎么办？"他说："我实在不忍心。"

后来，有人告诉他，省城里有"微笑行动"，专门给腭裂儿童免费手术的。他就抱着那孩子，走了500公里的路，终于见到爱心医疗队。在场的有外国医生，问他，是你的孩子吗？他摇摇头说不是，捡来的。通过翻译，外国朋友知道了他的事迹，哭了："你是神！或者是神带来的！"那清洁工看着墙壁上"爱心"两个大字，腼腆地说，"我是人，人都有爱心，是爱心带我来的。"

随行的外国记者要拍他，他摆着手，赶紧躲避："不行，电视里的人都那么好看，我穿这么破的衣服，不想给中国人丢脸。"

（尚霓亚摘自罗西的博客　图/陈明贵）



"众"字的意味

一个科室只有3个人。科长在纸上写了个"众"字，问小张和小李："它意味着什么？"

小张抢先道："它意味着团结一心。"

见科长摇头，小李赶紧说："打麻将'三缺一'？"

科长说："悟性太差。这个字意味着即使只有咱们3个人，也有一个人高高在上。"

大话公务员



心灵鸡汤 心寓言

绵羊再多，对狮子也毫无威胁。

《他叫苏格》。这次，艾水水更明确地将电影的受众群定位为12岁至22岁的年轻人，也就是说，她依然要执著于自闭、偏执、抑郁、敏感的90后电影。

2007年12月，《他叫苏格》在网络上推出了。一经推出就受到了热捧，仅预告片一周的点击率就近百万，刷新了数字电影的点击神话。2009年2月，《他叫苏格》入围美国Big Muddy电影节和西雅图国际电影节，竞争多个奖项，一时间，艾水水红了。

红了的艾水水随之被冠上了诸多头衔，诸如：亚洲最年轻的少女导演、90后导演第一人、90后女版王家卫；同时，她也备受各方面的质疑，传得最多的，自然是她的身世和走红问题。各种流言蜚语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抢占了媒体的视线，左右着大家的思绪。可流言传得再凶，艾水水犹自岿然不动："这世界上有的是观点不同，为什么一定要互相说服？有那么多对错吗？你说你的，我做我的，大家互不干涉，挺好。"

艾水水对自己是什么、需要什么，态度非常明确。在未来3年，她大胆地给自己定了个目标："我要在3年内混进国际3大A类电影节，让90后拍的电影登陆中国主流院线。""3大A类电影节"是指柏林、戛纳、威尼斯电影节，迄今为止，在这3大电影节获奖的中国导演一双手就可以数出来，可艾水水说这句话时，语调认真却轻松，"跟着感觉走，做自己想做的。"

在梦想面前，艾水水是一头初生的小牛犊，敢想，敢做，无所畏惧。可在一天天长大面前，艾水水却很抗拒。她的博客标题一直是"永远15岁"，不管年岁长到16岁、17岁或是今天的18岁，她始终固执地试图让时间定格在可以张扬任性、天不怕地不怕的青春期里。

"我想要永远年轻，永远热泪盈眶；我想飞得更高，却不想长大。"90后艾水水在18岁生日的最后一天还在挣扎，不过有一点她很清楚："我依靠'年轻'赚来的名气是否能在'年轻'逝去后还保持下来，稳稳立足，需要补习的有很多很多。"

如今，忙于工作的艾水水一边重回大学校园攻读学位，一边进修EMBA，这也许可以看成是她补习的开始。

（司志政摘自《幸福》2010年3月下　图/迟兴成）

卖的是『幽默』他在淘宝网上

●麦秸的草垛

他既不是明星，也不是大腕，只是淘宝网的一个小店主。却在网络上迅速走红，拥有众多FANS，月收入三万。这位网络红人是谁？他的店，到底做着什么稀罕生意？

他叫胡为。2008年5月，28岁的胡为在淘宝网注册了自己的个人网店，以卖收纳盒、闹钟、水杯等家居用品为主。最贵的商品不超过100元，最便宜的只有2~3元钱。这不免让人万分好奇：仅靠经营这些小零碎，月入3万，一定有他的"独门利器"吧？没错！他成功的法宝就是——"逗你玩儿"。

有网购经验的人都知道，网店设置了买家对卖家的评分功能。即对所购商品的认知、满意度，给予好、中、差的评判。一般情况下，当卖家遭遇买家的中、差评时，要么从容忽略，要么生气，置之不理。但是，胡为却用很有特色的语言，俏皮地一一回复。

胡为的店铺卖出一款"静音闹钟"，所谓静音，就是秒针没有惯常的"滴答"声。但有一个买家拿到货后，把闹钟贴在耳朵上"检测"，还是听到秒钟匆忙的脚步声。于是发了一个很长的帖子，控诉胡为不诚信、忽悠了他、伤害了他云云。

为了息事宁人，更为了让买家改掉"差评"，胡为在QQ上耐心跟买家交流、解释，并几次打长途电话道歉，更是不惜满足买家的要求，白白送他几件迷你家居小商品，作为安慰和补偿。然而，尽管胡为百般迁就、好话说尽，买家却在半夜12点，将电话中承诺的"好评"，写成"中评"。胡为有一种被戏弄侮辱的感觉，很气愤、很郁闷。

他当即冲动的拿起电话，想质问买家的出尔反尔。但冷静下来，细细一想，自己三番五次委曲求全、满足了他的种种无理要求，并努力沟通，他都不为所动，就没必要再奢望得到他的"好评"了。于是，他在买家的帖子后，用一种冷幽默回复道："平常人，用手捂住耳朵，都能听到空气流动的声音。何况您死命把闹钟贴在耳朵上，里面的电池当然会发出电流声。闹钟离开耳朵，您就会发现，什么也听不见了。"

还有一次，一位买家买了胡为店里一款"无纺布"收纳盒。待拿到货后，买家如梦初醒：呀！原来无纺布不是布呀。于是，觉得货品质量不好，给胡为一个中评。明明是买家自己不了解"无纺布"的概念，怎么能说我的货品质量不好呢？郁闷的胡为，吃饭、睡觉时，总琢磨这事。想着想着，突然迸出灵感，上网回复买家说："我咋发现我给商品找的主人不是普通人而是哥伦布呐，因为，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

……

令胡为没想到的是，他为了发泄、化解心中不快的这些"胡式幽默"的语言、文字，竟然受到了众多网友的追捧和喜爱。渐渐地，很多网友慕名点击他的小店，为了和他"掐架""逗乐子"玩儿，居然有事没事，花个10元、20元买他的商品，然后，故意给他打个中、差评，只为得到他"很幽默、很文采、很风趣、很哲理"的回复。就这样，到如今，胡为的小店仅仅开张一年多，就有了两顶"皇冠"，订单像雪片般络绎不绝。每天要发送邮包一百多个，日进千元，月入三万。

从营销上来说，胡为的个性回复，是一种非常成功的模式。一直以来，网络商家只顾卖货、收钱，没有时间回复买家的反馈意见。而胡为的回复，造成了行业的"差异化"，而这种"差异化"带来了一种"快乐附加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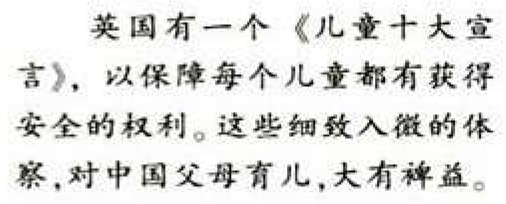
"胡式幽默"，不但满足了人们对娱乐的追求，还在捍卫自己权利的同时尊重了别人的权利。这是他带给我们的最大启发。

（水云间摘自麦秸的草垛的博客 图/辛刚）



英国儿童十大宣言

●王大伟



英国有一个《儿童十大宣言》，以保障每个儿童都有获得安全的权利。这些细致入微的体察，对中国父母育儿，大有裨益。

“平安成长比成功更重要”

教育儿童人人都有若干权利，如呼吸权、生命权、隐私权，这些权利任何人不能剥夺。告诉儿童，任何人也无权剥夺儿童的安全权。安全重于一切。

“背心、裤衩覆盖的地方不许别人摸”

儿童应当知道身体属于自己，身体的某些部分应被衣服所覆盖，不许别人看，也不许触摸。儿童有拒绝亲吻、触摸的权利。

“生命第一，财产第二”

告诉儿童在遇到暴徒时有权获得朋友的帮助或坚决拒绝暴徒的要求。许多暴徒表面凶狠，内心却很胆怯，所以许多儿童齐心协力，一齐高喊：“滚蛋！”这通常能把坏人吓跑。万一遇到真正的身体威胁，儿童身小力薄，一般只能向坏人屈服。应告诉孩子，他们的身体安全比财产重要得多。

“小秘密要告诉妈妈”

向孩子保证，无论发生什么事情，只要孩子向父母讲明真情，父母都不会怪罪的，而且会尽力帮助孩子。

“不喝陌生人的饮料，不吃陌生人的糖果”

不喝陌生人的饮料，不吃陌生人的糖果。有权对毒品、烟酒坚决说不。

“不与陌生人说话”

孩子有权不和陌生人说话。当陌生人与孩子说话时，孩子可以假装没听见，马上跑开。生人敲门可以不回答，不开门。告诉孩子，对陌生人不理睬是对的，小孩没有能力帮助陌生人。

“遇到危险可以打破玻璃，破坏家具”

为了保护自己，儿童有权打破所有规章与禁令。告诉孩子，在紧急之中，他们有权大叫、大闹、踢人、咬人，甚至打破玻璃，破坏家具。司马光打破缸就是典型事例。

“遇到危险可以自己先跑”

遇到坏人、地震、大火，孩子应当果断逃生，拔腿就跑。自警、自救、自助，可以不要等大人指挥。

“不保守坏人的秘密”

告诉儿童，即使他曾发誓不告诉别人，但遇到坏人欺负一定要告诉家长，这些秘密千万不要埋藏在心里。

“坏人可以骗”

遇到坏人，可以不讲真话。机智应对，才是好孩子。

（紫云英摘自《爱你》2010年第3期）



钻石的晶莹，来自于每一面完美的切割。

罪犯的家属也有人权

●灵子

门外是满坑满谷的记者，门内是忙作一团的警察，还有那些与这栋房子无关但不断传来讯息的人们，短信、电话、网络，每一句话都带着大大的惊叹和幸灾乐祸："杀人的真是你哥哥？"

对十五岁的中学生纱织来说，生活的艰辛刚刚开始。哥哥突然被指认为杀害双胞胎小学生的嫌犯。

一时之间，纱织成为占据所有新闻版面的焦点，一言一行都受到相关或毫不相干的人们关注，以期从中找出点忏悔之意来慰藉自己的好奇心或者道德感。纱织听说妈妈已因承受不住突如其来的噩耗和压力自杀身亡……她放声大哭，声音撕心裂肺："我什么都没做，为什么要我来承受这些？"

是啊，她什么都没做，她只是杀人犯的妹妹。但在如今这个人人"嫉恶如仇"，有满腔愤怒又不知道往哪儿发泄的时代，这个理由已经足够。

不需媒体引导，网民们已经以"家属若不出来道歉，便与凶手同罪"的号召，自发开展起熟稔的人肉搜索，发布罪犯家属的所有信息，誓言追查到底。即便警察为了保护纱织而带她离开东京，网上也在第一时间公布他们所在旅馆的位置，并迅速聚集了一群拿手机拍照、用石子砸玻璃的围观人士。



这个时候，纱织小男友的出现更让人心寒。原以为他是带着少年纯真的感情前来探问，谁知他却把她带到某处以摄像头监视，得意洋洋地公布第一手网络直播……当警察扭住他质问时，他理直气壮地嚷："谁会跟杀人犯的亲戚交往？"

在重重压力与困境下，谁来守护他们？难道因为他们曾与罪犯同住在一个屋檐下，就理应遭众人唾弃？

那么可不可以指望政府、指望法律呢？警察做了一系列保护罪犯家属的措施：为茫然失措的父母安排离婚再结婚程序，使全家改从母亲姓氏；让妹妹短期休学，并安排法庭、教育单位人员悉数到场、以便所有法定程序立即生效。

然而罪犯的家属应不应该得到保护，这又是新一轮争议的焦点。有人质疑：罪犯造成那么大的社会危害，凭什么还要花费纳税人的钱去保护其家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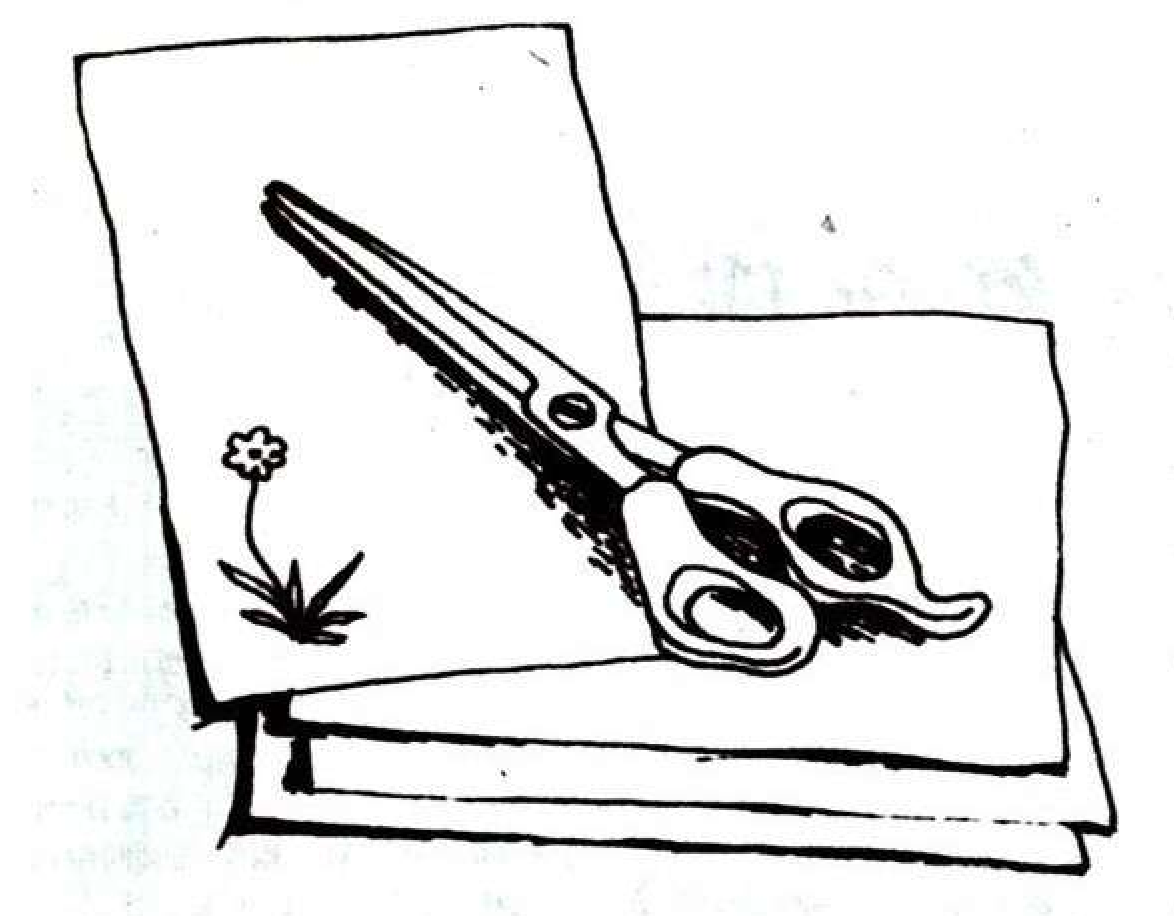
以上是日本影片《无人守护》中的情节，种种分歧与质疑，让人联想起年初关于韩国连续杀人的案犯姜浩顺的人权争议。这个平时声誉不错却连续杀害八名女性的罪犯让人们开始重新思考。反对者认为此等罪犯已没有人权可言，且必须公布其相貌来唤起民众对罪犯的警惕；支持者则认为公布照片不仅侵犯本人人权，也会给与其面貌相似的人带来无谓的困扰。

要道德还是要人权？这是一个吊诡的问题。在"杀人偿命、父债子还"的传统里，命案罪犯的亲属也难辞其咎；而在文明成熟的社会里，所谓人权，不单单专属于那些站在道德制高点的主流人群，也包括常常被大众忽视甚至蔑视的弱势群体。

当然，在某些国家，受害人家属都无人问津，更轮不到探讨这类高度重视人权的话题。观众只是借由一个半小时的银幕故事，意淫一下超乎现实的问题罢了。大部分时间里，我们还是得像片中警察说的："谁都不能保护你，只有自己保护自己。"

（夏恋摘自《新民周刊》2009年第50期 图/迟兴成）

幸福越与人共享，它的价值越增加。——森村诚一



卖你不喜欢的东西

●德　川

一个比较明智的商人，在选择销售的商品时，一定不会选择自己所偏好的东西，而是卖自己不喜欢的东西，只有这样，才可能获得更大的利润。为什么呢？

原来，一般人对自己喜欢的东西都会有强烈的占有欲。这是人的本性，很难控制，即使控制得住，也是要付出感情代价的。

喜欢刀剑就卖刀剑，喜欢古董就卖古董，喜欢珠宝就卖珠宝，这样的话，生意绝对做不好。因为自己喜欢这类东西，那么购入这些东西时，一定是按照自己的喜好精心挑选的。待要售出时，当然是万分不舍，要下很大的决心才能把它卖出去，这是其一。其二，这类东西按照自己的好恶挑选，大多比较片面，这将影响经营的效果。

犹太人认为，真正的生意人是卖自己所不喜欢的东西。比如，不喜欢古董的人要卖古董，不喜欢珠宝的人要卖珠宝。

原因很简单，因为他们所要卖的是自己不喜欢的东西，只有这样才会想办法尽快把它卖出去。否则，压在那儿对自己毫无益处，反而是一种浪费。

所以，在生意场上，那些卖珠宝的商人，大多数是对珠宝没有偏爱的人。珠宝一般对女性最有吸引力，通常是女人们钟爱的东西，所以那些珠宝商很少是女性，大多数是对珠宝毫无偏爱的男士们。同样，那些做服饰的商人也大多是男士。

一位犹太商人分析，正是因为他们所卖的不是自己喜欢的商品，所以在购进商品时，总是能作出比较客观、全面的分析，而不会因为自己的偏见忽略了其他人的需求。只有这样，才可能获得更大的利润。

（黄金顺摘自《郑州日报》2010年3月11日）

猫懂人话

●王　蒙



我与一位朋友在一家酒馆小坐，这时爬过来一只小虎皮猫。我说："我最喜欢小猫了，小猫的样子特别叫人爱怜，再说猫的智商可高了，它们各有各的性格……"

朋友说："算了吧，我从前养过猫，可脏了，猫爪子爱乱抓东西，把我的沙发都抓坏了……"虎皮猫静静地听着我们的话，样子有些踌躇不安，过了一会儿，它轻轻地跳到我身旁，摊直身体入睡休息。

朋友大惊，说："哎呀，猫完全听懂了咱们的对话了，你看它找你却躲避我……"后来，我们又想起，有一位粗鲁些的友人，见到一家养狗，便胡乱说："养它呢，还不如剥下来卖狗皮呢……"此话一发，那只狗恨得疯狂撕咬，狗的主人耐心向狗解释："他是开玩笑，他说着玩呢……"狗仍然不依不饶，此后只要见到这个人就大咬特叫。

猫狗是如此了，鸡鸭呢？花草呢？还有石头？也许这个世界其实懂得咱们的一切絮絮叨叨与窃窃私语？

（马雨晴摘自《老王》）

有智斯有 智慧之灯

人首先应该遵从的，不是别人的意见，而是自己的良心。——普京

青春里的红玫瑰和白玫瑰

●雪小禅

所有爱情的开始都不是无缘无故的。事后沈庆曾经想过，为什么他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经过图书馆门口，正好撞上从里面飞奔出来的黄小菊，并且看到她一脸泪水？

那天，他正好抱着一个篮球想去打球。夕阳落在他身上，使这个理工科的男生看起来更加帅气。黄小菊撞到他的时候，他只看到一个粉红色的影子扑到了他身上。

有时候，春心萌动就是一刹那。大学三年，沈庆像一棵不发芽的小树一样发着呆，但这一撞，他开窍了，那一刻，他终于相信：是有一见钟情这回事的。

他小心翼翼地问，没事吧？

她有些结巴地解释，刚看了一本小说，里面的爱情把她感动哭了。

有时，邂逅就是这样美妙。第二天，沈庆出现在黄小菊宿舍门前，抱着几粒鲜艳的气球，两个人结结巴巴地谈着天气。沈庆这才知道，有时候口吃和结巴完全是因为爱情。

沈庆请黄小菊吃冰淇淋。正是早春时节，黄小菊吃了5个，冷得嘴都紫了，说话更结巴了。看着这个穿着蓝色小碎花裙子的女孩，沈庆心生爱意，就想和她在一起，哪怕只是看一眼，哪怕什么话也不说。

黄小菊长得一点也不出众，有点龅牙，戴着眼镜，头发稀拉，脸上还有雀斑，可沈庆就是喜欢她。尽管他是计算机系的头号白马王子，用室友老六的话说，这叫一棵小树插到牛粪上了。沈庆也不客气，他就是离不了牛粪，他还要茁壮地成长。

两个人开始同进同出，过恋人应有的生活——去食堂，看夜场电影，去吃麻辣烫。校园里，他牵着她的手，天蓝蓝的，灿烂的太阳仿佛是为爱情而照耀。两个人经常坐在花园的秋千架上，荡来荡去。黄小菊不用动，沈庆带着她飞，黄小菊的声音很尖锐地划过天空，她的头发在风中飞扬，一切都是这样的美。

有时候，他们安静地坐在秋千上背英语单词。沈庆想出国，他的一个同学在荷兰，打工一周可以挣1000欧元，那就是10000多元人民币啊。他不是不心动，但那个同学是女的，他明白女同学的意思。女同学比黄小菊好看，但很势利。

黄小菊说，如果你将来和我分手了，我一定会哭死的。

他从后面抱住她说，不会的，我舍不得让你哭死。

沈庆带着黄小菊回小城，一是让父母和黄小菊见面，二是参加高中同学聚会。

沈母见了黄小菊并不热情，这让黄小菊有些尴尬。沈庆把母亲拉到一边，母亲的眼睛里全是疑惑，黄小菊哪里配得上你，身高



天下无书则已，有则必当读书；无酒则已，有则必当饮用；无名山则已，有则必当游之；无花月则已，有则必当赏玩；无才子佳人则已，有则必当怜惜。——张潮《幽梦影》



巴菲特眼中最好的投资

●佚　名

一名来自津巴布韦的观众问：巴菲特先生，通胀年代的最好投资是什么？在一个通胀率是100,000%（百分之十万，即每年物价翻1000倍）的国家里，您会怎样去投资？

投资家、世界首富沃伦·巴菲特答：当钱币变成了糖果，你唯一能有的防卫就是你的才能与挣钱本事。

如果你是最好的脑科手术大夫，或是镇里最棒的切肉师傅，或是最棒的职业足球运动员……不管是什么，只要你有才能，不管钱币贬值到什么程度，不管人们开始用鲨鱼牙齿、还是贝壳做货币，你总能把握你（在经济中）应得的股份。

所以最好的投资就是投资在自己身上。

我总是将这个道理告诉学生们：如果他们学会怎样更好地沟通，学会一切能培养自身才能的东西，那就用不着担心通胀。只是当你试图储存财富时，你需要千思万虑货币价值的变化。

（白蹄乌摘自美国CNBC电视台）



才1.57米，长得又一般，对了，你不去荷兰了？

原来，母亲也是势利的。

同学聚会上，他听到几个男生背后嘲笑他：沈庆带回来的女友真是丑，以前那么多女孩追求他，他怎么会选择这样一个女生，想不透。还有几个女生捂着嘴笑，小声议论黄小菊的发型好难看。

沈庆心里很难过，他一直以为自己是不在乎的。后来他拉着黄小菊跳舞，居然觉得她真是矮，好像是森林里的小矮人。再后来，别人不跳了，只剩下他和她继续跳着。她说不跳了，而他别扭地坚持要跳，这样的坚持有了几分固执和霸道。随后，他听到笑声，好像同学们都在嘲笑他和她。末了，她甩开他，跑了。他没有去追，他知道，他和她之间，完了。

那一瞬间的感觉，如此耻辱，让他铭记一辈子。

回到学校，他们都没有再找对方，他常常一个人去秋千架上坐着。远在荷兰的叶黛给他发了信，说是可以为他提供担保。他给她回了信，他说，我去。

走的时候，他去找黄小菊，请她吃冰淇淋。她吃冰淇淋的样子依然那样认真。

那天他们坐在秋千架上直到半夜，他们之间一直有着10公分的距离。最后，她忽然嘤嘤地哭了，小声央求，最后抱我一次行吗？

他抱了她，却感觉有一种宝贵的东西失去了，从青春的指缝间流失。

他记得那夜的月亮，半个月亮，慢慢落下去，落下去。

到荷兰不久，沈庆和叶黛结了婚，但他过得并不幸福。

很多个夜晚，他梦到大学校园里的秋千架，属于他和黄小菊的秋千架。后来，他干脆在自家院子里亲手做了一个秋千架。

在秋千架上，他刻了一个名字，如果不留心是看不出来的。刻的时候，他的手有些颤抖，他一直以为自己忘记了她，原来她还在他的心里——那个长得不好看的女子，依恋他的女子，看小说会泪流满面的女子。

他决定回国去看看她。

秋千架还在，老了，朽了。他抚摸着它，忽然哽咽住了。秋千架上，黄小菊刻下了一串名字，全是他的！

他打听过她的消息，她也出国了，去了新西兰，嫁人了。

他想，会不会，她也在青春怅然的梦里想起过他？应该会吧，青春里爱过的人和事，肯定是一辈子的刺青，怎么能轻易忘记呢。

班长打来电话时，他正要离开校园。班长说，你看这个春天多奢侈呀，老同学们全回来了，我做东，大家一起叙叙旧，愿意抱头痛哭就抱头痛哭，别不好意思。他在电话里哈哈笑着，掩饰着心里的空虚。

黄小菊居然也回来了，真是巧啊。那天他去晚了，一进门就看到一身白衣的她，但又好像不是她。她高了些，瘦了些，黑了些，但分外有气质。她的龅牙没有了，也不戴眼镜了。

沈庆没有想到，他紧张了。

倒是她，落落大方地走过来，握住他的手，问他孩子多大了，在荷兰过得好不好？他想说一声好，结果嘴一张，居然没有出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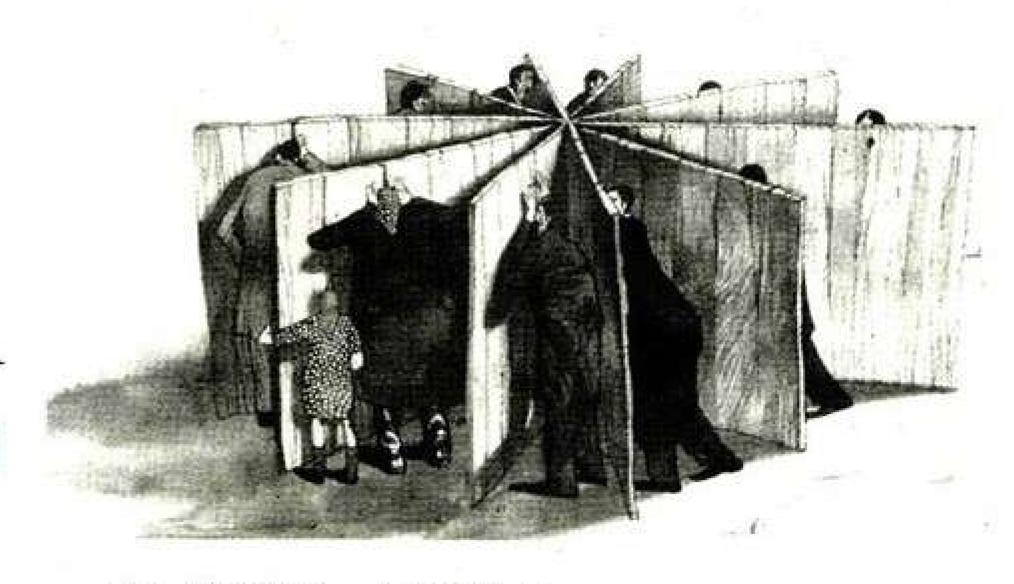
想起《红玫瑰与白玫瑰》，曾经的恋人相遇，哭了的反倒是男子。现在，他故意喝醉了酒，趴在桌子上放声大哭。黄小菊拍着他的肩说都过去了，都过去了。

是的，都过去了。他没有告诉她自己去看校园里的秋千架，而是拉着她跳了一支舞。那支舞曲的名字真好——《只要你过得比我好》。

他看着她的眼睛，她微笑着说，这句话，一直是我想对你说的。他闭上眼睛，感觉有什么东西从眼里落下来，沉沉地砸在自己的脚面上。

（书函摘自《女士》2010年第3期　图/侯炜鹏）

仅三个中国字即可涵盖人生要领：「尖」——能大能小；「斌」——能文能武；「卡」——能上能下。



微软的毒舌

●唐　骏

有人曾经打过一个不那么恰当的比方，说如果比尔·盖茨是一颗卵子的话，那么鲍尔默就是一颗精子，他们两位的碰撞和结合，造就了庞大的微软帝国。鲍尔默和盖茨相识于哈佛的校园，唯一的共同点大概是两位都是数学天才，都曾经炒过世界名校的“鱿鱼”。盖茨从哈佛退学去创业的时候，曾经邀请鲍尔默和他一起，但是鲍尔默拒绝了。这个性格外向、热情、喜欢参加各种团体和社交活动的天才，因为刚刚成为梦寐以求的哈佛橄榄球队的经理而拒绝加入微软的创业团队。大学毕业两年后，鲍尔默在斯坦福读MBA，再次收到盖茨的邀请，于是鲍尔默踏上了和他老朋友同样的道路——退学。

鲍尔默和盖茨从来都是不同的，最为人所熟知的是他那近似疯狂的演讲风格。每年一度的微软全体员工大会上，五颜六色的光束照射在体育馆的上空，员工们最期待的表演开始了。鲍尔默像个摇滚歌星一样跑上台，挥动双手，他高大魁梧的身躯在台上不知疲倦地奔跑，用演说家一般的语言令在场的上万名员工热血沸腾，欢呼声响彻云霄……

不过，微软的高管们对于鲍尔默的感情，大约是又爱又恨的。爱他，是因为他的商业天才，他超凡脱俗的管理能力，能够“踢盖茨屁股”的强硬；恨他，是因为他的敏锐精明、咄咄逼人和不留情面。鲍尔默在大学时代和盖茨同住一间宿舍，那间屋子被称为“雷电屋”，因为他们在宿舍里讨论问题的声音竟然如雷电一般能把人从半夜惊醒。他是一个和盖茨并驾齐驱的数学天才，尽管之后他未再涉足技术而专心于管理，但他对大块数据的消化能力令人生畏。他喜欢用逻辑或推理的方式，仔细推敲各种市场战略的利弊。鲍尔默在评价竞争对手时，经常是语出惊人，他曾把Linux称为“毒瘤”，并认为Google是一匹“只会一招的小马驹”。

所以，这样的毒舌用在管理上，会使下属们痛苦异常。Scrub，是后来在每一任微软中国区总裁的回忆中都一再重复出现的字眼。吴士宏把这个词翻译成“篦”，说每一年都会被鲍尔默篦掉几层皮。

（赵世英摘自《青年博览》2010年第5期）

我来了

●〔印度〕泰戈尔

因为我暂时忘记了我自己，
我来了。
可是，
抬起你的眼睛吧，
让我看看眼睛里是否滞留着往日的影子，
像天边那一片已被夺去雨水的白云。
如果我忘记了我自己，
请暂时容忍我吧！
玫瑰依旧含苞未放，
它们还不知道，
今年夏天我们怎么忘了采集鲜花。
晨星同样惴惴不安，
沉默无言；
遮掩你的窗户的树枝，
把曙光网住了，
就像往日一样。
因为我暂时忘记了流光的变化，
我来了。
我忘记了我向你袒露我的心时，
你是否转过头去，
使我羞愧。
我只记得搁浅在你颤抖的唇边的低语，
我只记得在你乌黑的眼睛里掠过的热情的影子，
仿佛暮色里寻找巢儿的飞鸟的翅膀。
因为我忘记了你已经记不得了，
我来了。

成功之钥 过人之处

雄鹰必须比鸟飞得高，因为它的猎物就是鸟。

丑小鸭更要为了梦想而奋斗

●琴台

阮小美有点儿矮，也有点儿黑。每天早晨5点钟，阮小美总会悄悄从上铺爬下来，一个人到阶梯教室去用功。可事实证明，阮小美天天拿出两小时去勤奋，期末考试时，和我这个天天睡到红日高升的懒虫比起来，也不过相差了两三分。直到这时我才知道，她用功的根本不是专业书，而是什么播音基础训练。阮小美吞吞吐吐地用不标准的普通话告诉我，她的理想是当一名播音员。

看着她那矮胖的身材，听着她那方言浓重的普通话，我憋得面孔紫涨才没有爆笑出来。搞什么搞，阮小美也太幼稚了吧，就是一口流利标准的普通话又怎样，长成这造型，还想出镜？

阮小美根本不相信这个世界上很多丑小鸭是根本没缘分变成白天鹅的，所以，她义无反顾雄赳赳气昂昂地继续操练自己的播音员之梦。

得承认，大学四年，阮小美的普通话进步够神速，如果只听声音，不看她那老土的造型，你几乎真的会以为，她从来就是个城里的姑娘。

我们人人自危地到处找工作时，阮小美奔波在诸多电视台之间找机会。那些以貌取人的场子，不要说阮小美只有个三流大学的文凭，就是清华毕业又怎样？我多次旁敲侧击地和阮小美提过，央视各个栏目组，北大毕业的美女也不过是混个导播的差事。



阮小美不信那个邪，可我相信，生活早晚会教育她。果然，没用半年，阮小美就蔫了。她心灰意冷地提着行李找到我，我什么都没说，暂时收容了阮小美。她自己躺了两天，最终黑着眼圈爬起来和我说：我也想清楚了，还是吃饭要紧，我先找个其他工作干着吧。

阮小美最终落脚在一家中介公司。中介公司在大北窑，天天阮小美4点起床，提了包去倒公交车，到公司口干舌燥说上一天，顶着一头星星疲惫地回来。

我无意中发现，她的案头还摆着做了密密麻麻标记的播音教材。阮小美不提当播音员的事了，她翻着教材轻轻笑，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却成了荫。原来，中介所那工作，她之所以能够在一帮职高生中PK而出，不是因为她的三流大学学历，而是因为她的普通话标准。世界上果然没有白费的努力，我拍着阮小美的肩膀感慨。

和阮小美分开后，我陆续换过很多工作。后来，好不容易进入一家体制内单位，做个小科员，发不了财，但总算有了个铁饭碗，心里很欣慰。翻出阮小美的电话打过去，让人吃惊的是，阮小美现在在一家电台做DJ。我半信半疑地在淘宝上拍下一个收音机，午夜的节目中，果然是阮小美糯米一样香甜的声音。她好似在温柔地呢喃，可声音中的坚定又沸腾着勇气和力量："对于很多人来说，梦想就是根会发光的羽毛，虽然无法逃避凋零的宿命，但借助它短暂的力量，我们却可以看到意料之外的光芒。这就是奋斗的魅力所在。"那天晚上，在梦里，我再次看到了阮小美。她笑嘻嘻地坐在一根发光的羽毛上，向上，一直向上，最后，羽毛凋零了，可她的身上，却生出了一双巨大的翅膀。

（吴丰摘自《做人与处世》2010年第2期 图/迟兴成）



成功之钥 事在人为

想看准一个人，最好看他对别人做事的方式和思路，这样会比他对你做事时表现出来的东西更真实、更深刻。



犬祭

●非花非雾

13岁的甲洛在离家一百多公里的自治县中学上学，他是乡长的儿子。

甲洛很想家，总盼着两周一次的休假，坐着大客车到山口，阿爸扎西会骑着乡里唯一的摩托车把他载回家。拉巴相距一二十米就颠颠地来迎接他，围着摩托车摇头摆尾，一改平日凶残的面相，变得温顺可爱。

拉巴是藏北草原上特有的牧羊犬，学名藏獒，足有小牛犊那么大，它是乡长扎西的好帮手，白天拉巴随着主人外出护牧，晚上它睡在主人帐篷外放哨，因为有它，附近牧民的羊一只都没损失过。

这晚甲洛在帐篷里，拉巴在帐篷外，静静地过了一夜。天亮时，拉巴突然拉长声音嘶叫起来，像狼的悲鸣。扎西说："拉巴这几天很怪，一直悲鸣。牧民们接二连三死了十几只羔羊，大伙没有见到狼，都怀疑是拉巴野性发作时咬死的。"

甲洛赶着羊群去放牧。晚归的时候，看到门前牧民把拉巴围了一圈。

一见到甲洛，它猛地跳起来，扑向他，但它的身子趔趄着，倒在地上，它的脖子和后腿被包扎得严严实实，血微微渗透纱布。

甲洛颤抖着用手轻抚拉巴的脊背。他转过头来，生气地大吼："拉巴怎么了？"

乡长扎西推开围观的牧民，手里抱着一只死去的小羊羔，走到甲洛面前，数落着："该挨枪子的狼群，大白天竟敢闯到牧区防护栏里，咬死羊羔。拉巴……"

看到血淋淋的羊羔，拉巴愧疚地垂下头，像一个自责失职的卫士。

一个牧民不满地说："这么多年狼群都不敢白天进牧区的防护网，这些天就是怪，拉巴总是狼哭，说不定是它把狼给招来的。"

甲洛愤怒地说："你胡说，拉巴决不会犯野性的。"

甲洛慢慢走过去，抱紧拉巴的身体，想让它进帐篷。但拉巴挣脱了它，依然伏在门口。它低低地咆哮着，从胸腔发出的重低音，震得地面共鸣着。

这时，人们突然发现，将近五六十条大大小小、花色不同的狗不知何时在他们周围形成一个半圆。这些狗或站立，或半卧，都竖着耳朵，目光炯炯，复仇的火焰从眼睛里喷射出来，每条狗的喉咙都发出低沉的咆哮，仿佛天边滚滚惊雷，令人毛骨悚然。

狗群的愤怒比狼群的威胁更惊心动魄，牧民们被这种原本忠厚驯顺的生灵震慑了，眼望着它们向牧场外的山口飞奔而去。

乡长扎西招呼猎手们骑上马，拿起猎枪追了出去。当他们半夜回来时，拉巴软沓沓地趴在扎西的马上，紧紧闭着双眼——它拼尽最后一口气，死死咬住了头狼的咽喉。

群狗呜咽着，眼里都淌出了泪水。牧民们按着藏族人对朋友的礼仪，为拉巴诵起佛经。狗群在梵唱里慢慢散去。

甲洛病了，发着高烧，不停地叫着拉巴。他总梦见一个穿黑袍的黑黑壮壮的少年，与他一起在草原奔跑、欢笑。

扎西又抓回一条小狗，和拉巴小时候一模一样。一来，便围着甲洛打转。甲洛挥手赶它：滚！但小狗不走，用一双小眼可怜巴巴地望着他。

甲洛叫了一声"拉巴"，小狗便钻进他怀里，甲洛抱起小狗，终于哭出声来。

（白思宇摘自《青年博览》2010年第5期 图/志荣）



带爱远行

● 雷 博

新婚之夜，他问她有什么梦想。她说，从孩提时代起，周游全国的愿望，就如一根藤蔓，紧紧缠绕着她的心。

然而，贫困的生活锁住了她的脚步。初中毕业后，她在家门口卖起豆腐，一年365天，风雨无阻，连县城都没出过……

说话时，她眼中有泪光闪动。他抱着她安慰说："等条件好了，我一定带你去旅游！去周游全国。"

她听了，轻叹一声，摇摇头。因为他是个盲人。

平日，他靠摆摊修自行车维持生计，日子捉襟见肘，哪有闲钱奢侈出游？再说，纵然他身家百万，他能带她一起去观赏美景吗？

有一天，他的朋友将一辆新三轮摩托车送到家中，她一脸不解。丈夫说，他打算学车，将来要用三轮车载着她去远行，这样省力又省钱，沿途还能随时停下来观赏风景！

她突然泪流满面。她摇着头，劝他：你眼睛不好怎么驾车？怎么可能万里奔波？我也只是说说罢了，算了吧！

他不听，从那以后，他每天提前一小时收起修车摊，让她指挥他学车。点火，挂挡，启动……一次次，车翻人仰，他摔得头破血流。她一再心疼地劝他放弃这个危险计划，他总是不听。

此后两年，他每天坚持练车，每天都是一身伤，报废了两辆三轮车后，才学会挂低挡慢速直行。

看他这么努力，她心里更急，索性跳到车斗里，把双手搭在他肩膀上，用身体为他导航：如果车子要左拐，就摸他左腰，反之摸右腰，如果要紧急刹车，就用双手抱他的腰，遇到障碍物，她则用手在他腰上顺一下……

经过两年的演练，苦与爱终于磨合出奇迹：只要她将手搭到他双肩上，他就能发动车子快跑，并能根据她触摸他身体的部位、时间长短及快慢，知道应该左拐还是右拐，以及拐弯角度的大小。时间久了，仅从身边车辆的马达声中，他就能知道路上的状况：红灯，绿灯，可以起步了。更绝的是，他门前有一条窄巷子，正常人骑摩托车都容易擦墙，可他每次外出谈生意、买菜和接小孩子，都能顺当地将车子开进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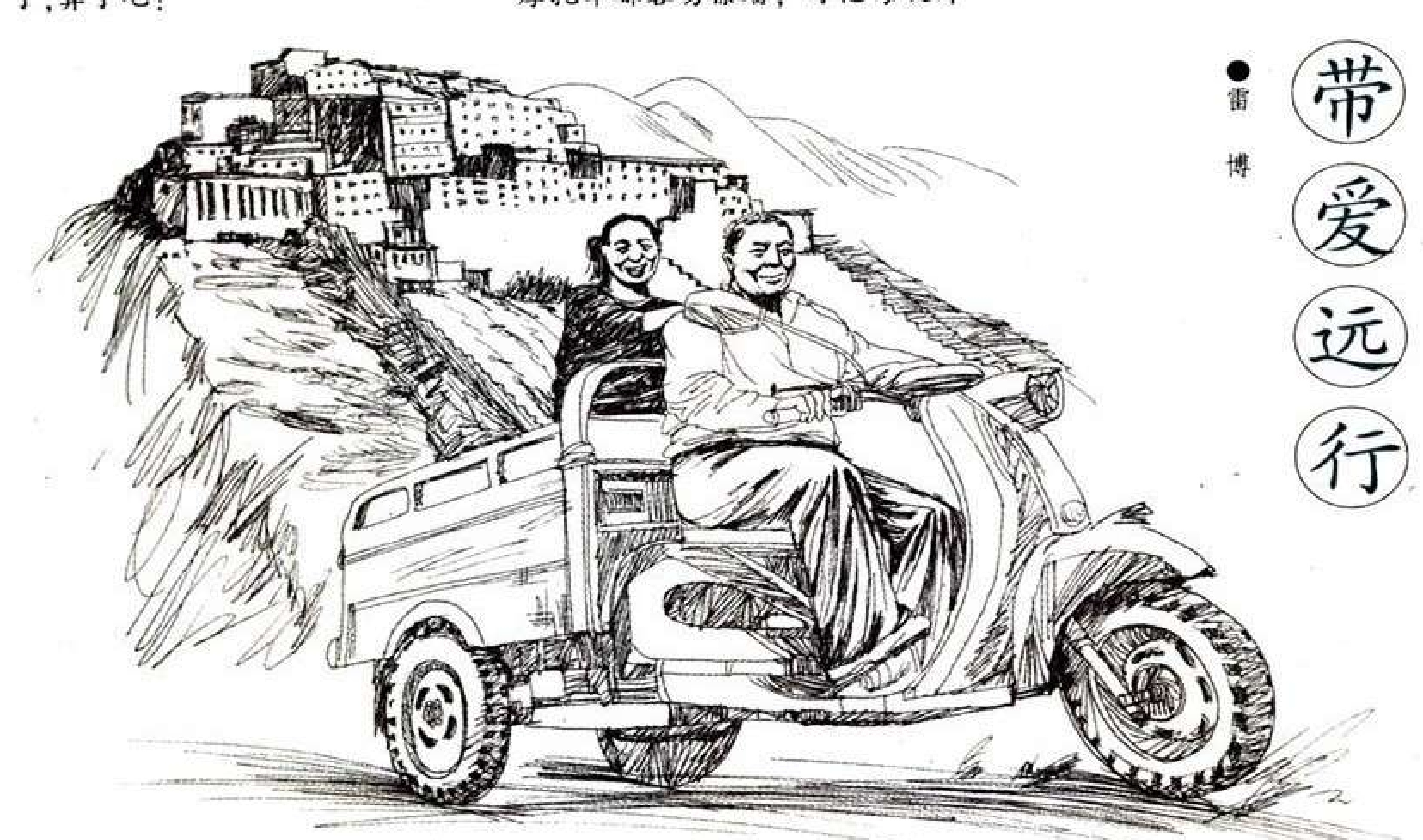
学驾车期间，他转行开了个副食店，积攒了5万元钱，正好可做旅游经费。车技练到出神入化后，他将三轮摩托车改装成"房车"，然后在她的指挥下，出发了。

在持续4年多的旅程中，他们驾着"爱情号"三轮车走过中国的大江南北，每个城市的著名景点都留下了他们的脚印。北部边陲漠河的极寒世界，南方特区深圳的繁华喧嚣，沿海舟山的诗情画意，以及异域高原西藏的神秘风情，都令她大开眼界，大饱眼福。

2009年7月1日，他们游完全中国，回到老家河南驻马店，在一条小巷里开了一家按摩店，过起了平静而充实的生活。

日子如流水一样淌过，很少有人知道，这个叫郭永忠的盲老板，曾创造了天方夜谭式的壮举。他们心里明白，在梦想实现之后，能够相伴长长的一生，才是世间最伟大的壮举。

（曹龙彬摘自《现代妇女》2010年3月5日 图/迟兴成）



我们大家并不都具有同等的才能，但是我们大家都应有发展自己才能的同等机会。——肯尼迪

在青春期和父母“狭路相逢”

●姬晓安

在青春期，不仅仅是父母不知该怎样爱孩子，孩子也不知该怎样爱父母了。青春期是人生的一个薄冰期。尤其是女孩儿，因为心思更加细腻，情绪更加敏感，就像走在快要解冻的脆弱冰面上，随时都有可能“咔嚓”裂开一个洞，跌进去，被坏情绪浸得满身冰凉。

在这种起伏不定的善变情绪中，发生冲突最多的，自然就是每天与自己在一个家门同进同出，在一个屋檐下生活的父母。

第一次与父母发生摩擦之后，这种不快可能会越来越多，像电光石火一样，在心中“忽忽”地燃起小火苗。其实，你并不是不爱自己的父母了，但也确实是对他们感到不满。随着不断地成长和学习，你每一天都在认识新事物，不断发现新鲜的、有趣的东西。而父母几乎没有一件事是与自己没有分歧的。你想做的事，父母赞同的少，反对的却很多。

这个阶段，女孩儿最怕的就是被父母打扰。宁可上网聊天、打电话，也不愿意理睬父母，因为说了也白说。女孩儿认为，父母简直就是公元前的人，让他们真正理解自己的想法，简直是天方夜谭，搞不好自己还会白白受一顿数落。你觉得自己必须走一条不同于父母的路，但却还不知道这条路在何处。

我在青春期的时候，为了对抗父母的窥视可真是绞尽脑汁——我坚决地认为他们在窥视我。那时我最喜欢的事是把自己反锁在屋子里。

其实我一个人躲在房间里，无非就是戴着耳机听听音乐，翻翻小说，写写日记什么的。但只要父母一进屋，在我身后走来走去，我就如坐针毡。我怀疑他们故意进进出出，装作找东西，其实就是来窥视我。有时候，我恨不得能在头上顶一棵隐形草。

有一次，我坐在桌前看书时无意间一回头，妈妈正透过门上的玻璃窗看着我。不知道她当时是有意还是无意，我却如临大敌。我发挥所有的智慧来对付这块玻璃。先是在桌上放了一面镜子，让它对着玻璃窗，谁的脸在玻璃上一露，立刻被我尽收眼底。但心里并不踏实，因为我也做不到每时每刻盯着镜子。终于有一天，我找了个借口，在玻璃上贴了一张画。

除了反窥视，我还觉得自己越来越忍受不了父母的指责。那些话听到耳朵里，厌倦得简直想去死。有一天，在房间里，听着妈妈在门外唠叨，我突然怒火攻心，顺手就拿过桌上的书撕了起来。从那天起，一直到学期结束，我的数学课本都没有前15页。

当时自己不知道，情绪起伏的一个原因，是体内荷尔蒙的作用。而无辜的父母，只不过是做了荷尔蒙的替罪羊。等到你慢慢过了青春期，就会发现，其实父母也不是那么落伍，那么愚蠢，那么不可理喻，那么面目可憎。

等到你长大了，有了自己的生活，可能会离开父母，远走他乡。独身行路的时候，你才终于明白，在这个世界上，只有家才是永远的依靠，只有父母才是不变的守候。

你可能觉得那一天不会到来，但是相信我，很快。

到那一天，你会不会想，当年，如果与父母“狭路相逢”的时候，自己能稍微侧侧身，该多好啊！

（辛麦摘自《青春期女孩小心的事》 图/小黑孩）



民工夫妇的情书

●小 乔

他是那座正在建设中大楼工地上的一名建筑工，围观我和旁人下棋，等到围观的人慢慢地散去了，他还没走。我连忙招呼他："来，杀一盘。"他犹豫了一会儿，还是坐到了我的对面。两盘棋下完，我们便成了棋友。这天，他竟然问了一个让我十分惊讶的问题："爱情是个啥滋味？"

他的问题把我难住了。我恋爱过，也结婚了，可我从来没有认认真真地想过爱情是个啥滋味。

我只好把这个问题又抛了回去，我说："你也结婚了，你还不知道爱情是个啥滋味吗？"

他很腼腆地笑，他说："可我没谈过恋爱。"

我忍不住笑了，说："那你不会像赵本山小品里说的那样，结婚后再恋爱吗？"

他目光疑惑地望着我说："结婚后还咋谈恋爱？"

我诚恳地对他说："我也说不清爱情是个啥滋味，虽然我是先恋爱后结婚的。"

他犹豫了一下，缓缓地从兜里掏出一封信来，小心地抽出信纸，一点一点地展开。他展开信纸时，脸上是凝重的、幸福的、发自内心的笑。他说："我知道爱情是个啥滋味。我说不出来，但我能感觉出来，说不出来的感觉，那滋味让人感觉真好。"

我接过了信，我知道信是他老婆让人给他捎来的。

信上竟然没有字，一个字也没有，有的只是用铅笔画的几个圈。我不解地望着他："这是什么？"

他不好意思地笑了，说："我老婆不识字。"他指着信上画着的"○○○○+○"说："这是5个馒头。"

"5个馒头，"我问，"什么意思？怎么还4个圈加1个圈呢？"

他说："我在家一顿能吃4个馒头，她让我在这多吃1个，干活累别饿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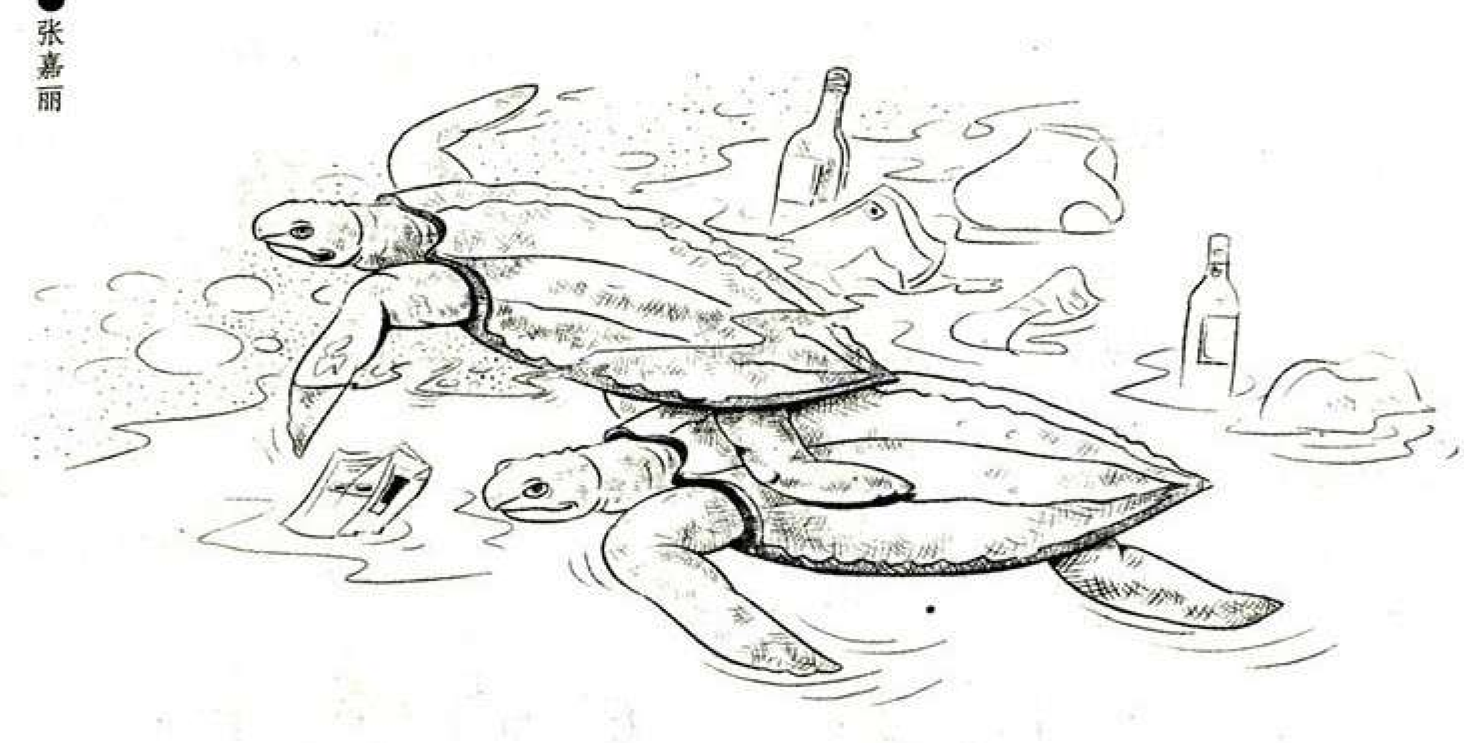
那一瞬间，我感觉到我的内心深处猛地汹涌出一股酸酸的东西，它强烈得使我的眼睛发涩。我看见夕阳的最后一抹红晕抹红了他的脸，他红色的脸上挂满了爱情的滋味。

（唐正均摘自《钦州日报》2010年3月2日 图/连国庆）

品质有标准答案是民族的幸事，考试只有标准答案是国家的灾难。——郑渊洁论「标准答案」

生死时速的爱情

●张嘉丽



有些人之所以在成功的阶梯上停滞不前，是因为他们自以为站在自动扶梯上。

安娜，是一只雌性棱皮龟。它要不畏艰难横渡大洋，从哥斯达黎加前往格德海湾，这一路要跋涉2000多公里。

它刚出发了不久，一名叫迈克的雄龟跟在了它身后。迈克个头高大，身体强壮，长得十分帅气。这时又有一只体形稍小于迈克的雄龟也加入了追求安娜的行列。

闯入者根本不是迈克的对手，胜利的迈克看着安娜，安娜亲昵地向它游去。

随后的迁移路上，迈克始终和安娜并肩前行，亲密无间，并和安娜进行数次的交配。雌性体内的卵子，一次交配最多只有三分之一能受精，需多次交配才能让所有的卵子最后都能成功受精。

迈克伴着安娜为繁殖向前迁移，途中它们遇上了敌人虎鲸。在奔逃中，迈克一直跟在安娜身后保护着它。为了保住腹中的受精卵，安娜悄悄游走了。

安娜游远后，迈克在数次冲击后渐渐力不从心，眼看虎鲸一口咬住它的头部。考察船上的报警器响了，虎鲸受到惊吓这才掉头逃去。

脱离危险的迈克没有去追安娜。其实，迁移中，雄性棱皮龟没有护卵义务。一般在完成交配后就立即掉头向熟悉的出发地游去，迈克陪护安娜如此长的路途，在棱皮龟中已属十分罕见。

历时两个星期，经历了2000多公里的艰辛历程后，安娜和其他雌性的棱皮龟陆续到达了非洲西部的格兰德海湾。

安娜三次爬到海滩，在准备掘坑产卵时，不是被工程车耀眼的光吓住，就是被伐木声干扰得惊慌而退。一连几天，安娜因无法忍受岸上的干扰一直没能成功产卵。它体内的受精卵如果不能在两周内全部产下，就将排在海水中，全部废掉。

与此同时，迈克正在以时速超过虎鲸的速度向格兰德海湾游来。它用了整整3天，用棱皮龟仅能拥有的最高时速35公里每小时昼夜不停地游了2000多公里。这到底意味着什么？此时的迈克背部革质皮肤上伤痕累累，眼睛也受了伤，只有一只睁着。它终于找到了尚在海湾浅海处焦躁不安游动的安娜。

迈克如果晚来一天，那些已经失去活力的卵将被安娜全部排在海水中，那就意味着它和安娜所有的努力都白费了。看到迈克的到来，安娜十分兴奋，立刻摇晃着脑袋迎了上去。在迈克的陪同下，安娜第36次向海滩爬去。干扰依旧还在，也许是因为爱人的存在，安娜并没有害怕，用了45分钟的时间，产下了120枚卵。产卵完毕后，它用一层薄薄的沙子将卵掩埋。

做完一切，安娜要告别海滩爬向大海了。它向迈克发出轻柔的呼唤，但迈克却没任何反应。迈克仅用了3天的时间完成了雌龟十多天完成任务的路程，超负荷的跋涉让它的生命严重透支。安娜伏在坑边向坑里产卵时，迈克则始终在旁边注视着安娜，直到它生命耗尽的那一刻。

安娜看唤不起迈克，它仰起细长的脖子向着月亮哀鸣一声，离开了海滩。

迈克，它整整跋涉了4000多公里，却仅用了14天，尤其是最后耗尽它生命的那与时间赛跑的2000多公里，它仅用了72个小时！这简直就是生死时速！它这所有的行动意味着什么？是爱。如果不是人类人为破坏干扰了动物的生存环境，迈克就不会这样被活活累死！

这生死时速的爱啊！几能堪比？

（杨兴文摘自张嘉丽的博客 图/李坤）

诱惑

●余 弓



伏尔泰的作品《查第格》讲国王想物色一名清廉的税务总监，请查第格帮忙出主意。查第格说，在一条阴暗狭窄的走廊里放满金银珠宝，首先让应聘者们依次通过这条走廊，然后再让他们跳舞。那个舞姿最轻盈的人，就是税务总监的最佳人选，因为偷了金银珠宝的人，是不敢放开手脚跳舞的。果然，在数十名应聘者中，只有一个人迈出了轻盈的舞步，其他人都偷了走廊里的金银珠宝藏在身上，个个舞姿笨拙，丑态百出。——每个人都是江湖里的一条鱼，而江湖里又总是布满了诱饵；与其埋怨诱饵太多，不如反省自己为什么会上钩。

（科荷摘自《今晚报》2010年3月5日）

微博是什么？为什么会火？它就是当年的迪斯科，它是精神的卡拉OK。人人都能参与，人人都能说话。——潘石屹

莫文蔚：我不怕别人不喜欢我

●采　意

她总是很惊艳很性感。当有记者对她说"你长得不是很漂亮，但……"时，她根本不给对方机会，打断道："对不起，我觉得我非常漂亮。"这就是莫文蔚：古怪精灵而又自信满满。

莫文蔚从小就很有表演欲。3岁时跟家人去看表演，一听到音乐她就冲上台去跟着歌手唱啊跳啊。最后观众给歌手鼓掌，她还以为是在为自己鼓掌，煞有介事地牵着裙角跟大家道谢。后来上了基督教的学校，每天早上都会有一个同学到教室前面念一段《圣经》，她就把念《圣经》当做表演，努力念得流畅。

她家境很好，用不着她很早出来赚钱。祖父威尔士人莫理士在香港一手创办了圣约翰救伤队及英皇书院，父亲是政府官员，母亲则是香港电视台高级管理人员。

抛开家庭背景，莫文蔚的个人履历也非常拿得出手：香港十大杰出学生，在意大利读高中，又到英国伦敦大学主修意大利文学。除了国语、粤语，还精通英、法、意3国语言，民族舞、爵士舞、钢琴、古筝、双簧管都达到专业水平。

大学毕业后，莫文蔚本打算在英国筹划舞台剧，却偶然被唱片公司发掘，走上了演艺道路。可成功总不会来得那么快，第一张唱片销量只有八百张，随后她所属的唱片公司倒闭了。第二张唱片的销量仍只有三千。事业未见起色，加上传媒负面报道，给她带来压力与阴霾，她第一次陷入了人生的低谷。

一波三折似乎是娱乐圈的必经阶段。随后，《大话西游》的制片人找她演女主角，幸运的她成了不折不扣的"星女郎"。在表演中，她笑声肆无忌惮、造型千奇百怪、个性极度张扬。她足够自信，自信到完全不介意被丑化，缺点被暴露；自信到出专辑时每首歌都一气呵成，而不是像太多偶像歌手，一句一句录歌，每一句都强迫录音师花两个小时进行音色美化。她相信歌声重要的是情绪，而不是音准。



终于，出道数年后，她第一张专辑的歌才在KTV中被大家热唱，她的智慧、气质、性感融合到歌声中，有一种别样的美。

她的声音，绝不是一般意义上的那种好。吸引人的地方，是她把唱歌当成演戏了，不管老歌还是新歌，用她那有点沙哑、有点慵懒、有点漫不经心的声音唱出来，别有一番意味。《阴天》曾是一首很走红的歌。"感情说穿了，一人挣脱的一人去捡，男人大可不必百口莫辩，女人实在无须楚楚可怜……"冷静得令人发指的歌词，只有通过她那大大咧咧的声线扩张出来，才有了十足的可信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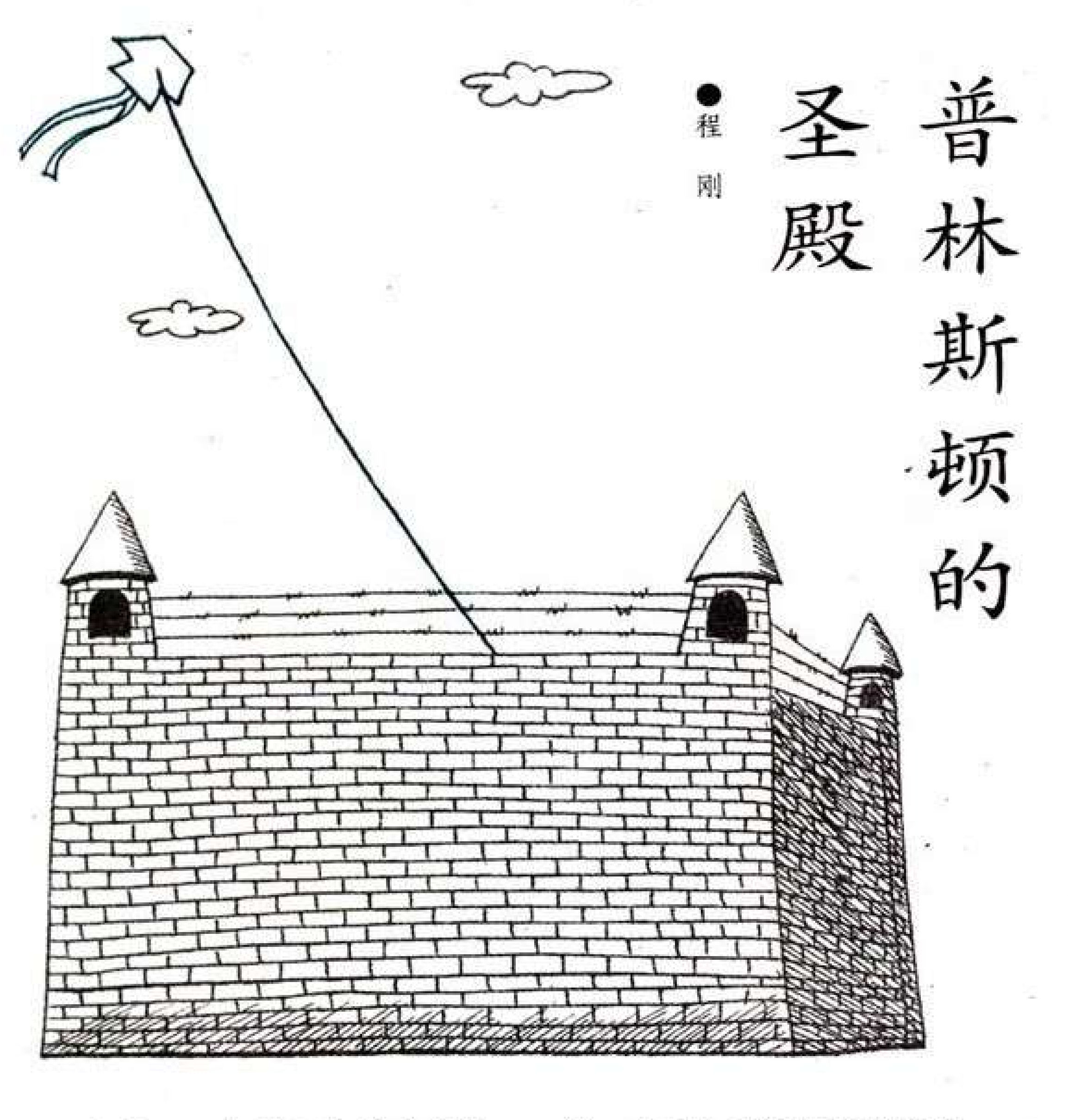
智慧在任何行业都不是摆设，她的聪明资质和良好教育背景对她的娱乐事业也有帮助。好莱坞著名经纪公司CAA与她签约，除了认为她在舞台剧、电影及音乐方面都有成绩外，更因为看中她懂法语、英语及意大利语，想要为她打开国际市场。

现在，兼具智慧与性感的她还是名副其实的广告天后，据说中国每一家大型广告公司都有一份莫文蔚的代言报价单。

"对艺人，人们通常有3种态度——喜欢、不喜欢和你做什么都无所谓。我绝对不要无所谓，那样我会很难过的。我就是态度鲜明，我不怕别人不喜欢。"这是莫文蔚式的态度。

（薛佳摘自《南方人物周刊》 图／周弘）

求而不得，舍而不能，得而不惜，这是人的最大的悲哀。



普林斯顿的圣殿

● 程刚

已有260余年历史的普林斯顿大学可不能没有教堂，因为大学的始创者原本就是曙光长老会的牧师们。

话说1920年，一场大火把马昆德教堂焚毁。校方聘请了一位著名建筑师重新设计了一座。图纸出来后，校长一看就勃然大怒，因为他想象中的富丽堂皇的圣殿竟然被设计成一座其貌不扬的小教堂！原来这个设计师是个耶鲁校友，作为常春藤盟校的老大，耶鲁一向不太看得起普林斯顿。

是的，虽为名校，普大在规模上可算是迷你型。发展到现在，它的本科生也不超过5000人，加上研究生也就6000千多人。普大虽小，也是人才辈出呀。出过两位总统和八位诺奖得主自不待言，当年小镇上那位披着毯子、穿着拖鞋、披头散发地逡巡在晨光中的老头，就足以吸引全世界的目光——伟大的科学巨匠爱因斯坦最后的20年，就是在此度过的。

书归正传，校长立即责令建筑师修改图纸，于是才诞生了这座世界第三大校园教堂。为了重建教堂，普大校友募集捐款250万美元，采用了出自宾夕法尼亚州的砂岩和印度的石灰岩。高耸的屋顶幽暗而神秘，一道道穹窖架设两端，所有的天窗上都镶嵌着最珍贵的冰屑彩绘玻璃，描述着宗教故事。

然而，大教堂建成后不久，普林斯顿的人们在高兴之余，却发现在屋顶雨水口那个不起眼的地方，有一个大大的狗头，而那个狗头就恰恰是耶鲁的标志。建筑师是在告诉世人，这个普大人引以为豪的大教堂，乃是耶鲁人设计的。事已至此，不好再修改了，于是普林斯顿的人们就说，“哼，耶鲁，他们也就配在雨水管那里待着。”

这是普林斯顿与耶鲁的一段佳话。不过，普大财大气粗却名不虚传，它吸收的捐款额度一直在美国排名前五，足以显示它本身的学术感召力和它培养的学子的实力。

普林斯顿大学就是这样，外表古朴静谧，内里就像它的教堂一样：精美，富丽，宏大，神圣。它的小巧精致告诉世人：一座大学要构建成人类精神的圣殿，并不在于人多势众和虚华繁缛的建筑。

（书函摘自《知识窗》2010年第3期 图/何影）



精英谭 走进常青藤

当一个社会急匆匆往前赶路的时候，不能因为要往前走，就忽视那个被你撞倒的人。——著名导演贾樟柯

郭敬明的书该不该读

郭敬明，一边被亲切地称为"小四""四维"，一半明媚一半忧伤的"80后"青春文学代表人，《幻城》《最小说》《小时代》系列等作品深受读者粉丝的喜爱，荣登中国作家富豪榜，名利双收；一边他被称为"剽窃者"，《梦里花落知多少》的"抄袭"事件令他至今颇受诟病。郭敬明的书该不该读？请发表您的看法。

存在即合理



我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为什么郭敬明的作品那么受欢迎？后来终于发现，他的作品迎合了生活在这个时代的一部分青少年，毕竟他的文字感染着这一代相当一部分青少年的身心，这一代青少年有一部分被他的作品狠狠地撞了一下腰。——文良

他的走红，完全超乎想象又顺乎情理。即使不是郭敬明，也会有"李敬明"或"刘敬明"或者其他什么人。就像当年的汪国真、罗兰小语一样，这个年龄的孩子需要这样一种精神产品，而他恰好地提供出来了。——袁景容

当十有八九的青年作家都以一副看破红尘的"清冷"和愤世嫉俗的"冷酷"出现时，那些过多承受升学和就业压力的年轻人却在《幻城》中找到了一丝安慰，没有阴霾和心灰意懒。也许，这代表着现实压力下孩子们对生存常态的一种理想化诉求。——蒋云芳

不读也罢



我一个朋友的孩子（他上初中）买了一本《小时代2.0虚铜时代》，他说不少同学都说好看。出于好奇，我一看，除了拜金、除了俊男靓女、除了乱七八糟的感情和情节、除了华而不实的语言，还有什么？所以郭敬明的书不读也罢！——乡下玉米

为赋新词强说愁，无病呻吟，似乎是郭敬明带给读者们最直接最深刻的感受。读了郭敬明，好像全世界就剩下哀伤了，颓废和封闭变成了一种美。对于读者，对于中国的未来，郭敬明，无疑没有任何营养可言。——李瑶瑶

抄袭有罪，文学无辜



我不想为郭敬明辩解，他抄袭别人的作品应该受到大家的批评，应该给他一些打击，这样对他以后的成长和发展自然有许多好处。但是我不能忍受一些媒体或个人对他恶意的扼杀，就他的这件事，还不至于就一棍子打死他。——周红燕

我们不能因为郭敬明的"抄袭"而将渐趋成熟的"80后"文学扼杀于萌芽之中。因为，对"郭式"小说的阅读，是对我们生存的这个时代浮躁、虚荣、伪善的一种反思和醒悟。——张开旗

鲁迅先生曾说的一句话，和一个人吃花生一样，津津有味地吃着，感觉花生很可口，没想到吃着吃着吃出一粒发了霉的花生，便大倒胃口，于是唾骂，这是什么破花生，真他妈难吃！连前面吃的也不香了。——李从渊

且吟且行且期待



郭敬明的作品对于某个年龄段的读者是需要的，每个年龄段的读者需要读的东西都是不一样的。你不可能让一个小学生去读张爱玲，但是不能因为小学生不看张爱玲就否定她作品的文学价值，同时更不能因为有很多人买郭敬明的书，就承认他作品的文学价值。年代就是个衣服，文学的标准和人性的标准是不变的。——朱万富

我觉得不是他祸害了一代人，而是每个人都会有那么一段无病呻吟，以为自己什么都看透了，其实自己还是一点社会经验都没有的小屁孩的时期。所以，年轻人喜欢看他的文字，中年人绝对很少能看到谁还拿着一本郭的书、忧伤得不能自拔。——涂丁瑞

郭敬明的小说总是在书写残酷和沧桑，这样对青少年情感的发展很不利。我觉得他最好能本着传递文字的美妙与灵动为己任，挥动他充满活力和才情的翅膀，扬长避短，写出更多既有内涵又适合青少年欣赏的作品。——郝英子

珍惜是山上的晚岚、坟上的小花、叶上的露珠、掌上的小鸡、肩上的蝴蝶。——李敖

你能被父母拥有多少年

●豆　豆

一天，听说一个故事：两个好朋友，各有一个差不多大的孩子，两个孩子在一起慢慢长大，可是后来一个孩子不小心溺水身亡了。那个孩子的妈妈每次一见到她的朋友就泪流满面，都会说同一句话：我的孩子太可怜了，每天都在读书，都在我们的督促下做各种他不喜欢的事情。另一个孩子的妈妈听了后，就感触良多：生命的变数太多了，能每天看到这个孩子已经是天大的幸福了。只希望能在有生之年，尽一切可能让孩子过得幸福，让他自由快乐地成长。谁也不知道，我还能拥有我的孩子多少年。

《圣经》里说"儿女是耶和华的产业"，我们只是代为抚养。他们总会长大，总会离开，有他们自己的家庭。只是我们不曾想过，原来，我们拥有他们的日子，其实是那么少。

3岁，他去上幼儿园了，看着他小小的坚强的背影，心中又喜悦又有点小小的心酸。离别了一整天，孩子看到你高兴地扑在你的怀里，跟你说："妈妈，我想你了。"那一刻，抱着孩子就像抱着整个世界。

6岁，他上小学了，孩子终于走进校门。他已经对与你分开一天习以为常了，而且他喜欢每天去学校。甚至，他有时还会说："妈妈，在家好无聊，没有小朋友和我玩。"

12岁，他上初中了，他不再依赖你，甚至，他喜欢和你对着干。你想帮他做点事情，他说："妈妈，我自己来吧。"突然觉得这句话让我好失落，孩子是不是不再需要我们了？

18岁，他离开你去上大学，一年回来两次。回来之前，家里的冰箱就塞满了，为他准备了各种各样他喜欢吃的东西。可是一回来打个照面，他就忙着和同学朋友聚会去了。从此，你最怕听到的一句话是："妈妈，我不回家吃饭了，你们自己吃吧。"

大学毕业后，孩子留在了远方工作，一年也难得回来一次了。好不容易回来一趟，待几天就走了。你最盼望的就是孩子的电话，希望孩子对你说一声："妈妈，我很好，你保重身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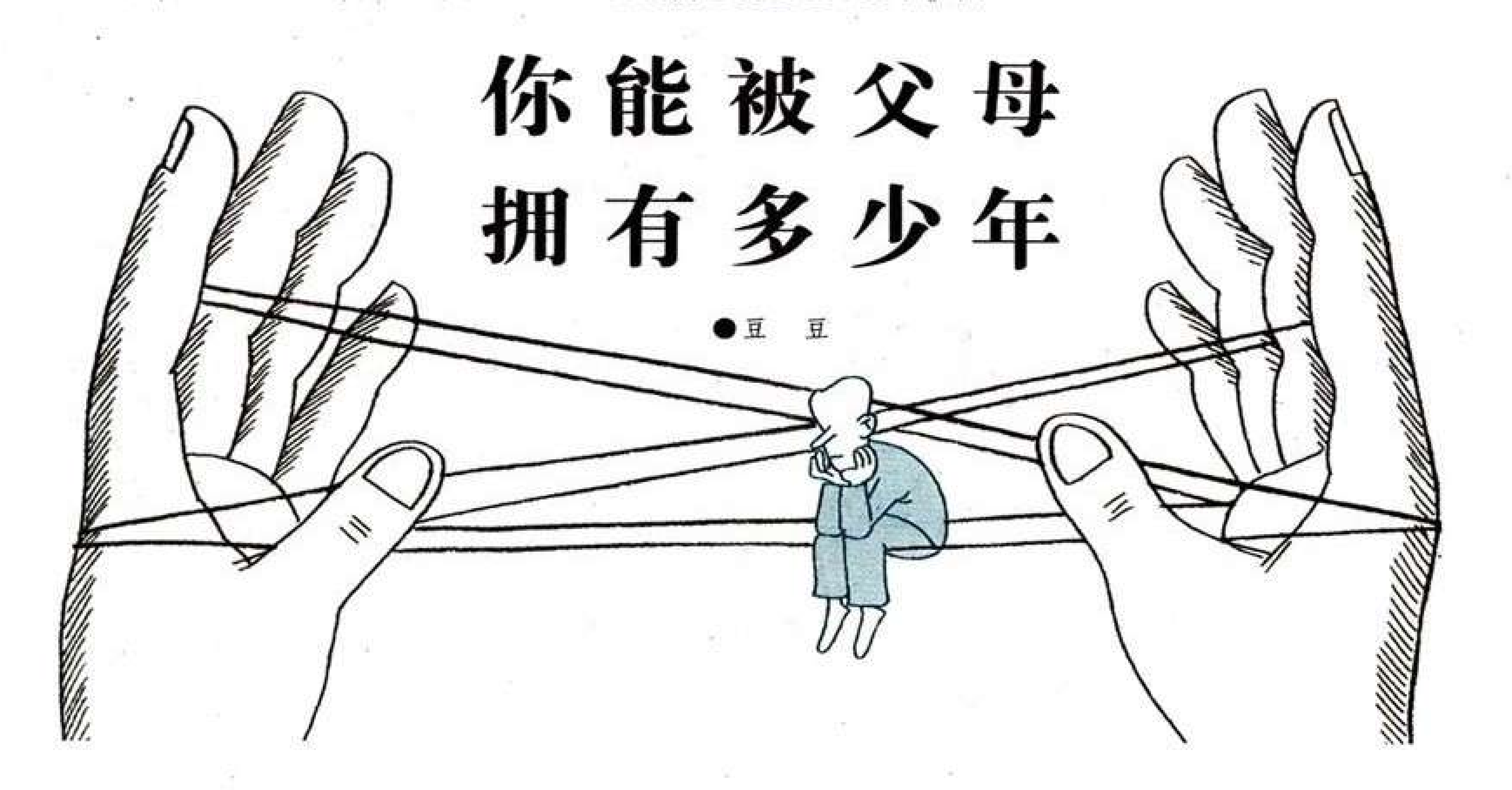
孩子结婚了，回来得更少了。你已经习惯就老两口在家了，但是，你最希望听到孩子对你说："妈妈，今年过年我回家过啊！"

而我们也慢慢地习惯了。只是经常翻翻相册，看看我们自己的一家三口。无论孩子身在何方，他都永远是我们家庭中无可取代的一员。

其实，孩子在身边的日子，我们就是那么幸福。可是有时我们却还会抱怨。抱怨因为他，你做了太多的牺牲；抱怨他晚上老醒来，让你睡不好；抱怨他无理取闹；抱怨他爱撒娇长不大；抱怨他生病，让你操碎了心；抱怨为了培养他，花费了太多的精力与金钱……

时间无法倒流，过去了就只能永远过去了。孩子能待在身边的日子是多么难得与宝贵。因此，我更加地珍惜与孩子相处的每一刻。他在身边的每一天，我都会让他觉得幸福，也让我们都有一个美好的回忆。我不会给他太多压力、束缚，更不会给他牵绊、阻扰，但是我会适时管教，也会做量力而行的投资，因为我有责任与义务教会他生活的本领，好让他来日自由快乐地飞翔。同时，我也会告诉他，就算所有的路都行不通时，还有一条路你可以畅行，那就是回家的路。

（桃之妖妖摘自《今日文摘》2010年第4期　图/何影）



世间感动 亲子幸福

机会往往就像先把瓶子的把儿给你看，如果不拿，它就要把瓶子滚圆的身子给你，而那是很难握住的。——《捕蟒者的时机与心机》

成就爱马仕小纸条

●阿水

1920年，埃米尔·查尔斯·爱马仕新婚后不久，即搬入了代表继承人资格的爱马仕家的老屋。

整理房间的时候，他在祖父蒂埃里当年的卧室里，发现了一本尘封的日记。当他拿起它准备放进盒子保存时，从里面掉落一张泛黄的纸条。纸条上潦草地写着："如果再给我一次机会，我愿意满足卡洛尔所有愿望，这会让我不带任何遗憾离开！"卡洛尔——正是埃米尔祖母的名字。

埃米尔一直在看祖父留下的日记，里面被提及最多的是"萨克"这个名字，祖母卡洛尔则只在最末几页被提到。从日期上判断，这本日记是蒂埃里晚年所写。萨克到底是何许人也？埃米尔带着疑问去找母亲。

原来祖父曾从邻居的皮鞭下救下一匹马，并给它起名"萨克"。萨克来后，蒂埃里的生活里全是它：他热衷于给萨克修剪鬃毛、洗澡、嬉戏、为它量身定做马具，甚至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

有一次萨克生病，蒂埃里竟睡到了马厩去照顾它。卡洛尔很失落，但是她很快就调整好心态，和蒂埃里一起精心地照顾萨克，两个人的话题常常围绕着萨克进行，直到她因为肺病去世。

埃米尔听完母亲的讲述后很是不解。祖父母相处依旧完美，为什么蒂埃里会写下那句话？

不久，埃米尔的办公室里来了一位尊贵的客人——威尔士的王子，他要求爱马仕为自己制作皮质衣服。

埃米尔信守爱马仕只为马儿制作皮具的原则。他找借口称：爱马仕的匠人只会制作马具。送走王子后，一位老匠人不服气地告诉埃米尔，在蒂埃里晚年，曾经心血来潮地制作过一只皮包。据说那只皮包的工艺和样式，是世界第一的！

这让埃米尔感到好奇，在母亲的指点下，他在保存完好的萨克的马厩里找到了那只皮包。他惊奇地发现，里边还有一封信，密密麻麻地写着一些字迹。

埃米尔一直苦寻的秘密竟然就在这张纸上。这是当年重病中的卡洛尔写给蒂埃里的。卡洛尔和蒂埃里只有过一次大的争吵，那就是在这个皮包做好后，卡洛尔惊讶于它的精美。她要求蒂埃里为自己制作一个，可是被拒绝了。之后，卡洛尔再也没提过这个要求，这成了她一生的遗憾！

结合日记来看，痴心于马的蒂埃里在卡洛尔去世后，终于发现自己实在对卡洛尔亏欠太多。他后悔，但又不愿意面对自己的过失，直到病重，才含糊地表示，想满足亡妻的愿望。

埃米尔轻轻地把书信放回了包里。他心里一直有个声音在回荡——为最爱的人，制作最好的东西。既然这是祖父的遗憾，那么，就让自己来替他弥补吧！

埃米尔将爱马仕工场更改为爱马仕皮具公司。一年多后，爱马仕首款皮包制作成功。

这款皮包，爱马仕只制作了四个，埃米尔没有让它上市。他把其中一个作为爱马仕公司制作皮具的标杆。如果今后爱马仕的产品无法达到这个标准，那么它唯一的归宿就是被销毁。另外两个，他赠送给了自己的母亲和妻子。最后一个，永远地放在了卡洛尔的墓地。

如果不是那本日记和那张掉落的纸条，爱马仕也许还只是一家制作马具的工场。一丝遗憾，穿越了时空，造就了爱马仕的崛起。

（胡文摘自《品牌故事》 图/辛刚）



世间感动 爱的故事

如果你没有竞争对手走得快，你便处于弱势；如果你比竞争对手慢一倍，那你已经被淘汰出局。——乔治·索尔克

『磨身』求存

●徐立新



在澳洲内陆的沙漠中心里，生活着一种叫刺角魔蜥的蜥蜴，因为体型非常瘦小，它被称为是目前世界上最小的蜥蜴；同时又因为它浑身都长满了凹凸不平、歪歪斜斜的刺，极为可怕瘆人，因此又被看成是最“丑陋”的蜥蜴。

沙漠一年四季难得有水，唯一的水源只能是老天偶尔下点雨，更多更有保障性的则是要依靠夜里的露水，但如何能收集到这些水又是摆在刺角魔蜥面前的一个大难题。

为了应对这一难题，每只小刺角魔蜥从一出生那天起，便会在父母的指导下，找到一块坚硬的石头或者几颗大沙粒，然后它们不停地去磨蹭自己的尚未完全长成型的脊背，一直磨呀磨，直至它们的脊背上形成一条“小沟渠”。这样做的目的是，当沙漠下雨时，雨水便能顺着脊背上的“沟渠”，流进刺角魔蜥的口中，让它喝上水！但这是一个痛苦的挑战，因为整个磨蹭脊背的过程一般要持续好几个月，每次，刺角魔蜥都要忍着巨大的疼痛，让石头和沙粒把脊背磨蹭得血肉模糊，直到“沟渠”完全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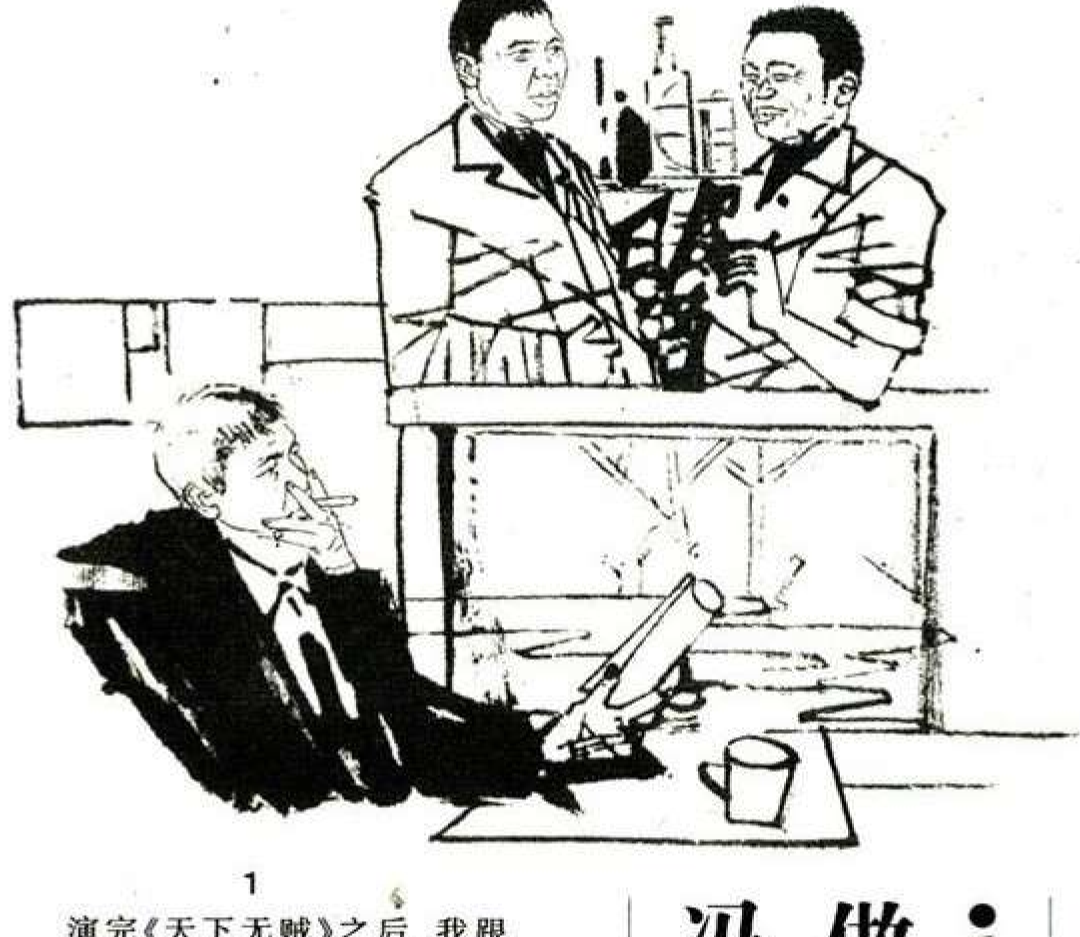
除了“引水”外，脊背上的“沟渠”还有另一个作用，那就是储藏露水。一年中的绝大部分时候，刺角魔蜥还得要靠沙漠里夜间的露水生存，为了获得露水，刺角魔蜥需要待在植物下面，静静地守上一夜，这样脊背上的“沟渠”才能收集到几点植物排发出来形成的小水滴，如果不能坚持，稍有动弹或者移动，就会错过水滴。

正是靠着坚持不懈、夜以继日的等待和忍痛“磨身”，刺角魔蜥才将不可能化为可能，将丑陋化为奇迹，最终得以在干燥残酷的沙漠里顽强生存下来，传承不息！

（孟宪忠摘自《文苑》2010年第4期　图/李坤）

有智斯有 另类思考

我们年轻时往往对事物敏感，古语说：『好丑心太明，则物不契；贤愚心太明，则人不亲。』世界上并不只有我，太挑剔不适应，太尖刻难合作。——张颐武



冯小刚 做人做事

●王宝强

1

演完《天下无贼》之后，我跟冯小刚工作室签了约。

终于有"单位"了，不再是一个四处漂泊的人。从前，有戏拍的时候，我不知道下一部戏会在哪里；没戏拍的时候，我不知道下一顿饭在哪里。

工作室在望京，房子装修得很简单，但有一种"家"的感觉。我把房子也租在了望京，每当感到孤独的时候，我就会到工作室去。我坐在工作室里，望着来来往往的人，会觉得阵阵恍惚，忽然怀疑这一切是不是都是布景，我不过是里面的一个龙套。终有一天，那个不知隐藏在哪里的导演，会挥动他的手喊："好，停！"然后所有的布景都会消失，我身上的T恤牛仔裤也被拿走，我只能穿回我在少林寺的衣服。甚至，连少林寺的衣服，也只是一套戏服。

这个时候，我会更紧地把自己缩到角落里。如果有一个抱枕，那就最好了。世界很大，但有时候，一个人能抓住的，也许不过是一个抱枕而已。

第一次见冯小刚，就是在这个工作室里，那也是我第一次来工作室，感觉像去皇宫一样，心怦怦乱跳，特别紧张。冯小刚导演很客气，他问我："宝强会喝酒吗？"

我说："没喝过。"他就给我倒了一杯红酒。那是我第一次喝红酒，也不知道该怎么喝，站起来一口就闷了。冯导笑着说："每次喝一点儿就行。"然后他跟我聊了聊家里的情况，说有个戏，角色挺适合我，看有没有缘分合作拍部电影。我心里特高兴，特激动。那天晚上我激动得睡不着，使劲儿睡也睡不着。

2

在工作室里，冯小刚不是导演，也不是名流。我看到的是一个内心倔强却又满身疲惫的中年男人。有时候他非常不爱说话，万一你和他对上了话，他会一直说一直说。有时我会怀疑，也许他只是需要旁边有一个听他说话的道具。然而他沉默的时候，脸上却写满了厌倦和寂寞。

有谁会真正了解一个人呢？有时我们所有的关心和爱，或者都不过是一针麻药，让他人暂时忘记疼痛。人生，本来就是由许多的大悲凉和一点儿小喜悦组成的。有时候我看他发呆，怔怔地望着身边的一切，仿佛这些他用半生心血换来的东西，都与他无关。

他对我说，他累了，想退休了，但是他自己也知道，他的任务根本还没完成。他的身上压着很多期望——去世的母亲的，公司的。

他说过一句："我不拍贺岁片了，全国人民看什么？"你可以把它理解成一种狂妄，或者，也可以理解成一种使命感。他不是含着金汤匙出生的人，而是平民出身，全靠自己努力赢取成功。说起来，一句话就完了，但这一句话里包含着多少汗水和泪水，只有他自己知道。冯小刚说过，他的母亲不过是个普通的劳动妇女，去世之前，曾经拉着他的手说："妈妈这辈子已经把所有的苦都受完了，你的命应该好。"

电影《甲方乙方》的结尾，冯小刚借着画外音说："1997年过去了，我很怀念它。"那句话，浓缩了冯小刚对1997年的真实感受。1997年以前，他像每一个年轻人一样，在摸索、寻找自己在这个社会上的位置，追寻自己的所好、所长和这个社会所需之间的结合点。1997年以后，他真正开始走上一条适合自己的道路。

《甲方乙方》的出现，实属必然。那一年，北影厂当年投产拍摄的20部影片里，有8部被"枪毙"。这部电影，不仅仅冯小刚需要，韩三平需要，张和平需要，观众也需要。

好的作品，结果往往是多赢。做人，其实也应该如此。

（幽云摘自新浪网 图/孙红岗）

喊破嗓子

我朝公交站台走去，远远瞅见一个人特别像我的同学张维明，于是我便朝他喊道：“张维明！张维明！”

那个人看了看我，没有回答我。难道我认错人了？可我越看越像，于是又试着喊道：“张维明，是你吗？”

那个人给了我一个灿烂的笑容，可还是不答我话，于是我边朝他跑去，边跑边喊他的名字。

直到我跑到他面前，这家伙才答应我：“是我。”

“怎么我喊了你半天，你才答应我呀？我嗓子都快喊破了！”

张维明笑着回答我：“看见刚才上车的女孩了吗？她是我们厂的。”

“啥意思呀，见到女孩子就不理我了？”

“不是的，我一直对她有好感，她看我的眼神好像也有那么点意思，可我俩一直不好意思开口和对方说话，估计她连我名字都不知道，刚才你那么一喊，她肯定记住我名字了！谢谢啊！”

一字之差

某农场女青年给城里的男朋友写信说：“在大伙的帮助下，我的肚子越来越大了……”

第二天，男友来到了女友的农场。由于天气寒冷，她身着厚厚的棉衣，身体确实显得臃肿。他怔怔地说：“咱们分手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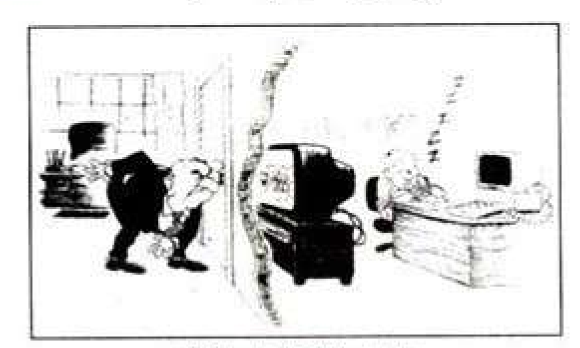
“分手？这是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在你的肚子里，还不明白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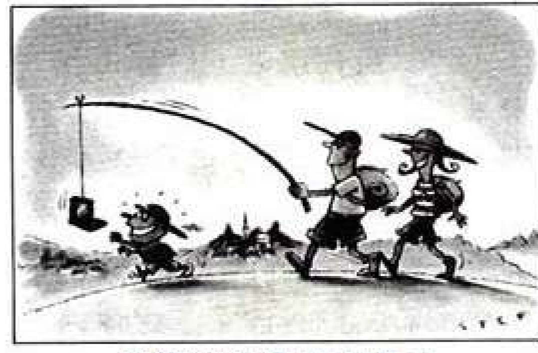
“什么肚子？”

“你信上说的！”

“我信上说，我的胆子越来越大了……”



对付老板的办法



总算把他吸引出来了



恐怖分子



自动取款机

锦上添花

一个矮子走进马戏团经理办公室，说：“我可以在您的马戏团里表演很多绝技。”“真的？您有哪些本事呢？”“比方说，我可以吞下一把一米长的马刀。”“马戏团的演员大部分都能这样做。”“是的，不过，你要知道，我的身高只有九十三厘米！”

艳遇

邻居住了一位90多岁的老人，每天骑自行车去海边的老人院，刚才出门又遇上了他。跟他说了声“早上好”，接下来问：“您每天都骑车去那儿，有什么好玩儿的呢？”他一边推出自行车，一边回答：“有很多七八十岁又年轻又单身的女人呀。”

国足的胜利

中国队男足3比0赢了韩国队让人惊喜。路上听到一哥们打电话吼道：对对对……是3比0；对对对……是进了3个球；对对对……是中国队；对对对……是男足；对对对……对方也是男足！

靠边站

两个红苹果为了当苹果首领，在台上争论不休。这时，一个新来的苹果冲上台，在它们两个之间一站，大声说：“我来了，你们两个都要靠边站。”两个红苹果很不服气：“我们可是精品红富士！”

新来的苹果说：“我是黄元帅，你们两个‘士’还不该站两边吗？”



爱在深宫，亦在茅屋。——赫伯特

Love lives in cottages as well as in courts. ——Herbert



永恒的爱

●〔印〕万科·萨利姆　译/秦红梅

他们都围在她的病床前，神情忧郁。

一个神情恍惚的陌生老人的突然闯入打破了病房的沉默。他敲了敲门，拖着沉重的步子挪了进来，停下来环顾一周，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唐突，说："对……对不起，这位病人叫×××吗？"他说出了她的名字。

她的疲倦的亲友们相互看了看，都露出困惑的表情。她儿子正要走上前去探问，她的好友发话了。

"是的。"

"请问，我可以……看看她吗？"老人几乎在哀求。

众人很不情愿地慢慢给老人让出一条道，老人一步一挪地走到病床前。

自从进来之后他还是第一次近距离地看她。他好像忽然间僵住了，停止了一切动作，甚至包括呼吸。他的眼神很空洞，灵魂似乎被脑海中某个遥远的记忆攫住了，但是又始终在盯着躺在病床上的她。

他把手伸进衣兜里，哆嗦着掏出一张纸和一支笔，颤抖地写着什么。有时他停下笔抬头看看她，好像这样才能进入她要带他进入的那个世界，然后又接着写。终于写完了，他把笔放进衣兜，小心翼翼地把纸条折叠起来，抬起头茫然若失地看了看众人，用苍老沙哑的嗓音问道："我可以把这个纸条交给她吗？"

有人开始怀疑他是否精神不正常，正欲反对，她的好友又出面了。

"可以，你该走了。"她语气坚决地说。

"我知道，"他无精打采地说，"我是该走了。"他温柔地握住她的手，轻轻地把她的手指掰开。这时他的脸又颤抖起来，好像内心正在和一场暴风雨作战，他的苍老的嘴唇似乎带着喜悦的微笑。终于他非常小心而又笨拙地把纸条塞进她的掌心。整个过程中的每一秒他都好像在用心回味，因为他的动作缓慢而从容，所以花费的每一秒似乎都是一个永恒。

他终于松开了她的手，强迫自己转过身子，好像非常不情愿地把自己从此情此景中拽脱。他穿过人群，目标明确地向门口走去。

她在一阵骚动中醒来，"怎么了？"她奇怪地看着女儿，眼神在问。

"一个陌生人来了，把一张纸条交给了你。"女儿说。

"是什么？"

女儿又读懂了她的眼神，充满好奇地读起纸条上的文字来：

阳光，太阳依旧需要升起，
花儿依旧需要开放，
它们仍然在等待
等待你早晨慵懒的微笑。
虽然我现在衰老不堪，
你送的礼物却依旧新鲜，
它照耀着我的一生，
就像你早晨慵懒的微笑。
我对你的爱从来没有停止过，
请不要离开……

这时她听到小外孙在后面重复道："啊，阳光！"

"把纸条给我。"

这句话让他们吓了一跳，她已经好几天没有开口说话了。纸条放进了她的手里，她带着一种非同寻常的热切紧紧地抓着它。

"他来了？"她用微弱的声音问正低着头的好友。

"是的。"她轻轻地回答，仍然没有抬头。

她不再说话，目光注视着前方，眼睛里闪烁着已经消失多年的年轻的光芒。

而就在此时，街道某处有一个年迈的老人正艰难地走着，他边走边旁若无人地啜泣着，泪水从他那肿胀的眼睛里尽情地滑落。

（司志政摘自《译林》2010年第2期　图/孙红岗）



Men always want to be a woman's first love. Women have a subtle instinct: what they like is to be a man's last romance. 男人都想成为女人的初次情人，而女人的本能则很微妙，她们喜欢成为男人最后的奇遇。



《动物世界》的拍摄秘密

●月光如水

我们从《动物世界》里，总能看到成千上万的帝企鹅围成方阵，抵御漫天而来的暴风雪；群鲨围攻幼鲸；海面翻涌惊心动魄的蓝色泡沫；鸟群飘逸地掠过雪山、荒原；深海的夜行者在珊瑚礁丛间悠然飘行，发着鲜艳的光……这些镜头，常常让人忍不住要问同一个问题："怎么拍出来的？"

《人与自然》和《动物世界》中的大多数镜头都是外国动物学家在野外实地拍摄的，这些冒险家有时披着人造河马皮赤手空拳混入河马群，有时单枪匹马深入婆罗洲探寻巨大的食人蟒，实在让人为他们捏了一把冷汗。好在科学家有一个好助手——隐蔽的摄像机，可以近距离拍摄动物，而不引起动物的警觉。这种摄像机隐藏在伪装成石头、树木、动物粪便或竹子等仿造物里，露出一个小孔用于拍摄。它们被事先放置在动物经常出没的地方，等待动物出现，拍摄信号会自动传输到计算机上。这种摄像机装有声控开关，平时不工作，一有动物的声响，就自动启动。

还有一种叫做"魔镜"的伪装摄像机，非常适合在热带森林里拍摄。它是一辆装有履带的小车，可以远程遥控，履带可以爬坡，越过小沟，适合在不平的路面行动。最奇特的是这辆小车四面都是镜子，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过去，都能反射周围的景物，和森林混在一起很难被动物们发现。这种摄像机避免了拍摄时打扰动物，也保证了拍摄人员的安全。

人的智慧真是无穷。在拍一些需要放大的慢镜头或长镜头时，摄影师们还会别出心裁——他们在雕身上安装唇膏大小的微型摄影机，可以从雕的视角拍摄它翱翔天际；内窥视镜头能够深入蜂巢，将蜜蜂们的一举一动看得一清二楚；热能摄像机通过侦测动物身体发出的热力，能在漆黑的环境中追踪拍摄大象、狮子等温血动物的行踪；安在高科技遥控模型内的摄像机能够深入狮群，拍摄凶猛动物的生死相搏或温情脉脉的亲子镜头；慢动作摄像机能够将动物的动作速度放慢1000倍，把1秒的动作拍成15分钟，记录下那些肉眼不可能观测的细节……

野外拍摄几乎无所不能，潜水机器可以潜入数千米的深海，拍摄海底奇观；为了拍摄企鹅在海底觅食，摄影师将摄影机绑在一根棍子上探入海中，随后与企鹅们一起潜到海底；为了跟踪鸟群，他们有时会动用五六种不同的飞行器，包括传统滑翔机、热气球、直升机、小三角翼飞机、配载摄像机的遥控飞行器等。

在这些飞行器的帮助下，摄影机跟着迁徙的鸟群，或者直接混入鸟群，一路从南极跟到北极，从大海跟到雪山，从冰川跟到沙漠，从世外桃源跟到沼泽地，为人类拍下了许多无比震撼的空中飞行镜头。

（贾琼摘自《未来作家报》）



All the blessings we enjoy are the fruits of labor，toil and self denial and study. 我们得到的一切幸福都是劳动、辛苦、自我克制和学习的成果。

善良

●佚　名

中国人自古讲究善有善报，有人因为善良而改变命运，获得幸福的故事，我们也听了很多了。这一次，我们讲一个发生在南美洲巴西的故事。

电影《中央车站》是一部巴西经典电影，曾经获得过四十多个国际电影节大奖。电影讲述了一位老妇人朵拉陪同一个孩子约书亚，去远方寻找他爸爸的故事。而我们今天要说的，是电影之外的故事。

年轻的电影导演沃尔特需要从全国各地的小孩儿中选择一位男主角。这天，他因事来到城市的一个车站，一个小男孩儿要为他擦皮鞋。他当时拒绝了这个孩子，于是，这个孩子问他能不能借给自己一些钱，好让他买个面包，等他擦鞋挣了钱，他一定会还给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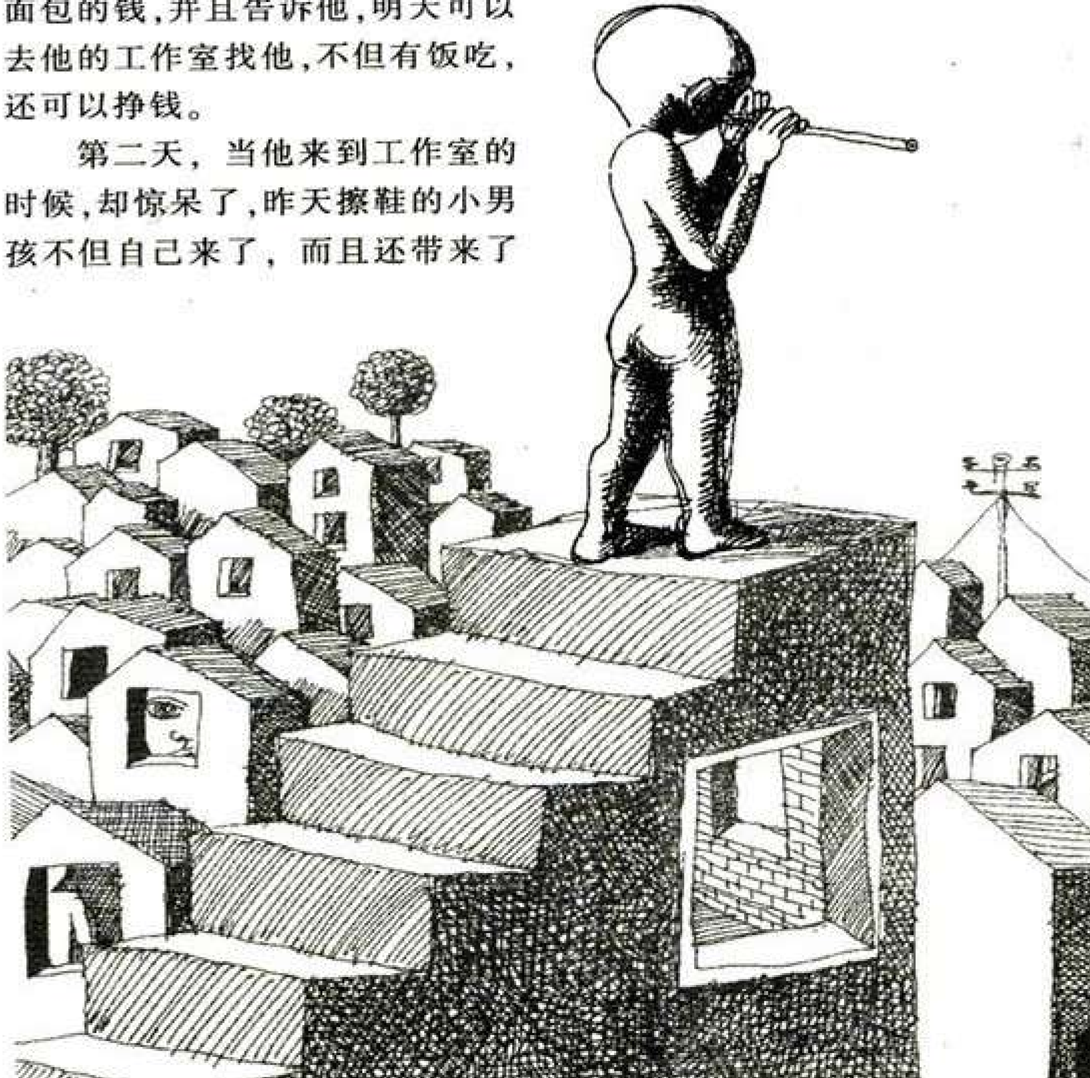
这时，他才发现眼前的这个瘦弱的孩子，和自己想象中的电影男主角很相似。他给了孩子买面包的钱，并且告诉他，明天可以去他的工作室找他，不但有饭吃，还可以挣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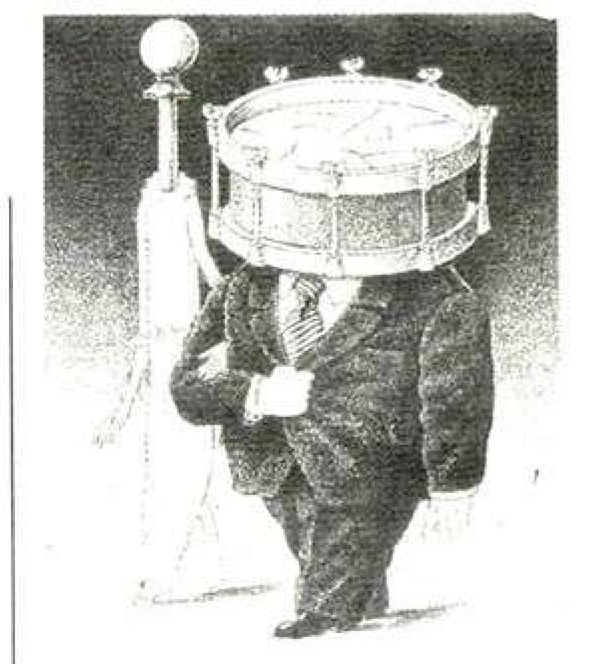
第二天，当他来到工作室的时候，却惊呆了，昨天擦鞋的小男孩不但自己来了，而且还带来了几乎车站所有擦鞋的孩子。

导演在这些孩子中间，发现有几个比昨天要给他擦鞋的孩子还机灵，似乎也更适合当这个电影的男主角。但是最后他还是决定让这个孩子来试试，因为他觉得他是个善良的人，而电影中的孩子，正是一个善良的人。

后来的故事就简单了，这部电影获得了巨大的成功，一个在车站擦皮鞋的孩子，就此走上了"星光大道"，成为巴西家喻户晓的明星文尼西斯。说句题外话，在巴西，最幸运的擦鞋匠并不是文尼西斯，而是另一个叫卢拉的孩子，现在成了巴西的总统。

（草玉如烟摘自《武汉晚报》2010年2月7日　图/宋德禄）





开怀篇

情侣装

结婚纪念日那天，我和老公在商场千挑万选，最终买了一套情侣装，两件衣服设计得很别致，造型一模一样，女款颜色是红色，男款颜色是灰色。

付了钱，我们马上就穿上了。走在路上回头率果然很高。这时候只见一个小女孩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们，然后拉着她妈妈的手说："妈妈，快看呀。"我心里正得意，只听她接着说，"多像红太狼和灰太狼啊！"

企鹅约会

企鹅GG和企鹅MM去约会。企鹅MM还没到约会地点，美女又多，企鹅GG就一直在左看看，右看看……左看看，右看看……左看看，右看看……企鹅MM来了后看见企鹅GG这个样子，怒了！一巴掌扇了过去："你以为你在登录QQ啊！"

最牛皇帝

话说唐中宗李显是历史上最牛的皇帝，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自己是皇帝，父亲是皇帝，弟弟是皇帝，儿子是皇帝，侄子是皇帝，更要命的是他妈武则天也是皇帝。于是历史给了他一个很光耀的名字：六位帝皇丸。

心灵鸡汤

Every form of addiction is bad, no matter whether the narcotic be alcohol or morphine or idealism. ——Jung 任何形式的瘾都不好，不管上瘾的是酒精、吗啡，还是理想主义。——荣格



天才神童与魔鬼教育

●卢　杰

现年38岁的日本小提琴演奏家美岛莉仍被誉为“音乐神童”。她身材娇小(仅1.5米左右),又生得一副十分东方化的面孔,即便在19岁时到纽约首演,登台卡内基音乐厅100周年庆典的个人音乐会上,她看起来仍是一副不足10岁的孩童模样。

但当时这个娇小的东方女子挑选的曲目,是一些被命名为史上最高难度的小提琴曲。整场音乐会长达110分钟,征服了所有观众的耳朵。据当时评论称,其幼小的身躯中装着一颗十分“表里不一”的强大内心。技术上已经所向披靡,甚至把她与20世纪最优秀的小提琴家雅莎·海菲兹相提并论。

人们惊叹于一个小小年纪的娇小女子,竟然有如此出众纯熟的技巧之余,更惊叹于她强大的气场和坚韧的内心。关于这一点,美岛莉有些桥段非常著名:

7岁开始登台时,公演的第一首曲子就是帕格尼尼24首随想曲中的首曲——此曲向来以高难度著称,美岛莉的演奏却游刃有余。

14岁,在檀格乌与美国当今最杰出的音乐指挥大师伦纳德·伯恩斯坦合作时,大庭广众之下,她所持小提琴的E弦意外断裂。这对一个演奏者来说,无异于晴天霹雳,但美岛莉没有任何惊慌失措,镇静自若地向首席小提琴手借琴。谁知若干小节后,E弦似乎在存心与她作对,再次被拉断。她飞快地与副首席交换了另一把琴,安上肩垫,继续完成了整曲的演奏。

次日,《纽约时报》就在头版刊登了这则新闻,标题为“14岁的女孩,用3把小提琴征服了檀格乌”。这段音乐界的传奇,一时间轰动美国。

美岛莉为何如此“表里不一”?当我们追溯她的童年和成长经历时,或许会看到端倪。

在一般人看来,美岛莉有个很“不幸”的童年。她有个相当严厉的母亲五岛节,也是拉小提琴的。在母亲的强力指导下,美岛莉3岁就开始习琴。

她弟弟五岛龙比她小17岁,由于美岛莉20岁时出现过一些心理问题,住了很久的医院,才重返舞台。于是,母亲开始纠正自己,对五岛龙改用了“轻松”的教育方式:仅仅希望他快乐,并鼓励他投入到其他兴趣爱好中,比如空手道、吉他等等。即便如此,五岛龙称自己仍然少不了母亲的“踢打”,或被反锁在房间里练琴一整日,才得以“刑满释放”。轻松式的教育尚且如此,可想而知,美岛莉的童年如何艰辛。

对于这段“艰辛”,美岛莉却有完全不同的看法:“我并不怨恨自己的童年。我并不觉得其他人的童年,就能称之为美好。实际上,所谓‘无忧无虑的童年’不过是每个人幻想出来的事。”也许,很多人会对这个回答不肯苟同,甚至会觉得美岛莉有受虐倾向,但每个人对事情的看法都不一样,承受能力也不尽相同,而积极地面对一切磨难,并不是坏事,还会大大增强心理素质。正如美岛莉所说:“我现在回忆起我的童年,会有很多有趣的事情,很多的记忆。我到过不同的地方,遇见不同的人,体验了不同的经历,这是一种很值得珍藏的回忆。”

也许,还会有人反驳说,美岛莉是天才,常人怎么能跟她相比?但是,这种说辞,更像是一种心力交瘁的借口。对于从不怯场、“表里不一”的缘由,美岛莉的解释无疑会更让人心动:“我喜欢为了目标而去准备和工作的过程,我很享受这种过程,而不是消极地看待,那是一种‘ready to go’(时刻准备)的状态。我并不认为我是天才,况且,每个人对于成功的定义都不同。对我来说,很难给成功下一个简单的定义,但我一直很珍惜我所拥有的一切,也许通向成功的第一步就是学会珍惜吧。”

珍惜每一种拥有,珍惜每一个瞬间,才最终让小小的美岛莉变得无所畏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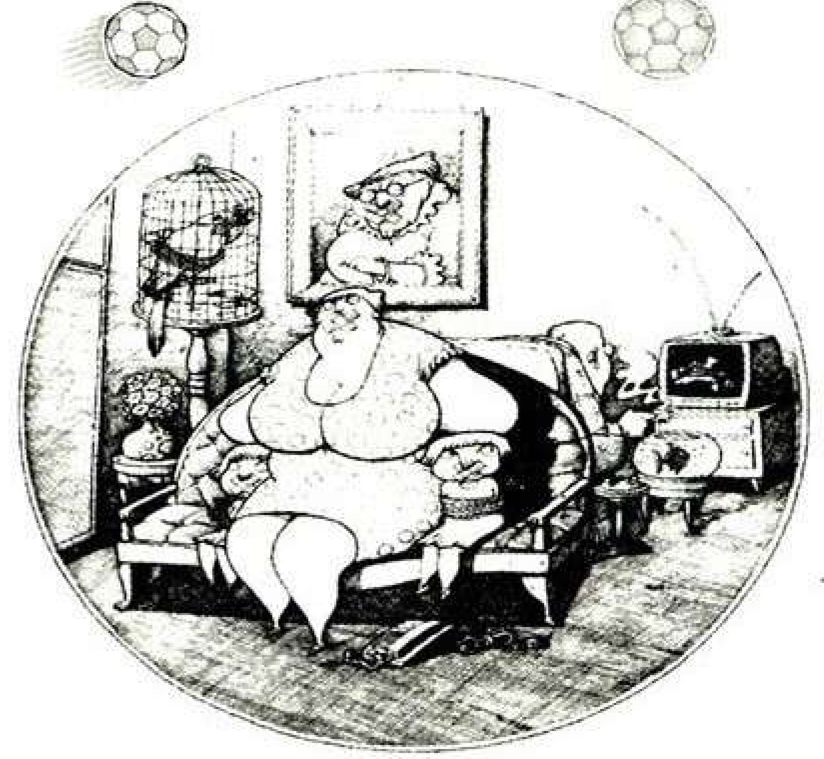
(晴佳摘自《意林·原创版》2010年第3期 图/宋德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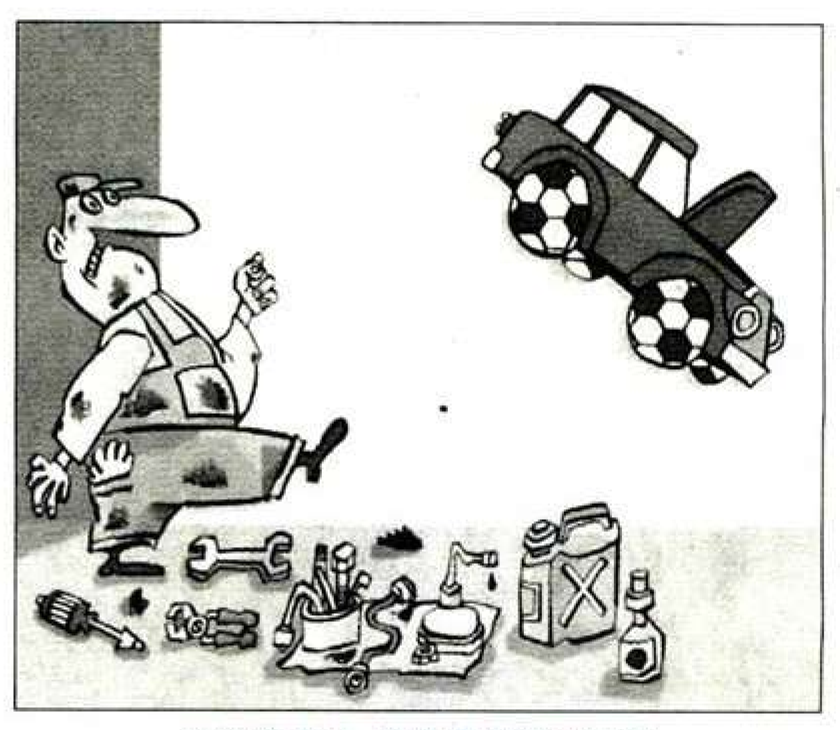
要想射中靶,必须瞄得比靶略高些。——郎费罗

If you would hit the mark,you must aim a little above it.——Longfell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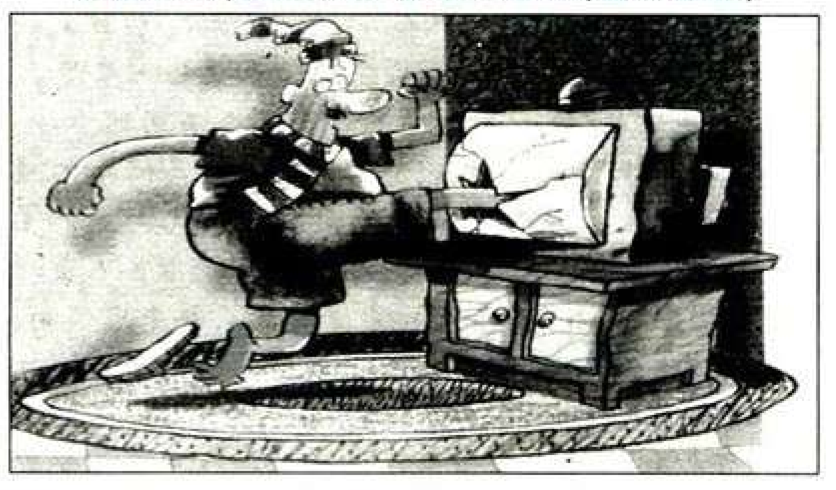
超级球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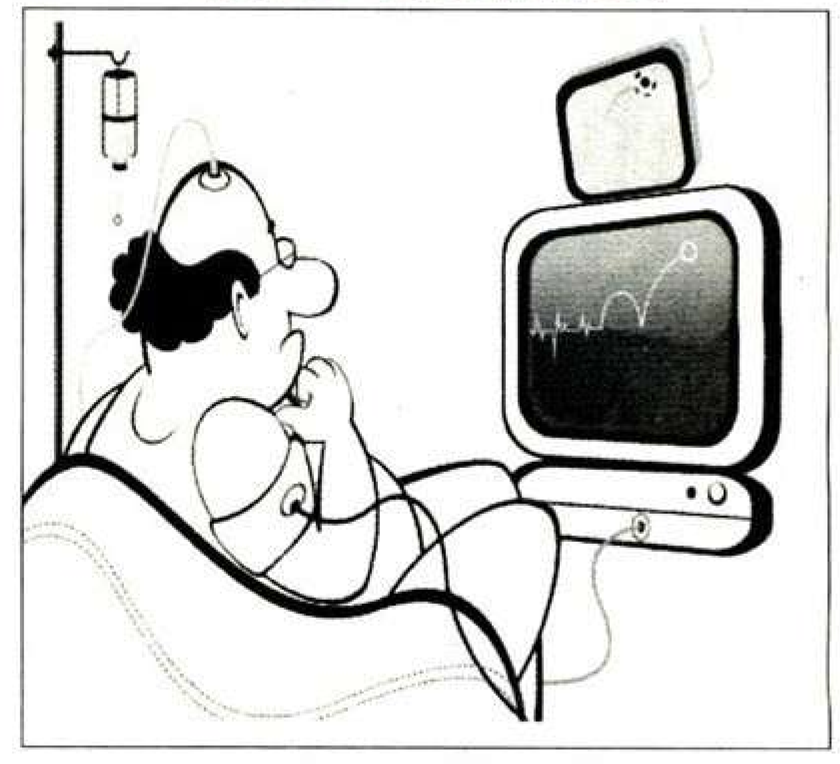
球赛期间，禁止闲话 斯坦科维奇(塞尔维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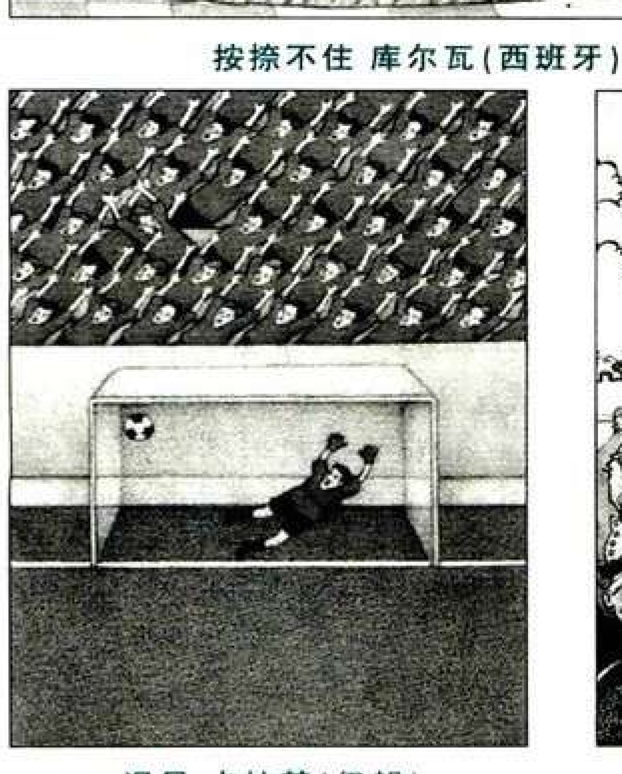
球迷修理工 罗德里格斯(古巴)



按捺不住 库尔瓦(西班牙)



心随球动 加格尼什(印度)



误导 卡拉基(伊朗)



强大助威团 苏波卡斯(巴兰)

(赵红星摘)

Rest is a good thing, but boredom is its brother. ——Voltaire

休息是件好事情，无聊却是其兄弟。——伏尔泰



超重的爱

●肖复兴

那天到机场送人，飞往法兰克福、伦敦、罗马和巴黎的航班，密集得像雨点似的挤在一起。大概正赶上暑假结束，大学开学在即，到处可以看到推着装有大行李箱推车的学生们，送行的父母特别多。候机厅里，家庭的气息一下子很浓，像是客厅，相似的面孔不停地在眼前晃动。

不时有孩子进到里面去办理登机手续，家长只能够站在候机厅里等，儿行千里母担忧，他们都伸长了脖子，把望眼欲穿的心情赋予人头攒动的前方。不时便又看见有孩子匆匆地从里面走出来，给家长一个渴望中的喜悦。不过，我发现，匆匆出来的孩子大多并不是为了和送行的父母再一次告别，也很少见到有依依不舍的场面，那样的场面，似乎只留给了情人之间的拥抱和牵手。

站在我身边的是一位面容姣好的中年妇女，凉鞋露出的脚趾涂着鲜艳的颜色，这样风韵犹存的女人，在我们的电视剧里一般还要在男人怀里撒娇呢。现在，她像是只温顺的猫，眼神有些茫然。不一会儿，我看见一个大小伙子推着行李车，气冲冲地向她走来，没好气地对她嚷嚷道："都是你，让我带，带！都超重啦！"只听见她问："超了多少？"语气小心，好像过错都在自己的小媳妇。"10公斤！"只有儿子对母亲才会这样肆无忌惮。听口音，是南方人。

于是，我看见母亲开始弯腰蹲了下来，把捆箱子的行李带解开，打开箱子。那是一大一小赭黄色的两个名牌箱。儿子也蹲下来，和母亲一起翻箱子里面的东西，首先翻出的是两袋洗衣粉，儿子气哼哼地嘟囔着："这也带！"然后又翻出一袋糖，儿子又气哼哼地嘟囔一句："这也带！"接着把好几铁盒的茶叶都翻了出来："什么都带！"母亲什么话都没说，看儿子天女散花般把好多东西都翻了出来，面前像是摆起了地摊。最后，儿子把许多衣服和一个枕头也扔了出来，紧接着下手往箱底伸，只听见母亲叫了声："被子呀，你也不带了！"

我有些看不过去，走了两步，冲那个一直气哼哼嘴撅得能挂个瓶子的儿子说："10公斤差不多了，你东西都不带，到了那儿怎么办？"儿子不再扔东西了，母亲站了起来，一脸忧郁，本来化得很好的妆，因出汗而坍塌显出些许的斑纹。"先去试试再说。"我接着对那个儿子说，他开始收拾箱子，母亲则把茶叶都从铁盒里掏出来，又塞进箱里。儿子推着行李车走了，我问那位母亲，孩子去哪里，她告诉我去英国读书。她脚下的那些东西都散落着，稀泥似的摊了一地。

这时，我身旁另一侧，又有一个女孩推着车走到她的父母身边，表情几乎和那个男孩一样气哼哼的，把车使劲推到她父亲的脚前，说了句："严重超重！"父亲和刚才这位母亲一样，立刻蹲下身子，替女儿打开行李箱。我一看，箱子里几乎全是吃的东西，而且全是麻辣食品，不用说，来自四川。左翻翻，右翻翻，父亲权衡着取出什么好。女儿站在那里，用手扇着风，抹着脸上的汗，说着："这都是我想带的呀！"这让父亲为难了，倒是母亲在旁边发话了："把那些腊肠都拿出来吧，那玩意占分量。"父亲拿出了好几袋腊肠，又拿出好几管牙膏、一大罐营养品和几件棉衣。再盖箱子的时候，鼓囊囊的箱子瘪下去一大块。女儿风摆柳枝般推着车走了，我悄悄地问这位母亲这是去哪儿，她说是去法国读书。

独生子女的一代，理所当然地觉得可以把一切不满和埋怨都发泄给父母。养儿方知父母恩，他们还没到明白父母心的年龄。他们可以埋怨父母的娇惯和期待超重，却永远不该埋怨父母对自己的情感超重。

（赵世英摘自《北方人》2010年第1期 图/小黑孩）

People who cannot find time for recreation are obliged sooner or later to find time for illness. ——Wanamaker 腾不出时间娱乐的人，早晚会被迫腾出时间生病。——沃纳梅克



人很需要一点异想天开

● 谢 娜

有时候人是需要一点异想天开的，你不做梦就不能体会醒来后分析噩梦和美梦的滋味。

那个时候，我只有十几岁，在四川中江读中学。我特别羡慕在成都上学的表姐，我想，像表姐一样，在成都上学，还可以自己打工赚钱，自由自在多好。刚好快放假了，我就去成都看表姐。

表姐有个同学说，你表妹土是土，其实还挺乖(四川话“漂亮”的意思)的嘛，这么活泼可爱，还不如去考四川师范大学影视学院呢，指不定哪天就火了。

我也不懂，就在一旁傻笑。

表姐就问我，娜娜，你愿不愿去考啊？

我想如果考上了我就可以留在成都了，不用被父母死死地管住，做什么事情都可以自己做主，就说，好啊，好啊。

表姐寝室的同学给我化妆，说，娜娜啊，去见艺术学校的校长，一定要化妆的。哎呀，我今天给你化妆，你以后成大明星了，我可荣耀了。

表姐就在一旁损我们，说我们两个大白天说梦话。

表姐的一个同学的爸爸认识一个朋友是电影家协会的，而这个协会的人又认识学校的院长。

辗转找到院长后，院长说，现在不是招生的时候啊，你们回去吧。

我一听就着急了，表姐也着急了，赶忙说，院长，我们过来挺远的，您就给我们一次机会，让我们展示一下自己吧。

罗院长看了我一下，问，你叫什么名字。

我抬起头，很大声地说，我叫谢拉(娜)。

罗院长的眉头就差拧到一起了，他说，讲普通话，叫什么。

谢拉(娜)。

罗院长彻底无奈了，他摇摇头，对我们挥挥手，不行，基础太差了，你们回去吧。

他说完就转身要走，我突然胆子就上来了，连忙冲过去拦住他，跟他说，我虽然普通话说得不好，但是我唱歌跳舞很棒的。不等他同意，我就开始边唱边跳，声音特别大，而且唱的是《山丹丹花开红艳艳》。

果然把院长镇着了，我跳完之后院长半天没词，缓冲了一下，说我的基础不是一般的差，让我还是回去，好好地读书，表演不是谁都可以来学的，是一定要有天赋的。

我和表姐就在那里不停地辩解。说很多我是因为没休息好、状态不好之类的话。

罗院长经不住姐姐一直替我求情的样子，又看看我眼圈都红了，后来答应给我安排一个床位，让我跟读一个月。只是一再地强调，机会是给你了，能不能把握住就是你的事情了。

一个月啊，就一个月时间，我自己也不知道这一个月我能学到什么。但是好容易得来的机会，肯定是要珍惜的，然后我就跟家里说我要退学，来这里跟读。结果爸爸妈妈问了一下学校的情况以后，很爽快地就答应了。

进校门的那天起，我就想，我要练好普通话，以后回中江县当播音员去，让爸爸妈妈也扬眉吐气一回。那个时候在中江觉得播音员最了不起了，是明星。我们没事情还去跟踪别人买菜，觉得特神奇，明星原来也要做饭吃啊。

后来，每次和朋友说到我就是怀揣着这样的想法稀里糊涂就闯进艺术殿堂的时候，就会非常感慨地说：天上偶尔会掉馅饼，不过一开始肯定是你抱着石头傻啃的时候，旁边的人看不过去了，给你扔了一块金子。

其实，很多事情，不怕你不去做，最怕的是你不去想，只要你有了想法，愿意为了这个想法而实施行动，可能结果不一定会是你最开始想要的，但一定会是最好的。

(曹龙彬摘自《中学生博览》2010年3月．图/陈明贵)

枪声中专访索马里总统

●王 璐

“这一定是世界上最危险的总统府！”在返回住所的装甲车上，我一边平整气息一边和同伴感慨。在总统府里呆了不到3个小时，就遇上了一次“对敌实战”，锐利的枪声就在耳畔鸣响，目标就是不远处的武装分子。

总统府20米内的枪战

2月21日，要去总统府对索马里总统赫谢里夫·谢赫·艾哈迈德进行专访。

为了郑重迎接这次重要的采访，一大早我和同事就开始“梳妆打扮”。防弹背心、钢盔一个都不能少。而我作为一个女记者，见总统时候还必须要穿上索马里妇女的传统服装：长衫、长裙、头纱、披肩，全身上下被裹了一个严实。三辆装甲车开道，在20多名全副武装的战士保护之下，我们的采访队伍浩浩荡荡地向总统府进发。

索马里总统府坐落在摩加迪沙市中心的一处小山坡上，高处可以俯瞰城市全貌。进入总统府要经过一次过程相当严格的安检，5名全副武装的士兵几乎搜遍身上所有的设备和零件，连一支钢笔都没有放过。“因为这是在摩加迪沙，请你理解。”新闻官向我解释。

我完全理解他们的心情，这个在过去20年里都战乱不断的国家，没有任何一个人敢说自己明天一定会活着。尤其是现在的过渡政府执政以来，针对政府高官的炸弹袭击和恐怖活动从未间断。就在上个星期，索马里国防部长刚刚在一场汽车炸弹的袭击中逃生。

“嘭！”的一声枪响，所有人顿时紧张起来。此时，记者正在拍摄总统府外景，两名士兵大步上前揪着领子把我们拎了回来。

“发生了什么？……有人打进来了么？”我不断询问旁边的护卫队士兵。这次的枪声和几天前在街上听到的截然不同，它是如此之近，据判断应该不出20米。

“是有人持武器进入了总统府警戒线。”安全官向记者解释。

出于安全考虑，记者被安排到房间内等候，然而在房间内仍然可以听到锐利的枪声在耳边回响。

“这种事情很正常，经常会有反政府武装试图进攻总统府，我们要一直处于备战状态来迎接他们。”总统府的新闻官很平和地说。





总统过得也不安生

就在间或响起的枪声中，索马里总统接受了《国际先驱导报》记者的专访。

“我们作出很多尝试让对立双方坐到一起，通过对话和谈判解决问题，以期使彼此了解和平对于一个国家的重要性。”艾哈迈德在2009年1月31日，如其所述是“在索马里最困难的时候”，正式就任索马里总统。

艾哈迈德说，上任以来，促进索马里和解的努力从来没有间断过。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索马里目前形势的复杂程度已经远远超出人们的想象。

“海盗问题就是我们现在面临的问题之一，他们从掠夺的船只上谋取钱财，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各种非法活动，制造事端对抗政府，扰乱国家安全局势。”艾哈迈德说，海盗获取的钱财还间接支持了反政府武装的扩大，这种恶性循环导致索马里局势愈加混乱。尽管索马里政府目前在非盟维和部队的支持下控制着摩加迪沙的机场、港口等战略要地，但安全形势仍然不容乐观。

艾哈迈德在专访中还感谢包括中国在内的国际社会给予索马里政府的支持，“我们是一个年轻的政府，我们需要更多的支持才能长大”。

专访完成了，枪声还在响起。我们重新套上防弹背心，被士兵“塞”进装甲车……

装甲车旁，总统的车队一闪而过。看得出来，采访结束后，总统也立即在枪声中离开。虽然不知道他是为了躲避可能发生的交火，还是赶着去下一个地方出席活动。但可以判断得出，这位总统的日子过得并不轻松。

（王永生摘自《国际先驱导报》2010年3月1日 图/孙红岗）



Morgan replied "When he has made the next millino." ——Morgan
人们问多少钱才足以使富翁快乐，摩根答道：「下一个百万。」——摩根

1945年的秋天

●徐国平

这年秋天似乎来得早一些，满仓嫂也感觉到了。

那天一大早，满仓嫂拎把镰刀，背个柳筐，大着胆儿出了门。她想去村外瞧瞧自家的地，顺便掰几个嫩玉米，煮给两个孩子解解馋。自从满仓前年被鬼子用刺刀捅死后，她一个人拖家带口，以泪洗面，天天在刀尖上熬。

最近几天，传出了鬼子要投降的消息。果然，就在昨夜，那帮鬼子兵偷偷跑了。满仓嫂瞧着自家的玉米个个长得如同棒槌，今年终于能安安稳稳地秋收了，她不由得喜上眉梢。

她左挑右选，不知先掰哪个玉米为好。突然，她隐约听到地里传来几声女人的呻吟，她攥紧镰刀，大着胆子向前摸去。没多会儿，就看见一个日本女人双手捂着鼓凸的肚子，在草地上痛苦地翻滚，身边还躺着个鬼子军官，腹部插着一把亮晃晃的军刀，汩汩地冒着血水。

满仓嫂吐了口唾沫，心里恨恨地骂，这些禽兽不如的东西，活该有此下场。只是死也不找地方，偏偏在俺家地里。不过，出于女人的本能，她感觉到那个日本女人要生孩子了。她的心很快软下来，犹豫了一会儿，猛地扔下镰刀和柳筐，背起日本女人就往家里跑。

快进家门的时候，遇见在街上溜达的马车。马车愣怔怔地问，嫂子，你咋背回个日本娘们？满仓嫂气喘吁吁地说，快生了，瞧着可怜！

满仓嫂将日本女人放在热炕上，烧开一锅热水，日本女人就分娩了。满仓嫂慌手忙脚一番，接下个女婴。日本女人显然是受了惊吓加上体虚，晕了过去。

满仓嫂一咬牙，杀了给两个孩子下蛋的芦花鸡。

煮了满满一锅汤，透着香气。孩子围着，咂着小嘴。满仓嫂先舀了一碗鸡汤，端给日本女人。日本女人叽里呱啦点头作揖，眼里还噙着泪。

一天过午，满仓嫂到河边洗完尿布，回家时，远远瞧见一个男人翻墙跳进了她家院里。满仓嫂有些不安，三步并作两步跑回家，进屋就见一个男人正使劲将日本女人摁在身下，像剥玉米皮一样撕扯着她的衣服。日本女人无助地哀叫着。满仓嫂见此景，操起门闩，砸在那男人的背上。

那男人叫了声，从日本女人身上滚下。回过头来，是马车。

马车的女人前年被日本兵糟蹋死了，至今也没娶上女人，他恨死日本人了，要拿日本女人解气。

马车提着裤子站直身子，不死心地吼着，俺媳妇让狗日的小日本给活活糟蹋死了，今日说啥也要干死他们的女人，出出憋在心里的窝囊气。

满仓嫂看了看仍在熟睡的女婴，给日本女人盖好被子，变起脸色对马车喊，狗咬了人，能再去咬狗吗？咱是人，不是畜生。难道俺就不恨，俺家满仓不也是被那帮畜生用刺刀给活活捅死的吗？

马车骂了句，便宜了这日本婊子，然后悻悻地扭身离去。

一个月下来，地里的庄稼收割完毕，日本母女二人也在满仓嫂的精心护养下，变得健健康康。

这天一早，村后的原野在朝霞的衬映下火红一片。区上派来一辆牛车，接日本母女二人回国。日本女人抱着女婴跪在村道口，低着头叽里呱啦地说了一通。满仓嫂还是一句也听不懂，可从日本女人的表情上，看出是在表达真心的谢意。

满仓嫂搀起日本女人，说了句，只要你们不带兵来祸害俺，以后你随时带着闺女来俺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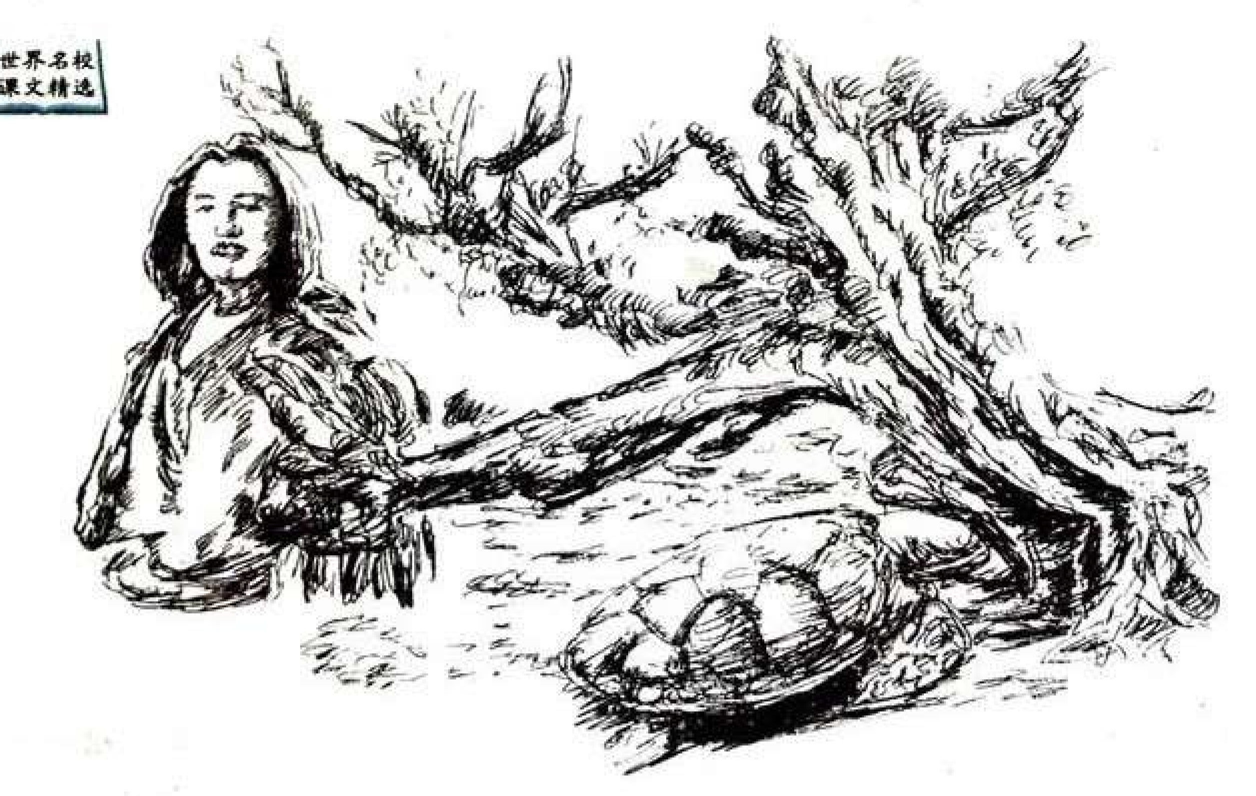
马车渐渐远去。满仓嫂突然疯跑到坟场，扑通一下扑倒在满仓的坟前，失声痛哭。

孩子他爹，俺这么做对吗？

后记：七十年代末，满仓嫂家里来了一对儿日本母女。两鬓斑白的满仓嫂一眼认出当年那个日本女人。两人抱头相泣后，满仓嫂认下了那个叫满仓樱子的日本干女儿。



（李苏杰摘自《短小说》2010年第3期 图/孙红岗）



乌龟背上的土地

●迈克尔·J·卡杜托 约瑟夫·布鲁卡克

在土地存在之前，世上只有水。一个人能看到多远，那水就伸展到多远，鸟儿和动物都在水里游来游去。在水的上方很远的地方，有一片“天陆”。在那片天陆上，长着一棵巨大美丽的树。它有四条白色的根，每条伸向一个神圣的方向，而它的枝条上长着各种果实和花朵。

在那片天陆上住着一个老首领。他年轻的妻子怀了孕，一天夜里，她梦见那棵大树被连根拔起。

她的丈夫说：“我的妻，你做的这个梦让我感到很悲伤。这很显然是个具有巨大力量的梦。按照我们的传统，我们要尽全力让它实现。大树必须被连根拔起。”

可是那棵树的根扎得那么深，他们根本就推不动它。最后老首领自己走到树前。他双臂抱着树干，弯下膝盖，身体紧绷着。终于，他猛地用了一下力，把那棵树连根拔了起来，平放在了地上。这棵树原本深深扎根的那块天陆现在就变成了一个大洞。首领的妻子走近前来，抓住大树的一根树枝稳住身子，探身向下看。她好像在下面很远的地方看见有什么东西像水一样熠熠生辉，于是又向前探了探身子，想看清楚。就在她向前探身的时候，她失去了平衡，掉进了那个洞里。她的手从那树枝上滑下来的时候抓了一把种子，然后她就一直向下掉，向下，向下，向下。

在远远的下方，有些鸟和动物在水中向上望去。

“有人从天上朝我们这儿掉下来了。”有一只鸟说。

“我们应该帮帮她。”另一只鸟说。然后就有两只天鹅向上飞去，他们把那从天上掉下来的女人架在宽阔的翅膀之间。慢慢地，他们带着她向水面飞来，而鸟儿和动物们都在水中看着他们。

“她不像我们，”一只动物说，“看，她的脚上没有蹼。我想她不能生活在水里。”

“那我们应该怎么办呢？”另一只水里的动物问。

“我知道。”有只水鸟说，“我听说过在水下很远的地方有泥土。如果我们潜水下去，把泥土拿上来的话，她就可以有个地方站了。”

于是鸟儿和动物们就决定要有谁去把泥土拿上来。他们一个接一个地尝试。

不久，好像所有的动物都试过了，但是都失败了。然后有一个小小的声音说话了：“我要不把泥土拿上来，就死在水下。”

原来那是小麝鼠。她潜入水下，游啊游。她不强壮，也不敏捷，可是她有坚定的决心。她游得那么深，她的肺都要爆炸了，可她还是向更深处游去。最后，就在她快要失去知觉的时候，她伸出了一只小爪子，抓到了水底，她刚刚碰到底，就向上浮去，那时她几乎已经死了。

当其他动物看见她浮出水面的时候，他们以为她失败了。然后他们看见她的右爪紧紧攥在一起。

“她拿到泥土了。”他们说，“现在我们能把土放在哪儿呢？”

“放在我的背上吧。”一个浑厚的声音说。那是大乌龟，他是从水下的深处上来的。

于是他们把麝鼠放在大乌龟身上，把她的爪子放在他的背上。直到今天，乌龟壳上还有麝鼠爪子留下的痕迹。那一点泥土刚一落到乌龟的背上，马上就开始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大，直到变成了整个世界。

然后那两只天鹅就带着天上的女人落到了地上。她踏上了新的土地，张开手，让手里的种子掉到光秃秃的地面上。从那些种子里长出了树和草，地上的生命开始了。

（刘洪进摘自《美国著名中学语文课文精选》

图/侯铮帆）

The only way to have a friend is to be one.
交朋友最好的方法就是自己够朋友。

杨元元以死面世的悲痛与价值

●柯云路

上海海事大学女研究生杨元元，因为家庭贫困等原因而带母求学，向校方申请为其母亲安排住宿，但是学校拒绝并要求她在校外租房。在找房没有着落的两个多月里，杨元元与母亲共同挤在宿舍的小床上。最终她在5天5夜没合眼、精神彻底崩溃之际，于宿舍卫生间自杀身亡。杨元元自杀前一天感叹："知识难以改变命运。"

杨元元是出生在湖北宜昌的一个普通女孩，幼年丧父，在军工厂上班的母亲将6岁的她和不满4岁的弟弟独自带大。令人安慰的是，她和弟弟都很争气，先后考取了武汉大学。

厄运始于杨元元大三时，母亲所在的工厂迁址，工人需要赎买房子。已经为培养子女耗干了所有积蓄的母亲出不起这笔钱，只好办了内退，到武汉与女儿同住学生宿舍。

母亲靠卖袜子手套等小生意维生，杨元元则申请到一份在食堂打扫卫生的工作，以换取免费的饭食。

毕业了，由于无力偿还助学贷款，杨元元的毕业证和学位证均被校方扣留。这意味着她找不到与其学历相当的工作，只能从事收入低廉的职业。直到五年后，杨元元才将3970元的贷款还清，这才得以考虑下一步的发展。

杨元元也有梦想，上大学前曾想将来当个老板，能挣很多钱，所以选择了经济专业；后来发现没有资本基础，几乎实现不了老板梦，所以在报考研究生时，她选择了法学，她说今后要给穷人维护正义。

2009年11月26日，杨元元半蹲在宿舍楼的盥洗池前自缢。

不能说她不够坚强，生于贫困的她能够坚持完成这样的学业，靠打工还上助学贷款，其间不知会有多少困难，但杨元元凭一己之力一一承受下来，她应当有很大的韧性。而带着母亲读书，在这个崇尚金钱的年代又需要多大的勇气，那无异于向众人宣示自己的贫穷和无奈。

当母亲最终被校方驱赶时，当母亲在寒夜中流落室外时，作为一个自尊的女孩，她感觉无力对抗这冷酷的现实，终于崩溃。

处境的困窘本身就在时时刻刻地伤害着杨元元。尊严似乎是个无形的东西，但却是人活下去的重要支撑。面对无数次的尊严击打，这个没有被贫穷击垮的女孩认输了，她选择了一种令人震惊的告别方式。

这些天，这个女孩的悲剧一直纠结心间，令人哀痛莫名。同样为人父母，我无法想象杨元元的母亲怎样接受这个残酷的现实。这位母亲曾在极端困境中孤身一人将一对儿女抚养成人，并且一一将他们送进令人羡慕的高校。她本应以此告慰长眠地下的丈夫，也能够以骄傲的神态面对一切世人。然而……



以中国当下贫富差别的巨大，以目前读书的成本之高，我不知道还有多少像杨元元这样苦苦挣扎的女孩。30岁正是最好的青春年华，也是学业有成的年轻人回报社会的阶段，杨元元却在这时带着彻底的失望走了。当下社会喧嚣着种种大国梦的论点，中国的经济正在成为全球第三大实体，这无疑是好事。我想，国家的富强应当荫泽每一位公民，尤其是这些朝阳般的年轻人，他们是我们共同的后代和希望。

如果杨元元的死使全社会更关注这个被称为"蚁族"的贫弱群体，那么，是否可以说，她的死也获得了某种价值？

（执著摘自柯云路的博客 图/贾雄虎）

人与社会 名家观点

每一个生命都有裂缝，如此才会有光线透进来。——加拿大传奇歌手科恩